

萬 有 文 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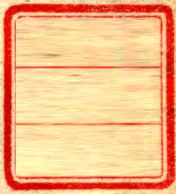
第 二 集 七 百 種

王 雲 五 主 編

金 石 三 例

潘 昂 霄 王 行 黃 宗 義 撰  
王 芭 孫 評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金 石 三 例

潘昂霄 王行 黃宗義 撰  
孫 芭 評



國 學 基 本 叢 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例 三 石 金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初版

撰 者

黃潘王

宗昂

羲霽行

評 點 者

王

芭

孫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地

上海河南路

上海河南路

(本書校對者殷師竹)

朱



# 金石三例序

【評】「文章無定例耳。若云無義則不可也。」

文章無義例。惟碑碣之製。則備載姓氏。爵里。世系。以及功烈。德望。子女。卒葬之類。近於史家。如春秋之有五十凡。故例尙焉。碑碣興于漢魏。迄唐宋以下。而例則斷自韓子。元潘蒼崖創爲金石例十卷。制器之楷式。爲文之架。鑿靡不畢具。明初王止仲又撰墓銘舉例四卷。兼韓子以下十五家。條分縷晰。例之正變。推而愈廣。本朝黃梨洲以潘書未著爲例之義。與壞例之始。作金石要例一卷。用補蒼崖之闕。合三書而金石之例始賅。曩病時賢碑碣敍次失宜。煩簡靡當。蓋未嘗于前人體製。一爲省錄爾。茲故彙刻以行世。俾後之君子。曉然於金石之文。不異史家發凡言例。亦春秋之支與流裔。觸類而長之。庶乎知所從事矣。蒼崖。吾鄉濟南人。止仲。吳中北郭十子之一。梨洲爲忠端公子。漁洋重推之。三君者。學問文章。皆有根柢。其所論著。足爲程式。刻旣成。爲序其大略如此。乾隆乙亥長至日德州盧見曾撰。

# 金石例序

金百例者。蒼崖先生所述也。凡碑碣之制。始作之本。銘志之式。辭義之要。莫不放古以爲準。以其可法於天下後世。故曰例。而其所以爲例者。由先秦二漢。暨唐宋諸大儒。皆因文之類以爲例。至夫節目之詳。率祖韓愈氏。大書特書不一書。彪分晰列。其亦放乎春秋之例也。與甚矣。先生有功于斯文也。先生世居中州。以文學鳴國初。士之爲文者。猶襲纖巧。其氣萎靡不振。先生患其久而難變也。乃述是書以授學者。使其知古之爲文如此。粲然畢舉。如示諸掌。故歷事六朝。出入翰苑。餘二十年。凡經指授者。皆有法度。朝野至今稱之。至正四年春。先生之子敏中。來爲饒理官。好賢下士。文雅有父風。其于先生手澤。尤加慎重。以本之與於斯文也。俾之次第而讎校之。刻之梓以永其傳。嗟乎。先生不以崇高自居。而加惠于後學。敏中不以勢利相尙。而盡力於遺書。有子如是。先生爲猶生矣。後之人當知是書有功于斯文不細也。先生姓潘氏。諱昂霄。字景梁。學者稱之曰蒼崖先生。官至翰林侍讀學士。通奉大夫。諡文僖。有蒼崖類稿若干卷。云。至正五年春三月。鄱陽後學楊本敘。

聖人春秋褒貶。著于筆削者。謂之例。國家政刑賞罰。見于制度者。謂之例。是皆以其可爲法于天下後世也。濟南文僖潘公蒼崖先生。取古昔碑碣鐘鼎之文。提綱舉要。條分類聚。定爲十卷。名曰金石例。一卷至



五卷。則述銘志之始。而於貴賤品級塋墓羊虎德政神道家廟賜碑之制度必辨焉。六卷至八卷。則述唐韓文括例。而於家世宗族職名妻子死葬月日之筆削特詳焉。九卷則先正格言。十卷則史院凡例。制度筆削于此。又可以概見焉。使世之孝子慈孫。觀其制度之等。則思得爲而爲。不得爲而不爲。而于事親之道。不至違禮矣。觀其筆削之旨。則思孰爲可傳。孰不可傳。而於揚名之道。有以自力矣。是豈惟爲文者之助。于世教將重有補焉。公之子敏中來官于饒。出是書以示余。因得以觀夫公之篤意斯文。而又喜斯文之有賢子以傳也。遂爲之引。至正乙酉春三月望。賜同進士出身將仕郎前慶元錄事鄱陽後學傅貴全序。

文章先體製而後論其工拙。體製不明。雖操觚弄翰于當時。猶不可。況其勒于金石者乎。陸士衡文賦。論作文體製。大略可見。由先秦以來。迄于近代。金石之所篆刻。具有體製。好古博雅之士。皆不可以不之考也。然而自上徂下。貴賤有等。名器亦因之而異數。敘事紀實。抑揚予奪。必當有所法。自非類聚而通考之。何以見之哉。翰林蒼崖先生潘公。雄文博學。爲當世所推。嘗歷攷古今文辭。提綱舉要。萃爲一編。名曰金石例。凡爲文之架度。制器之楷式。開卷瞭然。其用心亦勤矣。公之子敏中。寶其手澤。罔敢失墜。宦游四方。必載與俱。其在番禺。復刊是編。以廣其傳。且與吾黨共之。噫。公掌帝制。司文衡。其所以藻飾太平者。已無所不盡其忠。敏中克承家學。益彰其親之美。斯亦繼志述事之孝者乎。忠孝萃于一門。文物昭于盛世。使

夫爲人臣爲人子。皆有所矜式。實有功于名教。豈特爲文之助而已哉。余故表而出之。以冠篇端云。至正五年春三月。饒州路儒學教授桐川後學湯植翁序。

三代無文人。六經無文法。儒者有是言也。然春秋大義數十。以褒貶寓於一字之間。傳者謂其發凡以言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公之垂法。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至謂發傳之體有三。而爲例之情有五。然則謂無法可乎。後世之文。莫重於金石。蓋所以發潛德。誅姦諛。著當今。示方來者也。如是而不知義例。其不貽鳴吠之誚也幾希。翰林蒼崖潘先生。動必稽古。取先代碩儒所爲文類而集之。題曰金石例。視傳春秋者所言。如合符節。俾夫攷古者知古人用意之所在。而學古者有所矜式而不敢肆。其嘉惠斯文。不其至乎。至正丁亥。予忝教番禺。公之子敏中爲理官。嘗屬郡士楊本端如。緝其次第。既已刻于家。而公諸人。學之賓師景陽吳君旭。子謙吳君以牧。謂此書將歸中州。則邦之人焉能一一而見之哉。盍列之學官。以垂永久。乃復加校正。而壽諸梓。於乎。古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古文斯可矣。明年戊子夏六月。旣望廬陵王思明謹敘。



# 金石例目錄

## 卷之一

碑碣之始

墓誌制度

墓圖

墓誌之始

墓表制度

古今碑石同異

碑碣制度

石人羊虎柱制度

## 卷之二

金石文之始

德政碑之始

神道碑之始

先廟碑式

賜碑名號之始

碑式

德政碑式

神道碑式

先塋先德昭先等碑之始

賜碑名號式

碑陰文式

墓碑式

家廟碑式

先塋先德昭先等碑式

## 卷之三

碣式

墓碣式

誌式

墓誌式

葬誌式

殯誌式

權厝誌式

歸祔誌式

墓版文式

卷之四

銘文之始

銘式

墓銘式

墓誌銘式

墓碣銘

墓甄銘

壙銘式

卷之五

古墓表式

今之墓表式

墳記式

誄式

行狀式

論行狀語錄

名號稱呼類

時忌字樣類

書碑額例

書碑陽例

書碑陰例

僧碑

論碑文合書不合書

書銘陰例

卷之六

韓文公銘誌括例



自宦業俊偉者敍起而以世系妻子居後

自急流勇退者敍起次履歷家世而以死葬居後

自事實敍起次履歷家世子女而以葬年月日居後

先敍姓字三代次履歷而以妻子居後

先敍家世

不書家世而書履歷

不書家世履歷而言丹砂之害

先敍死年月起

先敍死者葬地

先敍姓名履歷而以三代妻子居後

無履歷可敍者

僅有初筮可書者

敍文詞之盛者

自賜廟敍起

自乞銘敍起

有誌無銘

述其妻子之辭

法揚子雲造語

王臨川以爲銘之奇者

樓迂齋所取者

賜廟碑體

郡王碑體

公相銘誌體

節度觀察刺史誌銘碣

御史卿監郎官墓誌附博士

州縣官誌銘

處士誌銘

幼穉誌銘

卷之七

宗族媼黨稱呼例

書上代例

書曾祖例

書曾伯叔祖例

書祖例

書父例

書母例

書伯叔例

書伯叔母例

書兄弟姊妹例

書姊妹夫例

書妻例

書子男例

書女壻例

書舅姑例

書外家例

職名例

有出身必書例

內職必書例

書除授例

家世例

書三代例

不書三代例

歷書世系例

書三代及其兄例

書三代不名而及其女兒與甥例

不書曾祖而書六代祖及祖及父例

不書曾祖而書祖書父例

不書曾祖祖而書六世祖及父例

不書曾祖祖而書七世祖及曾伯祖及父例

不書曾祖祖而止書其父例

不特書父而書大王父王父伯例

書上世并書其母例

書二母例

書三代并書其母例

書三代并書其母其舅例

書父并其母舅不及上二代例

書十一世祖及父及母例

書父及母及兄弟而不及上世例

書婦女家世例

書三代例

書祖書父及其舅其夫例

書父及其夫其子例

書兄弟例

書兄及弟例

書妻例

書妻及曾祖祖不書妻之父例  
書妻及妻之祖父不書妻曾祖例

書妻及妻之父不及其曾祖祖例

書妻及妻之父及曾伯父例

書妻及妻叔祖不書其祖父例  
不書妻祖父例

因葬書妻例

因耐葬書妻例

書再娶例

書三娶例

書婦德例

書子女例

書子女不名例

子書名女不書名例

子女並書名例

書子女及壻例

不書壻姓名例

書子女壻及外孫例

書異母子女例

書子而無女例

書子女年歲例

書女出家例

書子女生於死後例

書過房子例

書子文學材質例

書無子例

卷之八

書死例

書死于官著年月日例

書死于官不書年月日例

書死于家著年月日例

書死于中道外州著年月日例

書死于中道外州不書年月日例

書病死例

書不病而死例

書死而不書死之地例

書死而不書死之歲月例

書生死年月日例

書病死例

書死不書病例

書死爲薨例

書葬例

書勅葬例

書詔許還葬例

書自他州返葬例



書葬他州例

書妻耐夫墓例

書因某人歸葬例

書明年葬例

不書葬地例

卷之九

論古人文字有純疵

學文凡例

擬制之式

擬誥之式

擬詔之式

擬表之式

擬露布之式

擬檄之式

書葬祖父墓城例

書合葬例

書本月內葬例

特書某年葬例

書某月幾日不書甲子例

論作文法度

制式

誥式

詔式

表式

露布

檄式

箴式

書夫耐妻墓例

書各葬例

書本年內葬例

不書年月日例

書某月甲子即不書幾日例

論作文當取法經史造語

擬制之始

擬誥之始

擬詔之始

擬表之始

擬露布之始

擬檄之始

擬箴之始

擬箴之式

銘式

擬銘之始

擬銘之式

記式 記以記事其式不一觀古人諸記可見矣故不具

擬記之始

擬記之式

贊式

擬贊之始

擬贊之式

頌式

擬頌之始

擬頌之式

序式

擬序之始

擬序之式

諸跋

郝伯常先生編類金石八例

蒼崖先生十五例

卷之十 史院纂修凡例

聖旨詔例

元正朝賀

外國來賀

車駕飛放

車駕行幸

嶽瀆降香

聖節朝賀

諸王稱號

皇屬除拜

內庭宴集

大會諸王

神祇祭享

百官拜罷

百官除目

萌古言語

誅殺罪人

錫宴犒勞

甲子日分

天地災異

奏除臣僚

奏對陳言

陞加散官

征伐收撫

外國君長

營造工作

臣下奏事

臣僚薨卒

【評】學古文者，始入當極才盡致爲之，不必求例。子厚、老蘇，早年文字可按言例，則先有一物制之於筆先，而無以極其才矣。然才境既極而無馭之者，必將爲七百里之連營，必將爲八駿之遊，寄瑤池而不知返，故授之文律焉。講於例者熟，然後得諸心而應諸手者，不繆於施。此先儒宿學所由斷斷言例也。久之而涵泳淘汰，與道大適，則有以通古今之變，而權常變之宜。古之所無，可自我而創之；古之所將自我而空之，如是則文之能事至矣。文之趣亦得矣。文之用亦鴻矣。又何例之云云乎？無例則文之能事必不至，有例則文之趣必不得。文之用必不鴻。始由無例以之有例，繼由有例以之無例。此學之者之功夫節次也。若夫泆之神而遇之天，如輪扁之斲輪，佝僂丈人之承螭，則夫三例之書，與吾所謂廣例者，猶一映而已矣。

嘉慶龍夔丁卯蕤賓之月楊甫王芑孫校定

# 金石例卷之一

元 濟南潘昂霄景梁撰

## ○碑碣之始

禮記檀弓下。季康子之母死。公肩假曰。公室視豐碑。註。言視者。時僭天子也。豐碑。斲大木爲之。形如石碑。

天子六禩。四碑。前三家視桓楹。註。時僭諸侯。諸侯下天子也。斲之形如大楹耳。四植謂之桓。諸侯四禩。後各重鹿盧也。

木爲之。形如石碑者。禮廟庭有碑。故祭義云。牲入麗于碑。儀禮每云。當碑。此云。豐碑。故知斲大木爲碑也。云於椁前後四角樹之者。謂椁前後及兩旁樹之。角落相望。故云。非正當椁四角也。云穿中於闕

爲鹿盧者。謂穿去碑中之木。令使空於空閒。著鹿盧兩頭。各入碑木。【評】三代時。廟碑以麗牲。象碑以下窆。故皆有圓穿而無文字。一云。下棺以綈繞者。綈卽綁也。人各背碑負。綁末頭。聽鼓聲以麗牲。象碑

而中之內。先累椁於其方中。南畔爲羨道。以壘車。載柩至塋。說而載以龍輜。從羨道而入。至方中。乃屬紼

於棺之緘。從上而下。棺入於椁之中。於此時。用碑。縛也。【評】漢碑雖已無爲紼之事。然今隸釋。隸續。及金石圖所見。猶皆有穿。穿旁有暈。其暈或從穿中出。或自穿外起。且有因穿而廢其碑之三五字者。

蓋引縛之制。猶存。一又云。以言視桓楹。不云碑。知不似碑形。故云如大楹耳。通而言之。亦謂之碑也。云四植。謂之桓者。案說文。桓。亭郵表也。謂亭郵之所而立表木。謂之桓。卽今之橋旁表柱也。今諸侯二碑。

兩柱爲一碑。而施鹿盧。故云四植。謂之桓也。周禮。桓。圭而爲雙植者。以一圭之上。不應四柱。但璩爲二柱。象道旁二木。又宮室兩楹。故雙植。謂之桓也。大夫亦二碑。但柱形不得。屬大。所以異於諸侯也。

## 韻會舉要碑字

註說文。暨石紀功德。從石。卑聲。徐曰。按古宗廟立碑。以繫牲耳。後人因於其上。紀功德。此碑字從石。秦以來制也。七十二家封禪。勒石不言碑。七十二家封禪之言。始于管仲。不言碑。穆天子傳。乃爲名迹。于



身茲石上亦不言碑也。銘勒功德當始于宗廟麗牲之碑也。又祭義麗牲碑賈氏曰官必有碑。【評】今偏僻府州縣處所猶有在大堂前居中立石者此即官必有碑之遺也。士昏禮聘禮入門當碑揖則大夫士廟內皆有碑。鄉飲酒鄉射三揖則庠序之內皆有碑。據祭則諸侯廟內有碑。碑所以識日景觀碑景邪正以知早晚。宮廟用石爲之葬碑取懸繩繫暫時往來運載當用木而已。喪大記註天子用大木爲碑謂之豐碑。諸侯樹兩大木謂之桓楹。楹弓註鄭氏曰斲大木形如石碑於椁四角樹之。中爲鹿盧下棺以綵繞天子六綵四碑諸侯四綵二碑士二綵無碑又釋名云碑被也葬時所設臣子追述君父之功以書其上徐曰劉熙言起於懸棺之碑者蓋今神道碑也。初學記碑悲也所以悲往事今人墓隧宮室之事通謂之碑矣。

事祖廣記曰管子云無懷氏封泰山刻石記功秦漢以來始謂刻石曰碑蓋因喪禮豐碑之制也刻石當

以無懷爲始而名焉自秦漢也。陸龜蒙笠澤叢書曰碑悲也古者懸而窆用木書之以表其功德因雷

又易之以石失其稱矣此又德政有碑之起也陸法言廣韻曰碑碣李斯造宜始于嶧山之刻爾釋名曰本葬時所設臣子追述君父之功以書其上。

事祖廣記云古之葬有豐碑以窆秦漢以來死有功業生有德政者皆碑之稍改用石因總謂之碑晉宋

之世始又有神道碑天子及諸侯皆有之其刻文止曰某帝或某官神道之碑今世尚有宋文帝神道

神道故以名碑爾案後漢中山簡王薨詔爲之修冢塋開神道註云墓前開道【評】既云墓前開道則非因地理家之說可知故不專指東南也。建石柱以爲標謂之神道是則神道之名在漢已有之

也。【評】神道之立石始於漢然但標某之神道以表識之爾未有文辭。晉宋之後易以碑刻云。

墓誌墓碑文辭各異如云千歲之後陵谷變遷知其爲良吏之壙其勿毀焉又云兩嬪雁行同域也而不

碑亦可也但碑上不言誌字止曰某官某人墓碑或云墓碣。

○墓誌之始【評】博物志載西京時南宮殿有爵儒王康威長墓銘八句凡

事祖廣記云。彘穀子曰。齊王儉云。石誌不出禮典。葬議立石誌。王儉曰。石誌不出禮經。起宋元嘉中顏延

之爲王琳一作王綱作石誌。以其無銘誄。故以紀行。自爾遂相祖習。然魏侍中繆襲改葬父母制。葬下埋文。

姓名。歷官。祖父。姻媾而已。有德業。則爲銘文。又隋代醜家於王戎墓得銘云。晉司徒安豐元公王君之

銘。有數百字。則魏晉已有其事。不起於宋也。馮鑑續事始云。按西京雜記。前漢杜子春。一作杜子夏。臨

終作文。命刻石埋于墓前。恐墓誌因此始也。予謂昔吳季札之喪。孔子銘其墓曰。嗚呼。有吳延陵季子

之墓。莊子衛靈公葬沙丘。掘得石椁銘曰。不馮其子。靈公奪而埋之。唐開元時。人有耕地得比干墓誌。刻其文以銅盤。曰。右林左泉。後岡前道。萬世之寧。茲焉是保。漢滕公夏侯嬰得定葬石銘曰。佳城鬱鬱。三千年見。白日吁嗟。滕公居此室。則墓之有誌。其來遠矣。【評】孔子墓中得後世一男子自稱秦始

### ○碑碣制度

諸碑碣。其有皆須實錄。五品以上立碑。螭首龜趺。二品以上。上高不得過一丈二尺。五品以上。上高不得

過九尺。七品以上立碣。圭首方趺。上高四尺。其執政官以上。聽立墳峯。

三品以上神道碑。碑於墓隧道之左。面南立。螭首龜趺。有依品從合得尺寸。見儀制。今更欲檢之。此未盡也。【評】宋元始分品

秩。神道之名。專屬貴人。

司馬公曰。按令式。墳碑石獸。大小多寡。各有品數。然葬者當爲無窮之規。後世見此等物。安知其中不

有貴得同賤。賤不得同貴之文。然則不若不用之爲愈也。

五品以下不名碑。謂之墓碣。圭首方座。以上石人石柱石羊石虎。各有合得之數。

○墓誌制度 【評】「南朝時嘗有墓誌之禁。故今有石刻出土者。皆僅載官爵。不敘功勳。」

墓誌納之墓中。柩前平放。其狀如方石斗二。底撮面平而不凹。大小無定制。上一斗於平面上。大字題某

石誌制度如此。又記上一斗。止寫某人墓誌。不書銘字。下一斗。上作小字書。前一行刻云。某官某人墓誌。銘并引。或言有序。或言并序。後書序及銘。刻畢。以丹填之。上下二斗。字並用丹填。二斗相合。四角以薄石片播起。播石如錢大。厚薄亦如之。但要使二石實相壓着。【評】「如錢之石。易於壓碎。今易以小鏝片。較古制爲安。」

家禮云。下誌石。云墓在平地。則於壙內近南先布甗一重。置石其上。又以甗四圍之。而覆其上。若墓在山側峻處。則於壙南數尺間。掘地深四五尺。依此法埋之。

○墓表制度

家禮云。墳高四尺。立小石碑于其前。亦高四尺。趺高尺許。按孔子防墓之封。其崇四尺。故取以爲法。用司

之二。圭首。而刻其面。如誌之蓋。乃略述其世系名字行實。而刻于其左。轉及後右。而周焉。婦人則俟夫葬。乃立。面如夫亡誌蓋之刻云。【評】「此無貴賤。必當建立。」

墓表石立於墓前。就地埋定。上題云某人之墓。無文辭。墓雖無碑者。亦當立此石。

○石人羊虎柱制度

事祖廣記云。秦穀子曰。秦漢以來。帝王陵寢。有石麟辟邪兕馬之屬。人臣墓有石人羊虎柱之類。皆表飾

墳壠如生前儀衛。風俗通曰：方相氏，葬日入，驅罔象，罔象好食死人肝腦，人臣不能備方相，乃立之。漢旌陽太守趙起，墓有石柱，東南有亭，因石柱爲表，漢霍去病墓像祁連山，立石人馬，然則墓前之立石人柱，羊虎之類，皆起于漢也。又唐王建北邙，行云：山頭澗底石漸稀，盡向墳前作羊虎。

金制諸葬儀。一品官，石人四事，石虎，石羊，石柱各二事。二品，三品，減石人二事。四品，五品，又減石柱二事。

○墓圖。【評】此亦今所宜仿，或不幸而有荒子屠孫，非此將無以辨其昭穆所在。

古金石例云：墓圖作方石碑，先畫墓圖，有作圓象者，內畫墓樣，各標其穴某人，其石嵌之祭堂壁上，無祭

堂，則嵌圍牆上。韓魏公父墓圖，今有此石，歲久臥之牆外。

宗久圖。碣二，一埋中宮之下，一立中宮之上。太原以墳塋中心爲宅神，亦中宮之義也。祭堂五花頭，皆寫

亦然。南陽宗資墓前，人有得古花頭瓦，其花頭刻云：宗氏千秋。今石刻在申州刺史宅，凡祭堂二於中宮左右建。

家禮云：刻誌石，用石二片，其一爲蓋，刻云：有宋某官某公之墓，無官則書其字曰：某君某甫，其一爲底，刻

次某年月日終，某年月日葬于某鄉某里，娶某處某氏，某人之女，子男某，某官，女適某官某人，婦人

夫在，則蓋云：有宋某官姓名某封某氏之墓，無封則云：妻無官，則書夫之姓名，夫亡，則云：某官某公

某封某氏，夫無官，則云：某君某甫，妻某氏，其底敘年若干，適某氏，因夫子致封號，無則否，葬之日，以

二石字面相向，而以鐵束束之，埋之墳前，近地面三四尺開，蓋慮異時陵谷變遷，或誤爲人所動，而

此石先見，則人有知其姓名者，庶能爲掩之也。

諸墳塋地。一品，四面各三百步，長周不等者，以積。二品，二百五十步。三品，二百步。四品，一百五十步。

六品以下一百步。庶人不敘使官餘條葬及寺觀各三十步。若經恩錫及山谷內已業荒田者不在

步數之限。【評】「今令甲亦自有制與此大同小異。」

○古今碑石同異。【評】「漢碑類皆題某君之碑。惟曲阜孔君碑出土。額止孔君之墓四字。其文簡質。其石縱橫皆二尺。蓋卽墓誌也。」

漢碑有銘辭。亦有無者。今亦然。謂神道碑并墓碣有銘辭者。有無銘辭者。今碑碣亦然也。

墓碑無銘辭。刻墓前石柱上。亦有刻在碑上者。

【評】墓地之廣狹。墓碑之尺度。以及石人羊虎名數之殊。在今日自有國家令典。不當泥古。觀此。則可以知所從來而不貿於施矣。



# 金石例卷之二

## ○金石文之始

周禮。王功曰勳。國功曰功。民功曰庸。事功曰勞。治功曰力。戰功曰多。凡有功者。銘書于王之太常。

禮記曰。夫鼎有銘。銘者。自名也。自名以稱揚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者也。爲先祖者。莫不有美焉。莫不有惡焉。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此孝子孝孫之心也。唯賢者能之。銘者。論譏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勳勞。慶賞。聲名。列於天下。而酌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者也。顯揚先祖。所以崇孝也。身比焉。順也。明示後世教也。夫銘者。壹稱而上下皆得焉耳矣。是故君子之觀於銘也。旣美其所稱。又美其所爲。爲之者。明足以見之。仁足以與之。知足以利之。可謂賢矣。賢而勿伐。可謂恭矣。故衛孔悝之鼎銘曰。六月丁亥。公假于大廟。公曰叔舅。乃祖莊叔。左右成公。成公乃命莊叔。隨難于漢陽。卽宮于宗周。奔走無射。啓右獻公。獻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乃考文叔。興舊耆欲。作率慶士。躬恤衛國。其勤公家。夙夜不解。民咸曰休哉。公曰叔舅。子女銘。若纂乃考服。悝拜稽首曰。對揚以辟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此衛孔悝之鼎銘也。古之君子。論譏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者也。以比其身。以重其國家如此。子孫之守宗廟社稷者。其先祖無美而稱之。是誣也。有善而弗知。不明也。知而弗傳。不仁

也。此三者，君子之所恥也。昔者周公旦有勳勞於天下，周公既歿，成王、康王追念周公之所以勳勞者，而欲尊魯，故賜之以重祭。外祭則郊社是也，內祭則大嘗禘是也。夫大嘗禘，升歌清廟，下而管象，朱干玉戚，以舞大武。八佾以舞大夏，此天子之樂也。康周公故以賜魯也。子孫纂之，至于今不廢，所以明周公之德，而又以重其國也。

春秋左氏傳曰：季武子以所得於齊之兵，作林鍾，而銘魯功焉。臧武仲謂季孫曰：非禮也。夫銘，天子令德，諸侯言時，計功，大夫稱伐，今稱伐，則下等也。計功，則借人也。言時，則妨民多矣。何以爲銘？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銘其功烈，以示子孫，昭明德而懲無禮也。今將借人之力，以救其死，若之何銘之？小國幸於大國，而昭所獲焉，以怒之，亡之道也。

國語曰：昔克潞之役，秦來圖敗晉功，魏顆以其身卻退秦師於輔氏，親止杜回，其勳銘於景鐘。克勝也，晉宣十五年六月癸卯，晉荀林父將滅赤翟路氏，七月，秦桓公伐晉，次於輔氏，晉景公治兵以略翟土及潞，魏顆敗秦師於輔氏，獲杜回，景鐘，景公鐘。

○碑式碑式之可法者固多，舉其一，二以爲式，後皆放此，當類推之。

衢州徐偃王廟碑之詳退

平淮西碑

曹成王碑

南海神廟碑

處州孔子廟碑

柳州羅池廟碑

黃陵廟碑

箕子碑柳子厚

道州文宣王碑

柳州文宣王碑

終南山祠堂碑

太白山祠堂碑

湘源二妃廟碑

饒娥碑

南霽雲睢陽廟碑

后土神祠碑

唐天下放生池碑

禹穴碑

表忠觀碑

潮州韓文公廟碑

伏波將軍廟碑

壽域碑

四皓廟碑

披雲堂碑

東平行臺嚴公祠堂碑

祭孤魂碑

文子廟碑

漢高祖廟碑

漢光武廟碑

處士管寧廟碑

○碑陰文式

碑陰文

碑陰記

大明碑陰

先友記

處州孔子廟韓文公碑陰記

○德政碑之始

事祖廣記云自秦漢以來死有功業生有用石因總謂之碑

○德政碑式

【評】德政碑今雖有禁不得作然自秦漢有之文章家自不當去此

明州王密德政碑

易州刺史田仁琬德政碑

高陵縣令劉君德政碑

○墓碑式

清邊郡王楊燕奇碑文之韓退

權公墓碑

劉統軍碑

王黃華墓碑元遺山

寄菴先生墓碑

費縣令郭明府墓碑

宣武將軍孫君墓碑

○神道碑之始事祖廣記云晉宋之世始又有神道碑天子及諸侯皆有之其刻文止曰某帝或某官神道碑今世尚有宋文帝神道碑墨本也其初獨立之於葬兆之東南地理家言以東南

為神道若神靈出遊道之意故以名碑爾唐李夷簡臨終敕無碑神道

○神道碑式

唐銀青光祿大夫守右散騎常侍致仕上柱國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神道碑銘之韓退唐故河東節度

觀察使滎陽鄭公神道碑文 唐故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墓神道碑 唐故江南西道觀察使贈

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神道碑 司徒兼侍中中書令贈太尉許國公神道碑銘 湖州長城縣令崔

孚神道碑白樂天

平章政事壽國張公神道碑元遺山

沁州刺史李君神道碑

朝散大夫胡公神道碑

內相文獻楊公神道碑

轉運使王公神道碑

禮部尚書趙公神道碑

內翰馮公神道碑

國子祭酒馮公神道碑銘

東平行臺嚴公神道碑

虓虎公神道碑

刺史馬公神道碑銘

康公神道碑銘

劉氏先塋神道碑

完顏公神道碑

畢侯神道碑銘

千戶趙君神道碑

○家廟碑式

立家廟自有品從唐人三品以上得立餘不得立碑與墓碑制度同曾見永寧縣西寺有文潞公家廟碑是司馬溫公撰制度與墓碑同其除今磨之刻寺記矣家廟碑立之家廟前

司馬溫公撰文潞公家廟碑其略云公以廟制未備不敢作主用晉荀安昌公祠制作神板采唐周元陽議祀以元日寒食春秋分冬夏至致齋一日又以或受詔之四方不常其居

乃酌古諸侯載遷主之義作車奉神板以行此皆禮之從宜者也【評】「雖見書儀家禮其制終不可考亦終未安」

○先廟碑式

烏氏廟碑銘壬辰詔用烏公爲銀青光祿大夫河陽軍節度使兼御史大夫封張掖郡開國公居三年河陽稱治詔贈其父工部尚書且曰其以廟享卽以其年營廟于京師崇化里軍佐竊議

曰先公既位常伯而先夫人無加命號名差卑于配不宜語此詔贈先夫人劉氏沛國太夫人八年八月廟成三室同宇祀自左領府君而下作主于第乙巳升于廟魏博節度觀察使

沂國公先廟碑銘田宏正始有廟京師謹案魏博節度使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尚書兼魏州大

卒其子幼弱用故事代父人吏不附迎宏正於其家使領軍事宏正籍其軍之衆與六州之人置之朝廷悉除河北故事比諸州故得用爲帥已而復贈其父故滄州刺史兵部尚書母夫人鄭氏梁國太夫人

人得立廟祭三代曾祖都水使者府君祭初室祖安東司馬贈襄州刺史府君祭二室兵部府君祭三

東室【評】「廟碑所起雖自漢人然椎輪之始義在樸略其文不足法此一體當以唐人爲極則一袁氏先廟碑袁公滋既成廟明歲二月自荆南以旂節朝京師畱六日得王子春分率宗親子屬用少半于三室既事退言曰嗚呼遠哉維世傳德襲訓集余乃今有濟今祭既不薦金石音聲使工

歌詩載烈象容其奚以飾雅味于長久惟敬繫羊豕幸有石如具著先人名跡因爲詩丞相崔圓廟碑  
 繫之語下于義其可雖然余不敢必屬篇古而達于辭者遂以命愈已上係韓退之始立廟洛邑曰考廟王考廟皆二丈有七從四尋衡八尋二戶立楹外垂四阿坊墀彩繪施以丹雘齋  
 室鑿室庭垣稱之禮曰以勞定國則祀之亂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是宜廟食以銘于鼎  
 古者諸侯立五廟有鼎與樂有國之制伯有爵而無土廟南康郡王章臯先廟碑萬物本乎天人有鼎祭樂不克立五廟而立三廟不銘于鼎而銘于碑韓雲卿  
 廟以交神明古者揚其功烈銘于祭器近古以魯鍾衛鼎追琢丞相代國公王涯先廟碑唐制五等  
 先德不若鏤文字于麗牲之碑之爲詳也乃謹而書之極載之琢丞相代國公王涯先廟碑有爵服而  
 無山川登于三事得立四廟備物崇祀以交神明敬先報本以較孝治有國之令典也唯長慶三年前  
 相國王公始卜廟于西京崇業里公時鎮劍南東川上章曰臣涯官秩印綬品俱第三請如式以奉家  
 廟制曰可是歲仲冬申命長男孟堅耐其主于三室明年公入爲御史大夫復以十一月親行烝嘗問  
 歲公出梁州就拜司空禮崇數異廟加祀室太和二年增新室既成耐顯考于尊位告饗由禮劉禹錫  
 後重改廟祠之式彭陽郡公令狐楚先廟碑今上元年七月具官令狐公西鄉拜章上言守臣楚蒙  
 有司于是善相考祥得地于京師通濟里居無何新廟成公以守藩故申命季弟監察御史定卜牲練  
 日越八月丁亥耐饗三室培墉以尙幽設帳以迎精理無尤違神用寧謐劉禹錫評此主人在外  
 立廟故里命子右僕射趙郡李紳先廟碑王建侯侯建廟廟有器器有銘所以論讓先德明著後代或  
 弟攝事之式右僕射趙郡李紳先廟碑書于鼎或文于碑古今之通制也齊沐祇慄拜章上言請  
 立其廟以奉常祀于是得請于天子承式于有司是歲某月某日經始于東都  
 明年某月某日有事于新廟外盡其物內盡其志三獻百順神格禮成白樂天

○先塋先德昭先等碑之始起於宋亦不足法也

蒼崖先生曰先塋先德昭先等碑例似與神道碑墓誌等碑不同先塋先德昭先等碑創建于國朝已前

與神道墓誌不同也

○先塋先德昭先等碑式

安肅郝氏先塋之碑

宣差五路萬戶郝侯和尙貞祐。今年夏五月。侯朝行闕。對于幄殿者。餘七十日。且以上廐馬二。西城馬三。彤弓四。鑑冑三。金錦三。并金虎符。錫之。夫人劉氏亦拜。

雙錦之賜。按郝氏安肅人。奉于縣之元。免鄉千秋里者。不知幾昭穆矣。曾入父諱。廣資善良。有陰德。聞里中年八十三。遇異人。教之良禁。齒髮更生。又十年。乃終。妣曰劉氏。天父諱全。任俠尙氣。勇于赴難。

有朱家郭解之器。妣曰田氏。生二子。侯之父諱增。氣節豪宕。人多歸之。不幸蚤世。妣曰孫氏。從上三世。皆潛德不耀。獨叔父彥。自承平時。以賞爲恩。州酒務使。次令安肅。迄今。庶壽考。坐贊榮。養歲時。問安。

孫息滿前。郝宗陽報之慶。斯溢觴也。雖終喪。已積之善。大承相劉氏先塋神道碑。謹按劉氏世居宣德。擁方來之福。而生子如此。祖考可以無恨矣。元遺山。大承相劉氏先塋神道碑。謹按劉氏世居宣德。

弟力田。蓋有年矣。曾大父雲。自遠日爲大家。有子四人。曰璋。曰瑛。曰瑄。曰瑨。瑄之子四人。顯仁字仲明。祖仁字仲昌。用仁字仲至。體仁字仲康。仲至府君。即公之考也。公家故大族。府君娶同鄉李氏。生三。

子。長敦。字德厚。季効。字德信。皆無祿。早世。公其第二子也。自大父以來。不常厥居。有其先塋。止于青魚。西北原而已。夫忠以報國。孝以起家。立身行道之義。彰慎終追遠之德。厚不有金石。後裔何觀。乃爲。

之銘。公名某。字德柔。以小字某。歸德府總管范陽張公先德碑。范陽張公漢臣。遺其參佐陳玠。李侃。侯。行。八子。某其長。已襲世爵云。歸德府總管范陽張公先德碑。玠自曹南走書幣。及子于順天。書謂子。

曰。子良。不敏。爰自束髮。以良家子。隸軍籍。轉戰南北。將四十年。馮藉先世積善之舊。生還鄉國。乃辛丑。某月。得用侯伯之服之禮。展省墳墓。考之令甲。諸仕及通貴。廟與墓俱有碑。應用螭首龜趺之制。竊不。

自揆。度思得文士之見。信于人者。撰述之。維張氏族出范陽。其家于縣。東仇家里者。不知其幾。昭穆。矣。自公曾大父甲而下。皆隱德不耀。大父臣甫。資稟高亮。壽八十有七。怡然坐逝。祖妣王氏。李氏。生。

子三人。其季諱珪。純質有父風。明昌壬子之夏。三水泛濫。漂壞廬舍。至于丘隴。亦爲湮沒。珪與長女李。乘船筏。百計訪求。僅得祖考遺骸于泥淖之下。其頽于死者。屢矣。妣宋氏。慈仁勤儉。孝于舅姑。生子二。

人。長即公。次曰子明。仕爲鄆州洛郊主簿。母有前識。謂公材幹特達。後當貴顯。常戒之母。妄殺以仁愛。爲懷墓。故在三水之陽。懲創水禍。改卜其陰。乃在所居之西南原。見于辛丑。新阡者。特二世耳。初大安。



兵興公以材選為軍中千夫長。故予既論次其先德。龍山趙氏新塋之碑。王爵統諸道兵長驅而南。并公出處附之。欲人知張氏所以起其宗者。蓋如此。

癸卯冬十月。侯介子同官李稚川。周才卿。為予言。吾趙氏世居保塞。以仕遷大梁。五代末。有諱匡穎者。官至靜江軍節度使。兼桂州管内觀察使。弟匡衡及八世孫襄。壘仕于宋。皆至通顯。金朝兵破大梁。

吾家例為兵所驅。盡室北行。至龍山。遂占籍焉。雖譜牒散亡。而其見于祖塋石誌者。蓋如此。振王之曾大父坤。隱田間。致貨巨萬。娶王氏。生大父憲。資侖儻。好施予。人多以急難歸之。娶馬氏。生子八人。吾父

琳。其第四子也。幼出大家。頗以裘馬自喜。由大父而上。皆葬鄉里。振王之考妣。兵亂中。權厝縣西佛寺。比避兵。還而寺屋被焚。遂失墓殮所在。乃用故事。卜于平棘縣西北鄉蔚村里之南原。為顯考衣

冠之藏。日者室人冀氏物。故因從耐焉。維遠祖自保塞遷大梁。既無歲月可考。自大梁遷龍山。則僅能志之。今南原卜宅。亦吾趙宗之大舉。不勒之金石。以昭示永久。後世其謂我何。誠得吾子辱以文賜之。

為幸多矣。敢再拜以請。下邳劉氏先德碑銘。下邳劉氏。其先世皆滄人。自總管而上。其世系名諱。與其仕宦可知。再拜以請。

下邳令子二人。長曰思誠。次曰思謙。業儒術。有子二人。曰元。曰珍。元早卒。珍字子玉。年八十二。以壽終。配樂氏。潘氏。子二人。曰榮。曰顯。其一早卒。皆樂氏所出。榮字德茂。至元十一年正月卒。享年七十

有六。配邢氏。子男二人。長曰源。承事郎。樂安州判官。娶徐氏。子男二人。曰某。次曰總。管傑也。娶謝氏。前卒。繼娶郭氏。靈壽縣尹。敏之女子。男七人。傑字漢卿。自曾大父以上。皆葬下邳巨山之陽。自祖父

以下。皆葬益都。今將補松楸之闕。展拜掃之儀。願得子之文。彰德總管孫公先塋碑銘。公之曾大父某。刻之貞石。乃為次第。其世數事跡。而繫之以銘。王鹿庵。彰德總管孫公先塋碑銘。娶何氏。四子。慶

祐。慶文。慶元。祿和。慶元。則公之大父也。娶趙氏。有婦德。二子。威平。平早世。威。即公之考也。年若干。終于某官。杜氏。年八十八。下及五世孫。疾。公率其子拱。振等。諸孫。諱。誼等。以問。然而公未老。事業尙未

既而。拱有才氣。謙既能以世其業。云。子他。懷孟。萬戶劉公先塋碑銘。按顯曾祖考諱德安。隱居不仕。妣日。又可以考其淺深。厚薄於此也。劉夢吉。懷孟。萬戶劉公先塋碑銘。張氏。楊氏。顯祖考。陽府君諱寶

資。幹奇偉。氣略過人。享年若干。妣李氏。楊氏。姜氏。顯考。蒲陰府君。諱世鼎。不避矢石。竟被創。龐氏。墓而。應。享年若干。妣齊氏。張氏。三世皆葬。邳州蒲陰之北鄉。百長原。其家宗支。則有圖列碑陰。龐氏墓

道先德碑銘曾祖其次居十然以次推十曾外二伯曾則兄猶七人其下有季叔無耶昆弟耶從父從

諱智者存考府君生六年當至元改明年己丑夏五月二十有八日以卒年七十七從葬先塋諸姑

喪之仲應亦卒仲溫以他求出異以九年戊辰十一月二十有七日卒年止四十七

四人皆歸鄉人詠昆仲二人合仲父季父子各四人爲十人輅銀符由同提舉興州深木司鄒平賈氏

主洛水簿卒子文柳文振詠子文括文播承顏合諸父之子男十二人女十一人姚牧菴

○賜碑名號之始

退朝錄云唐太宗自撰魏元成碑德宗亦撰段秀實碑本朝太宗撰中令趙公碑皇祐中王侍郎子融守

河中還乃以唐明皇所題裴耀卿額上之仁宗遂御篆賜沂公碑曰旌賢

○賜碑名號式

旌賢王沂公碑 懷忠呂許公碑 顯忠李忠武公碑

旌忠寇萊公碑 全德元老王太尉碑 教忠積慶文潞公父泊碑 親賢李侍郎用和碑 襄親齊

國獻穆公主碑 旌功曹襄悼碑 崇儒丁文簡碑 舊覺【評】「覺乃學字之訛」晏元獻碑 舊德張鄧公碑

顯先積慶趙中令子鼎昭碑 旌忠懷德張侍中耆碑 儒賢高文莊碑 思賢李相沆碑 襄賢

范文正公碑 旌忠元勳狄忠襄碑

褒忠陳恭公碑 清忠王武恭碑 純孝張文孝碑 忠規德範宋元憲碑 淳德守正呂文穆碑

大儒元老賈公碑

【評】賜碑名號。卽昔賢所稱別製四字之式。今制。賜卹貴公亦皆賜碑。由翰林院撰文。而無賜額之事耳。  
【評】西漢已有醇儒王史。東漢則有元儒婁先生。其他曰孝廉。曰貞女。曰有道。蓋皆名號所從始。

# 金石例卷之三

## ○碣式

國子司業陽城遺愛碣

公名城字亢宗家于北平隱于條山惟公端粹沖和高巖懿醇道德仁明孝愛友悌蕭鬻里閭布聞天下守節貞固患難不能遷其心怡性坦厚榮位不足動

其神爲司諫義震于周行爲司業愛加于生徒宜乎立石俾後是憲其辭曰惟茲陽公履道葆醇爰初隱聲覆贊其仁德充而形乃作諫臣抗忠勸義直道是陳帝求師儒貳我成均開朗蒙滯宣明德教大

和潛布玄機密照羣生聞禮後學知孝進退作則動言是效匪公之軌人用奚蹈蠱虺貪凌待公順之欺僞譎詐待公信之少年申申咸適其宜極楚廢弛尊嚴而威公褒其良俾升于堂楹者旣肥榮如奚

衣公棄不用懲告內訟旣訟于內猶公之誨匪仁孰親匪德孰尊今公于征孰表儒門生徒上言稽首帝聞謂天蓋高曾莫我聞青衿涕濡填街盈衢遠逸于南望墓脚闕立石書德用揚懿則嗚呼斯文遺

愛罔極【評】此純乎漢碑體制而義又加精者也故御史任其官者也周公碣葬于某貞元十二年柳宗元立碣于其

墓左在天寶年有以詔諛至相位賢臣放退公爲御史抗言以白其事得死于墀下史臣書之故祕書公之死而佞者始畏公議銘曰忠爲美道是履諫而死佞者止史之志石以紀爲臣軌兮故祕書

省校書郎獨孤君墓碣嗚呼有唐仁人獨孤君之墓耐于其父太子舍人諱助之墓之後自其祖贈太

諱申叔字子重年二十二舉進士又二年用博學宏詞爲校書郎又三年居父喪未練而致蓋貞元十八年四月五日也是年七月十日而葬鄉曰某鄉原曰某原柳子厚

## ○墓碣式

故兵部郎中楊君墓碣

君諱凝字懋功貞元十九年正月某日守尚書兵部郎中楊君卒某月日葬于奉先縣某原既葬其子姪泊家老謀立石以表于墓葬令曰凡五品以上為

碑龜跌螭首降五品為碣方跌圓首其高四尺按郎中品第五故萬年令裴府君墓碣公諱壘字封叔以其秩不克備降而從碣之制其世系則紀于大墓柳子厚

尉公諱行儉實高祖侍中公諱光庭實曾祖刑部員外郎府君諱橫實祖大理卿府君諱敵實父冢子銑奉極以明年月日克葬于墓銑以文書來柳州告其叔舅宗元願碣于墓左則涕為之銘

○墓誌式

故尚書戶部郎中魏府君墓誌

魏氏世墓于某縣某原唐興有聞士諱之暹者與子及孫咸舉進士嗣為儒家綿州涪城尉諱全瑤魏州臨瀆主簿諱欽燕太常主簿諱緄尚

書膳部員外郎兼江陵少尹諱萬成凡五代名高而不浮于行才具而不得其祿江陵府君益之以閔達之量經緯之謀故豪士賢大夫痛墓加厚生郎中府君諱宏簡字曰裕之以文行知名監察御史

柳宗元聞其道而玩其文也久故朝散大夫永州刺史崔公墓誌維元和五年九月十五日壬子永州居又同開故哀而銘之柳子厚

殯于路寢景寅遷神于舟以某年某月日歸葬于某縣某原耐于皇考吏部侍郎贈戶部尚書府君之墓公前夫人徐州參軍榮陽鄭鉅女有子曰義和早夭後夫人萬年尉范陽盧彤女嘉淑之德繼聞

宗族有子曰貽哲貽儉克承于家洎公之安南都護張公誌公諱舟字某某郡人也曾祖彥師朝散太兄子曰勳曰禮誠願誌于墓無忘公之德

精朝議郎試大理寺丞贈右贊善大夫咸有懿美積為餘慶公以忠肅循其中以文術昭于外推經旨以飾吏事本法理以平人心優詔累旌其忠良太史嗣書其功烈就加國子祭酒封武城男食邑三

百戶凡再策勳至上柱國三增秩至中散大夫某年月薨于位年若干天子震悼傷辭有加明年其孤某官與宗人號奉裳帷率其家老咨于叔父延唐令某卜宅于潭州某原葬用某月某日人謀皆從龜

兆襲吉乃刻茲石著公之閔邕州刺史李公誌子以潘愛過奪危慄致禍後封恒山為怒王贈荊州大

以志于丘墓以告於幽明

都督。綴別曰象。斬春郡太守。暗越州人。都督。郭國公。太宗曰。此太子詹事。贈祕書監。生廣。尚書左丞。凡四代。有土田。居貴仕。公不承之。以率南服。克荷天休。繼有功德。嘗合承疏黃丹砂。爲紫丹。能入火。不動。以爲神。服之。且十年。然卒。以是病。暴下。赤黑。數日。薨。實元和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年五十七。僚宰。庄事。有緹五兩。無金銀泉貝。幾不克。斂。夷人號呼致幣。師以明年月日葬。耐其穆長安西南高陽原上。貴州刺史。鄧君誌。君諱某。字某。南陽人。漢司徒馮之世也。曾祖倚。皇連州普城令。祖少立。皇滄州司馬之跡。彰于所蒞。故自始仕。以至沒世。未嘗無聞焉。始由湖南爲江西。再以君爲從事。知之最厚。痛君之能。不施于劇任。惜君之志。見屈于羣疑。且以誌授宗元。使備其闕。古者觀其所使。而知在上之德。今也。觀其所使。而知在下。桂管防禦副使。呂公誌。呂氏世居河東。至延之始大。以御史大夫爲浙東道節之誠。嗚呼。可無辭乎。子尚氣節。有勇略。不事小謹。讀從橫書。理陰符。握機孫子之術。曰。我師尚父胄也。不幸溫刺衡州。年四十卒。恭未及理人。年三十七。又卒。世固有有其具。而不及其用。若溫恭者。孤曰。遵慶。奉其父命。書九篇。爲善狀一篇。來告曰。月日君薨。月日將葬于某。敢請刻辭。惟公志專于中。貌嚴于外。常立廷中。毅然望之。若圖形刻像。聞國難。輒不寢食。謀度憤吒。以故病不可治。曾祖某。官諱某。祖某。官諱某。父某。官諱某。故試大理評事。裴君誌。裴氏之昭曰。贈戶部尚書諱某。穆曰。起居郎諱公之諱曰。常謙。子遵慶。弟曰某。故試大理評事。裴君誌。裴氏之昭曰。贈戶部尚書諱某。穆曰。起居郎諱部郎。用文史。名于朝。善杜禮書。長子曰某。射進士策。不中。去過汴。韓司徒宏迎。取爲從事。以開拜太子通事舍人。進大理評事。當伐蔡。及卿汴。常爲軍首。贊佐有勞。既事。將侍太夫人于京師。道發。道元和十四年。月日。終于河南敦厚里。年若干。字曰某。弟某。以其喪歸葬于某。大理評事。柳君誌。晉之亂。柳氏始縣某里。未果。娶有男子二人。女一人。男之長曰某。迺兩經始。杖且廬。大理評事。柳君誌。晉之亂。柳氏始守居河東。又五世曰慶。相魏。魏相之嗣曰旦。仕隋。爲黃門侍郎。其小宗曰楷。至于唐。刺濟房。蘭廓。四州。楷生夏縣令府君諱。釋。釋生司議郎府君諱。遺愛。皆葬長安少陵原。遺愛生御史府君諱。開。葬南陽。其

嗣曰寬字存諒讀其世書揚于文辭卒于公館元和六年八月七日也年四十七今將以某月日

葬苟又不得令辭而誌焉是無以蓋前人之大痛敢固以請嗚呼余懼辭之不令以為神羞余曷敢不

諳秘書郎姜君誌秘書郎姜鸞字某開元皇帝外孫也始楚國公皎與上游益貴幸子慶初得尚某公

籍出入凡名是官七十某年終不徙元和十四年四月終桂州都督御史中丞裴公曰襄陽承趙君

噫帝戚也葬不可以廉為具物祭以豚酒月日葬州東南一里子某年若千母曰雷姬

誌貞元十八年月日天水趙公矜年四十二客死于柳州官為飲葬于城北之野矜之父曰漸南鄭

難來歸擢授襄城主簿賜緋魚袋後為襄陽丞其墓自曾溫縣主簿韓君誌有唐故溫縣主簿韓慎字

祖以下皆族以位時宗元刺柳用相其事哀而旌之以鈞

南陽貞元十六年又調于天官署河陽丞未拜十有一日暴病卒于長東明張先生誌東明先生張

安永崇里先人之廬又十有一日龜策襲吉耐于成陽洪源先人之墓

以文薦于天子天子策試甚高以為長安尉一年投去印綬願為黃老術詔許之病既亟以命回曰吾

生天寶訖貞元乙酉歲十月今死于汝之手盈吾志矣京師吾生也舉原先人之歸也必以返葬乃自

為誌而卒明年正月某日葬如其言弟子某等為碑以誌其太府李卿外婦評直書所馬淑誌曰

墓評東明既自為誌矣此殆墓碣而自誌乃埋銘也

馬字曰淑生廣陵母曰劉客倡也淑之父曰總既孕而卒故淑為南康謳者李君為睦州賦狂寇見誣

左官為循州錄過而墓焉納為外婦借竄南海上反移永州州之驢人多李之舊日載酒往焉聞其操

鳴絃為新聲撫節而歌莫不感動其音美其容以忘其君之遠而名之尊方幸其朗州員外司戶薛君

若是也元和五年五月十九日積疾卒于湘水之東葬東岡之北垂年二十四

妻崔氏墓誌唐永州刺史博陵崔簡女評婦之義繫於夫此則以其父主之父有名以其女足以

傳其父也諱媛嫁為朗州員外司戶河東薛異妻三歲知讓五歲知戒七歲能女事善

筆箭讀書通古今其暇則鳴絃桐諷詩騷以為娛始簡以文雅清秀重于當世其後病惑得罪投驩州

諸女蓬垢涕號柳氏出也以叔舅命歸于薛元和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既乳病川氣逆肺牽拘左腋

巫醫不能已。期月之日，潔服飾容而終。年若干。某月日遷柩于洛。某月日禘于墓。在北邙山南洛水東。

### ○墓誌式

董府君墓誌公諱溪字惟深丞相贈太師隴西恭惠公第二子十九歲明兩經獲第有司沉重精敏未嘗有子弟之過賓接門下推舉人士侍側無虛日退而見其人淡若與之無情者太師賢

而愛之除名徙封州元和六年五月十二日死湘中【評】死湘中溪實賜死而不之著者春秋書公子平卒例也。年四十九公之母弟全素孝慈友弟公坐事棄同官令歸公歿比葬三年哭泣如始

喪者大臣高其行自爲太子舍人將葬舍人與其處士裴君墓誌河東聞喜裴君諱某字某好學未仕季弟澥問銘于太史氏韓愈愈則爲之銘韓退之

渭南暨君之弟中丞公督桂州命其僚柳宗元以銘君之出河間邢羣以狀來告曾祖諱某寧州刺史贈戶部尚書祖諱某起居郎父諱某尚書刑部員外郎是年月日葬渭南某里遷章夫人之喪自萬

年來有俟猶志從父弟宗直殯從父弟宗直生剛健好氣自字曰正夫聞人善立以爲己師聞惡若己異室柳子厚讐見佞色詔笑者不忍與坐語善操觚臆得師法甚備融液曲折奇峭

博麗知之者以爲工作文辭淡泊尚古謹聲律切事類謬漢書文章爲四十卷是月二十四日出殯城北若千尺死七日矣侯吾歸與之俱志其殯伯祖妣趙郡李夫人墓誌

銘夫人姓李氏【評】婦容本四德之一唐誌往往稱述容貌一行踐于言高朗而不傷其柔嚴恪

而不害其和特善女工翦製之事又能爲雅琴秦聲操縵之具婦道既備宜爲君子之配偶焉我伯祖臨叩令府君諱某受夫人于李氏之廟而歸于正室諸姑合以爲斯志以從人之道內夫家外父母

家且又葬于我志于我故敘卿氏戶部郎中魏府君墓誌魏氏世墓于某縣某原唐與有聞士諱之退爲備【評】此已見前重出

尉諱全瑤魏州漢主簿諱欽慈太常主簿諱緄尚書膳部員外郎兼江陵少尹諱萬成凡五代名高而不浮于行才具而不得其祿江陵府君益之以閔達之量經緯之謀故豪士賢大夫痛慕加厚生耶



中府君諱宏簡字曰裕之以文行知名由是處約以終其世既歛家宰庀其政視塚惟釜鍾視藏惟東帛無餘積焉十有一月遣車歸于洛師某日耐于墓監察御史柳宗元聞其道而玩其文也久居又同開故哀而銘之亡姊裴君夫人墓誌有孝德世其家業清池府君諱某纁之以茂實德清府君諱某承之以善政以至子侍御史府君諱某用貞信勳正達于邦家克生賢女以配于裴氏其年八月十八日甲子安厝于長安縣之神禾原從于先塋祔于皇姑宜也母弟號哭而爲之志嗚呼至哀無文至敬不飾故無亡妻宏農楊氏墓誌亡妻宏農楊氏諱某高祖皇司勳郎中諱某司勳生殿中侍御史諱某其辭無亡妻宏農楊氏墓誌中禮部郎中諱某代濟仁孝號爲德門郎中娶于隴西李氏生夫人及許嫁于我柔日既卜乃歸于柳氏遂以九月五日庚午克葬于萬年縣棲鳳原從先塋禮也是歲唐貞元十五年龍集己卯爲之誌云

○葬誌式

馬室女雷五葬誌

馬室女雷五父曰師儒業進士雷五生巧慧異甚凡事絲續文繡不類人所爲者余

雜年十五病死死後二日葬永州東郭東里以其姨母爲妓于余也將死曰吾聞柳公嘗巧我慧我今不幸死矣安得公之文志我葬其父母不敢以云葬之日余乃聞焉既而閔焉以攻石之後也遂爲砂書玄瓢追而納諸墓柳子厚【評】不當誌而誌之者必自述其所由作

○殯誌

志從父弟宗直殯

已見墓誌柳子厚

○權厝誌式

刺史崔君權厝誌博陵崔君由進士入山南西道節度府始掌書記至府團後凡五徙職六增官至刑部員外郎出刺連永兩州未至永而連之人愬君御史按章具獄坐流驩州幼弟訟

諸朝天子黜連帥罷御史小吏咸死投之荒外而君不克復元和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卒夫人河東柳氏德頌行淑先崔君十年卒其葬在長安東南少陵北君以寡沒家又有海禍力不克耐三年將復

故葬也徒志其一亡姑渭南縣尉陳君夫人權厝誌唐貞元十七年九月六日甲子前渭南縣尉穎川二大者云柳子厚

君曰吾生四十有四年爲陳氏介婦九年謹飭不忘以至此命也嘗謂君宜有貴位而不克見執親之喪不得終紀皆天譴之大者也且願殺禮以成吾私邇先夫人之墓而窆我焉將俟君之不諱而歸

復于正其可也陳君乃卜十二月十八日連州司馬凌君權厝誌年月日尙書都官員外郎和州刺史連日權厝于城南原曰棲鳳如夫人之志

執友河東柳宗元哀君有道而不明白于天下離愆逢尤天其生且又同過故哭以爲志其辭哀焉

### ○歸耐誌式

先太夫人歸耐誌先夫人姓盧氏諱某世家涿郡壽止六十有八元和元年歲次丙戌五月十五日棄

孤有罪銜哀待刑不得歸奉喪事以盡其志姓洎太夫人兄之子弘禮承事焉靈車遠去而身獨止玄堂暫開而目不見孤囚窮業魄逝心壞蒼天蒼天有如是耶有如是耶而猶言猶食者何如人耶已矣窮天下之聲無以舒其哀矣盡天下之辭無以傳

其酷矣刻之堅石措之幽陰終天而止矣柳子厚 叔妣陸氏夫人遷耐誌夫人諱則字內儀姓陸氏家于吳郡蓋江左上族以

宗子在他國家謀逸墜故曾王父王之諱官不克究知而闕其文父覃皇河南陸渾令夫人生而柔笄而禮會伯真爲河南尹撰擇僚案謂我文學操仲父士林殊英儒流推高故夫人歸于我夫人之志

也遂以其年十二月十三日庚午合耐于少陵原之墓恭惟仲父之諱字夫人之爵齒備于版文今不書懼再告也【評】此皆自述其變例

○墓版文式

故叔父殿中侍御史府君墓版文

柳氏之先自黃帝及周魯其著者無駭以字爲展氏禽以食采爲柳

史諱子夏遺貞白之操表儀宗門王父朝請大夫滄州清池令諱從裕垂博裕之道啟祐後胤皇考湖州德清令諱察躬小子常以無兄弟移其隍于朋友少孤移其孝于叔父天將窮我而奪其志故罔

極之痛仍集焉樸魯甚駭不能文字敢用書宗人之辭以致其直故質而俚輟哭紀事哀不能文故敘而終焉柳子厚

【評】哀辭與誄辭相通而亦有用爲墓版者南豐集中蘇明允哀辭述其子軾請乞之詞曰銘以納之墓中詞以刻之家上則當日南豐以哀詞作之而東坡兄弟實以表碣用之也

表與碣是一物皆陽碣也誌與權厝歸附以及殯誌墓版異名而同物皆幽銘也隨所宜用施之在古亦無定例

# 金石例卷之四

## ○銘文之始

事祖廣記云。蔡邕曰。黃帝有金几之銘。王子年拾遺記曰。黃帝以神金鑄器。皆有銘題。凡所造建。皆記其年時。此銘之起也。

三禮圖云。檀弓曰。銘。明旌也。以死者爲不可別已。故以其旗識之。註。明旌。神也。士喪禮云。爲銘各以其物。亡

則以緇。【評】「古制緇。兼施。今則純用植矣。」長半幅。經末長終幅。廣三寸。書銘于末。曰某氏某之柩。註。銘。明旌也。雜帛爲物。大夫之

所建也。以死者爲不可別。故其旗識之。愛之斯錄之矣。亡。無也。無旌也。竹杠長三尺。置于宇西階上。不命之士也。半幅一尺。終幅二尺。在棺爲柩。今文銘皆爲名。末爲旆也。

註。杠。銘。植也。宇。柩也。周禮司常。大喪則供銘旌。註。王則太常。司常職云。王建太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旛。大夫

諸侯七仞。大夫五仞。士三仞。其士喪禮。竹杠長三尺。則死者以尺易仞也。天子九尺。諸侯七尺。大夫

以緇布半幅。長一尺也。植其末。長終幅。長二尺也。緇植共長三尺。廣三寸。書銘於末。曰某氏某之柩。竹杠長三尺。置于宇西階上。

荀禮論云。祭祀。敬事其神也。其銘誄繫世。敬傳其名也。註。銘。謂書其功于器物。若孔悝之鼎。銘者。誄。謂誄

也。皆所以敬傳其名于後世。

禮祭統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此孝子孝孫之心也銘者論著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勳勞慶賞聲名於天下

前輩云銘婦人墓當詳于家世議論取法于韓退之退之所作蓋出于碩人之詩觀其銘元稹妻韋夫人墓可見矣

○銘式

權德輿世德銘也權公紀先世之德也【評】「此宋人先德昭先諸碑所自出」四言無序此又一例開國于權末云聿修之誠大唐故悼王石塔銘并序庚寅故悼王薨于上陽之中禁曰二歲而未及周嗚呼懼不克夙夜以思敢銘世德哀哉王卽開元神武皇帝第九之愛子也以其月二十七日丙申葬于萬安山之東南嶺城惟五尺棺不三寸壘石塔一丈于其上不雕不髹從尙薄也其銘曰南有萬安兮北有洛城城可望兮天之京嗚呼悼王寧不戀兮嗚呼悼王寧不見兮倚素塔兮凌翠微空不礙兮雲則飛嗚呼悼王兮廬山女道士其何歸蘇頌評「此未及二歲之皇子禮在下塲以朝命爲之不可爲例之例也」

石碣銘道士梁洞微也其銘無序四言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君字直之祖驩父孝新皆爲官汴廬山玄德先生碣銘亦然符載

才皆感激欲自奮拔樹功名以見世初舉進士再不第因去事宣武軍節度使得官至監察御史坐事貶嶺南再遷至河中府法曹參軍攝虞鄉令有能名進攝河東令又有名遂署河東從事絳州閩刺史攝絳州事能聞朝廷元和四年秋有事適東方既還八月壬辰死于汴城西雙丘年四十有七明年二月日葬河南偃師妻彭城人世有衣冠祖好順泗州刺史父泳卒蕪州別駕女四人男一人嬰兒汴也是爲銘虞部員外郎張府君銘尚書虞部員外郎安定張君諱季友字孝權年五十四病卒東都【評】韓退之

固州鎮將東將軍漁陽太守宜陽子司馬元興墓誌銘而文中絕無一言及其官位以題已著之也古人誌法之簡如是塗進韓氏門伏哭庭下曰叔父且死幾于不能言矣張目而言曰吾不可無告韓君別藏而不得韓君記猶不葬也塗爲書致吾意已而自署其末與封敢告以請愈既與爲禮發書云云其末有複語千萬永訣八字名日月與封皆孝權迹而自署其末與封敢告以請愈既與爲禮發書有立與孝權游者極衆而獨以東明張先生銘光而不爲名介潔而周流苞涵而清寧幽觀其形與化其死累余可尙也已爲銘

爲冥寂寔以成其道是以勿嬰世皆狂奔利死名我獨浩浩端一以生或曰先生友悌以道慈幼以死若不能忘情者何耶吾曰道去友耶去慈耶從容以求其得之耶盪莽狼悻道之非耶且夫虧恩壞禮枯槁憔悴際聖圖壽離中就異歎然與神鬼爲偶頑然以木石爲類恹恹而不實窮老而無死先生之道固知異夫如此也乃書于石以紀柳子厚

○墓銘式

【評】北魏司馬景和妻墓誌銘額稱銘而文稱頌銘讚箴頌古法相通

李元賓墓銘已康元賓壽也者吾不知其所墓天也者吾不知其所惡生而不淑孰謂其壽死而不朽孰謂之天已康元賓才高乎當世而行出乎古人已康元賓竟何爲哉竟何爲哉韓退之

崔訐事墓銘朝之言嘻嘻夕之言怡怡偕入而施先生墓銘先生之祖氏自施父其後施常事孔子以出乘馬馳一日不見而死呼其悲

人曰然曰續亦載其跡先生之與公車是召纂序前聞于光有曜古聖人言其旨密微箋注紛羅顛倒是非聞先生講論如客得歸卑讓肫肫出言孔揚今其死矣誰嗣爲宗縣曰萬年原曰神禾高四尺者

先生盧君墓銘也其大者莫若衆所與觀所與衆寡茲可以審其德矣乃祖未出而處也天下大夫士

以爲與古之夔臯者侔且可以爲相其德不既大矣乎講說周公孔子樂其道不樂從事于俗得所從不擇外內奮而起其進退既不合于義乎銘如是可以示于今與後也歟立拜手曰唯唯君祖子與濮

州濮陽令父同舒州望江令夫人之祖延宗鄆州司馬父進成鄆州洛交令男三人暢申大理訐事胡易女三人皆嫁爲士人妻墓在河南緱氏縣梁國之原其年月日元和二年二月十日云大理訐事胡

君墓誌胡之氏別於陳明允先河東人世勤固戴厥身籍文譜進連倫惟明允加武資力牛虎柔不持  
母弟諱秩大夫撫君遺哭泣書衛府君墓銘嗟惟君篤所信要無有弊精神以棄餘故相權公墓銘在  
友韓愈司馬徒作後銘系序初衛府君墓銘賈于人脫外累自貴珍訊來世述墓文故相權公墓銘在  
商周世無不存滅楚徒秦嬴劉之間甘泉始後以及安丘詆訶浮屠皇極之扶貞孝之生鳳鳥不至爵  
位豈多半途以稅壽考豈多四十而逝惟其不有以惠厥後是生相君爲朝德首行世祖之文世師之  
流連六官出入屏毗無黨無讐舉世莫疵人所憚爲公勇爲之覃季子墓銘覃季子其人生愛書贊甚  
其所競馳公絕不窺孰克知之德將在斯刻詩墓碑以永厥垂覃季子墓銘尤介特不苟受施讀經傳  
言其說數家推太史公班固書下到今橫豎鈎貫又且數十家通爲書號覃子史纂又取鸞老管莊子  
思晏孟下到今其術自儒墨名法至于狗彘草木凡有益于世者爲子纂又百有若干家篤于聞不以  
仕爲事黜陟使取其書以氏名聞除太子校書某年月日死永州祁陽縣某鄉將死嘆曰寧有聞而窮  
乎將無聞而豐乎寧介而賤乎將溷而遂乎葬其鄉後若干年柳州祁陽縣某鄉將死嘆曰寧有聞而窮  
葬以石銘銘曰困其善人白公墓銘齒以德尊師以道存習俗以教遷惟仁人君子之所居若時雨然  
獨豐其聲柳子厚其善人白公墓銘齒以德尊師以道存習俗以教遷惟仁人君子之所居若時雨然  
長者而傳書先賢在昔兵屯河曲雄邊爰及公家乃誦乃絃身爲義方奉之周旋兩息編編起爲儒先  
爰彼焚臺火伏在泉振而鼓之有光屬天仲也銅章惠浹岐岍叔也奉璋入侍禁垣藹兮芝蘭之庭爛  
兮珠玉之淵州里趨風媚學躋躋至于餘波所及且孝弟而力田古有之種德欲深望歲百年有相之  
道理無空捐祿匪我榮殆以爲黨塾無窮之傳樂石有銘表公之阡異時配縣社之食尚有考焉元遺  
山

○墓誌銘式

裴君墓誌銘裴爲顯姓入唐尤盛支分族離各爲大家惟公之系德隆位細曰子曰孫厥聲世繼晉陽  
裴君墓誌銘裴爲顯姓入唐尤盛支分族離各爲大家惟公之系德隆位細曰子曰孫厥聲世繼晉陽

退薛君墓誌銘宜不遂歸護于時身不得年又韋夫人墓誌銘詩歌頌人爰敘宗親女子之事有以榮

唐明歸逢其良夫夫婦獨不與年而卒以李公墓誌銘高其上而坎其中以房君墓誌銘有弟有年

天實生五子一女之存銘于好辭以永於聞李公墓誌銘武陽受業始于太師以官讓兄自待不疑動

從先人葬石公墓誌銘有以爲而止於斯若韋公墓誌銘于紫閣取益以卑可謂有源卒用無疵慊慊

爲人矯矯爲官爰及江西功德具完名聲之下獨處爲難辯畢君墓誌銘上古愛民爲官求人苟可以

而益明仇者所歎碑于墓前維昭美故納銘墓中以識公譽

求官退而緩者身後人先故廢平死節而子不荷其澤王盧承墓誌銘宏農諱懷仁沂諱璵襄陽

屋謹廉而神不福其謙嗚呼天與人苟無傷其穴與墳

墓誌銘有行以爲本有文以爲華恭以事其職孔君墓誌銘允義孔君茲惟其職杜君墓誌銘杜氏大

顯人承繼綿綿以及公身始爲進士乃篤朋友及作大官克施克守纂辭奮筆渙若不思公牒盈盧渾

前笑語指麾祿以給求食以會同不畜不牧庫廩虛空事在於人日遠日忘何以傳之刻此銘章

墓誌銘前汝父母右汝兄汝從之居視汝如生遷汝居今日息國夫人墓誌銘男圭外事治不爲易施

公俸族大而貴夫人是專厥聲惟懿昔在貞元有錫自天啟封備服以疇時動婉王君墓誌銘鼎也不

婉夫人有籍宮門克承其後以嫁隨葬東土在河之陽遙望公墳而不同藏

車馬也不可使守閭佩玉長裾不利走趨祇繫其逢扶風郡夫人墓誌銘陰幽坤從維德之恒出爲辨

多譽來續大家不介母父有事賓祭酒食祇飭惕于尊章畏我侍側及嗣內事亦莫有施齊其

躬心小大順之夫先其歸其室有丘合葬有銘壹暨是收

誌銘不贏其躬以乳母墓誌銘乳母李徐州人號正真入韓氏乳其兒愈愈生未再周月孤失怙特字

尙其後人



軍入朝爲御史國子博士尙書都官員外郎河南令娶婦生二男五女時節慶賀輒率婦孫列拜進壽年六十四元和六年三月十八日疾卒卒三日葬河南縣北十五里愈率婦孫視窆封且刻其語于石納諸墓

盧太醫墓誌銘岐黃聖學炳如日星苟非其人道不虛行惟尙藥公有得內經探病之源起死歸神太清大河安流扶術厥靈扁鵲湯陰實槐大名遙遙華胄張君墓誌銘履潔修體柔嘉內美充福復起魏京古今世業前後家聲遺書具在永爲世程元遺山

張君墓誌銘履潔修體柔嘉內美充福天耶人耶其父母耶從容以思其得之耶苗其芽鬱其華其實孔多父播而子穫穰穰滿家故曰其源溢鵬其流江河淵兮其未涯不有以浚之其未奈何然則古所謂不于其躬必于其子孫者尙信然耶

尙信然耶

○墓碣式

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已見 蓬然子【評】「但慕碣銘父天會貞元間來爲汴梁戶籍判官卒官下

妻子不能歸遂爲汴人父諱青字漢卿蓬然子三男長某次某兵亂中所失小子尙幼二女次卽孟卿所娶者蓬然子春秋五十有九以病終權葬于東平沂州門之外若干步庚子歲除日子實銘之其銘曰積之之深守之之堅傳人之所不傳兼人之所獨專自拔泥塗如張遵古墓碣銘茫茫之原粟壘之峻而仙文以表之慰彼下泉願雖愛我豈以一言而敢私焉元遺山

張遵古墓碣銘茫茫之原粟壘之峻而仙文以表之慰彼下泉願雖愛我豈以一言而敢私焉元遺山

萬年有子而傳孰不欲揚其先【評】「此不過墓碣之有銘者」

亡則天吾是以知其人之賢【評】「此不過墓碣之有銘者」

○墓輓

則用輓之制自魏晉有之【評】「古之書塋者多刻石

下殤女子墓輓銘孰致也而生孰召也而死焉從而來焉往而

小姪女墓輓銘字爲雅氏爲御生甲申死己丑日十二月在九

是日葬東岡首生而惠命則天始也無  
今何有質之微當速朽銘茲瓦期永久

○壙銘式【評】宋張表臣珊明詩話丹砂鍊爲黃金碎以染筆入石不去名曰紅沫余從漂陽見李翱作白字書霸王廟碑其法不傳亦紅沫之類歟

女挈壙銘汝宗葬于是汝安歸之惟永寧韓退之

【評】唐王居士甄塔之銘以居士歸佛故用彼家法以塼爲塔而刻石焉此自彼例也



# 金石例卷之五

## ○古墓表式

蔡致遠墓表

周景和墓表

周無晦墓表

李德元墓表

楊希節墓表

智氏夫人墓表

司馬夫人墓表

宋夫人墓表

呂氏夫人墓表

唐元夫墓表

## ○今墓表式

文通先生陸給事

【評】「書私諡又書官」

墓表。郡人陸先生質，以其師友天永啖助，泊趙匡能知聖人之旨，故春

人之教是其德，豈不侈大矣哉！先生字某，既讀書，得制作之本，而獲其師友，於是合古今，散同異，聯之以言，累之以文，蓋講道者二十年，書而志之者又十餘年，其事大備，爲春秋集註十篇，辯疑七篇，微旨

二篇，用是爲天子爭臣，尙書郎，國子博士，給事中，皇太子侍讀，皆得其道，刺二州守，人知仁，永貞年侍東宮，言其所學爲古君臣圖，以獻而道達乎上，是歲，嗣天子踐祚，而理尊，優師儒，先生以疾聞，臨問

加禮，某月日終于京師，某月日葬于某郡某里，將葬，以先生爲能文聖人之書，通于後世，遂殿中侍相與諡曰文通先生，後若干祀，有學其書者，過其墓，哀其道之所由，乃作石以表，碣柳子厚，遂殿中侍

御史柳公墓表。唐貞元十二年二月庚寅，葬我殿中侍御史河東柳公子萬年，縣之少陵原，公諱某，字某，居子虞鄉，曾王父某官，王父某官，皇考某官，奕世餘慶，叢而未稔，濟德流祉，其後

宜大秀而不實爲善者感嗚呼哀哉故友諸生宗人外姻號泐會葬哀禮咸申克窆玄堂掩坎廣輪  
顧盼無依徘徊增哀願勒休聲延垂後賢於是汝南周公巢等相與琢石書德用圖不朽文曰抱元循  
稟粹和既強毅又柔嘉登儀曹耀文章司學徒儒風揚自渭北佐朔方戎政開黔首康寇惠文垂衣朝  
裳才不施天茫茫刊樂石篆遺德延休烈重憲則於萬年長無極【評】此等皆全用漢碑法

列大夫張公墓表

公諱公著字庭俊姓張氏初名守以夢兆改焉世爲太原陽曲人曾大父某知宋將  
亂隱居不仕大父祐好讀書尤長于術數卜筮東山之大小石谷自言卻後三十年吾

宗當有文達者已而果然考諱某資稟寬緩輕財好施以詩書棋酒自適後因公貴封朝列大夫生三  
子公其季也先大夫履正奉公惟義所在死生禍福無所顧藉天下大夫士飽聞而厭道之果得掛

名表誌自託不腐鄉里晚生預有榮焉敢不唯命是聽乃退而論次之而系之以銘銘曰平易而仁卓  
魯之近民發奸擊強趙張三王之所以神此在公爲一節固已無望于時之人若夫確固而不移質直

而無文直前徑行唯義所存有言責則致其忠有官守則致其身名節  
凜然獨爲不二心之臣聞公之風益知鄙夫之不可以事君元遺山御史張君墓表謹按中奉大夫

守申州刺史張君諱汝明字子玉世家汝上曾大父靖大父彥皆潛德弗耀父恕用君貴贈中議大夫  
母程氏清河郡太君君三歲喪父母程故衣冠家而有賢行力課君學君亦能自樹立如成人弱冠擢

大安元年經義進士第君資稟厚重與人交敦仁義平居恂恂似不能言及當官而行剛介有守論  
議純正人不能奪仕宦三十年家無餘資其他尙多可稱弗著著不爲窮達易節者銘曰汝之洋洋思

聖有堂禮樂衣冠此爲之鄉維御史君尤魯士之良沉潛而剛者艾而教隴可以爲公卿大臣訓于四  
方昔往矣乘筆帝傍譏然粹溫如珪如璋今來斯微服裏櫛衡門棲遲詠歌虞唐謂其逢也耶茫乎及

夜舟之藏其不逢也耶秦焉如晚節之昌抱明月而長終懷舊俗而不忘在君爲樂天司農承康君墓  
而識者涕滂林深而蘭芳風雨如晦而雞鳴有常世無良史久矣孰爲發幽潛之光司農承康君墓

表君諱錫字伯祿姓康氏世爲甯晉人崇慶二年進士第釋褐櫟陽簿警巡判官辟彭原令入爲  
尚書省掾考滿遷開封府判官尋拜監察御史言宰相侯擊師安石非相材提點近侍局宗室安石

聲勢焜焜公門請託不可使久在禁近朝議偉之選授右司都事遷京南路大司農丞破上蔡諸縣羣  
不送把持之黨彈種人以照污尤狼籍者五六輩宰相有不說者云康錫不欲吾種人在仕路耶因以

飛語中之出爲河中府治中充行尚書陽曲令周君墓表君諱鼎字器之姓周氏世爲定襄人遷陽曲

六部郎中城陷投水死時年四十八又明年雁門破兵勢駭而南鄉曲以太原不可保趣君弟獻臣就謀去就君爲獻臣言城不保必矣我臣子也尙欲逃死乎獻臣欲挈君妻子以出君又不肯曰吾守官于此而不以妻子自隨是懷二

也吾弟往吾死于此矣乃與之泣別于北門之外是歲城陷沒史邦直墓表邦直諱元姓史氏世爲武

焉急遷管勾黃河漕運未幾河南破右丞仲德行臺徐州檄邦直守禦注授彭城令尋轉充觀察判官

七以疾終于州之私第邦直爲人軀幹雄偉望之如羽人劍客而處事御史孫公墓表正大中內帑被

宮珠貝上怒甚公時爲監察御史被詔按其事而無迹可尋法官獻疑欲棄守者市公執奏緩之會赦

得原汴民李氏女有姿色已許嫁矣首相白撤之姪恃勢奪婚且欲以爲妾夫家訴于官官畏狗不爲

理遂訴于公公爲奏聞詔還已許八年親享太廟鄰國夫人溫敦氏過廟門而不復蓋公劾奏以爲失

臣妾禮上不忍加姨母罪勅有司杖御者百仍罰俸以愧之舊制承天門非編軍不登一日上無故登

焉公奏人主不可示民不信上即日爲公攝軍庚寅辛卯以來雖軍出屢勝而亡徵已具危急存亡之

際大夫士以自保爲幸或高蹈遠引脫履世務或酣歌縱酒苟延歲月公獨正色立朝耿耿自信言事

數十條議然有承平之風也公諱德秀字伯華其先涇州曹徵君評書墓表歲丙午秋九月日曹

長武人父早遭靖康之亂流寓太原之文水因家焉曹徵君評書墓表徵君子玉以疾終于

襄陰之寓舍春秋七十有四嗚呼哀哉世豈復有敦龐耆艾之士如君者乎君諱任姓曹氏子玉其

字也君既老自號聶老人有卷淵集三卷藏於家銘曰仁信而篤誠寬博而和平以儒行概之衆

善具并何負于人而不能百齡豈無百齡孰愈君之名城郭善人善人評書白公墓表姓白氏公資

千真石有銘曰是維子曹子之墓尙可以爲鄉人之榮也善人善人評書白公墓表姓白氏公資

稟聰悟而謹厚自持略通經史精究歷算中年耽嗜佛書皆所成誦爲人敦信義樂施與一言所諾千

金不易家人化之皆以賢行稱焉正大中累贈中大夫輕車都尉南陽郡伯剛夫人南陽郡太君維火

山自太平興國中升為軍雖有學校而肄業者無幾宣和末僅有上舍宋生歷大定明昌官學之盛然後公之二子擢選科取美仕邦人築亭以榮鄉名之屏山李君之純為作記辭與事稱相為不朽故公

雖躬不受祀所以起其家與南峯先生道號書墓表瑛皆力田為業先生自成童知讀書既冠游學善化一鄉者其利豈有既耶

東州以易為專門經明行修高出倫輩醇德先生王廣道特器重焉一時名士如秀容折安上濟陽王善長安陽苗景藩館陶段彥昌冠氏孫希賢田子發從之學者甚眾故家近太行五峯山因為號示

不忘本也施州房使君鄭夫人殯表夫人之先出於周以鄭為氏因初侯曾祖諱隨祖諱玠厥考諱易說若干卷

裕宜壽而富今何謬永貞冬至前四日寓殯墳此非其丘韓退之故宏農令柳府君墳前石表少陵原柳氏之大墓唐貞元十九年某

子其位由新墓而南若干步曰高祖王父蘭州府君諱某字某之墓又東若干步曰曾祖王父邠州府君諱某之墓西若干步曰祖某王父司議郎府君諱某之墓咸異兆而相望昭穆之有位序壤樹之有

豐毅皆如律令府君諱某字某由父任為太廟齋郎更許昌陽武伊闕華原尉王屋丞汝陰令為宏農二年推其誠心裕于其人年五十五建中二年某月日卒于官以其素廉家之蓄不足以充凶事遂

殯于厚邑先侍御史府君神道表嗚呼先君之墓仲父殿中君諱焉孤宗元不敢稱道先德然而無以柳子厚先侍御史府君神道表昭于外者用敢悉取仲父之所陳而繁其辭刻茲石表先君諱鎮字

某六代祖諱慶後魏侍中平齊公五代祖諱且周中書侍郎濟陰公高祖諱楷隋刺齊房蘭廓四州曾伯祖諱爽字子燕唐中書令曾祖諱子夏徐州長史祖諱從裕滄州清池令皇考諱察躬湖州德清令

世德廉孝屬於河清士之稱家風者歸焉嗚呼宗元不謹先君之教以陷大禍幸而緩于死既不克成先君之寵贈又無以窋太夫人之飲食天殍薦酷名在刑書不得手開玄堂以奉安耐罪惡益大世

無所容尚願嗣續不敢即死支覆氣息以嚴邦刑大懼祭祀之臨海弋公阡表公諱潤字天澤汝州之無主以忝盛德敢用特性昭告神道號叫萬里以畢其辭云

梁縣者不知其幾昭穆矣大父暨生二子長曰洪次曰海洪娶張氏二子曰祐曰福海娶酒氏公其生子也弋氏自先世不異財公早孤能自樹立如成人事從兄祐殊恭遜祐嘗以事客內鄉者二十年

比還公殖產倍於舊。祐歸求分居。公謂祐言。家所有皆父兄所積。而但謹守。僅無損耗耳。兄幸歸。請悉主之。潤得供。指使足矣。祐悔悟曰。吾弟忠敬如此。我乃爲護口所積。而但謹守。僅無損耗耳。兄幸歸。請悉相友善。其縱遣之。帥遣公舉家去。是夜所俘悉阮之里社。爲空公家獨全。親舊嘆曰。爲善之報。見之今日矣。明年春。鄉郡遊騎徧滿。公自度不能受辱。乃自投水中。得年若干。實某年月日也。元遺山【評】「表碣之作。莫多於遺山。其次虞道園。宋濂。溪然皆不可法。非韓歐之比。然宜兼及之者。所以備引例之窮。猶之斷獄者無例可援。則不得不比附成案而已。」

### ○墳記式

韋夫人墳記韋夫人終成都。殯萬年。遷柩渭南。耐而不合。大葬未利。以俟禮也。其族系如某人之誌。崩用元和十四年月日。子某爲石刻。而納諸壙。柳子厚。

○誅式【評】「誅之名始見於論語。而戴記魯哀公烏庠尼父之辭。其緣起亦甚古矣。」【評】「前此陳思王有魏文帝誅顏延年有陶徵士誅潘岳有馬汧督誅。蓋魏晉之間。作者不勝數。然皆不可爲例。」

衡州刺史東平呂君誄維唐元和六年八月日。衡州刺史東平呂君卒。爰用十月二十四日。藁葬于江陵之野。嗚呼。君有智勇孝仁。惟其能用康天下。惟其志可用。經百世不克。而

死。世亦無由知焉。君由道州以陟爲衡州。君之卒。二州之人哭者逾月。湖南人重社飲酒。是月上戊。不酒去樂。會哭于神所。而歸。余居永州。在二州中間。其哀聲交於北。南舟船之下。上必呱呱然。蓋嘗聞于古。而觀于今也。君所居官爲第三品。宜得諡于太常。余懼州史之逸其辭也。私爲之誄。以志其行。其辭曰。麟死魯郊。其靈不施。灌灌夫子。故潔其儀。冠仁服義。千楸書詩。忠貞繼佩。智勇承藁。跨騰商周。堯舜是師。道不勝禍。天固予欺。鬼神不怒。妖孽咸疑。何付之德。而奪其時。嗚呼哀哉。命姓惟呂。勤唐以力。輔寧萬邦。受胙爾國。惟師元聖。周以降德。世征五侯。伊祖之則。嗣濟厥武。前書是式。至於化光。爰耀其



特春秋之元儒者咸惑君達其道車馬孔直聖人有心由我而得敷施變化動無不克推理惟公舒文以翼宣于事業與古同極道不苟用資仕乃揚進于禮司奮藻含章決科聯中休問用張罍讐百氏錯綜逾光超都諫列屢皇威其囊帝殊附能人服其智戎悔厥禍欵邊求侍盛選邦良難乎始使君登御史贊命承事風動海壖皇威以致來總征賦甲茲郎吏制用經邦時推重器諸臣之復周官匪易漢課賤奏鮮云能備君自他曹載出其技筆削自任羣儒革議正郎司刑邦憲為貳糾佞肅邪諂具畏遷理於道民服沐嘉恩疎若昵惕邇如遐實閉其闈而撫千家載其愉樂申以舞歌賦無吏迫威不刑加浩然順風從令無詳繇蠶外邑我繭盈車雜耕隣邦我黍之華既字其畜亦藝其麻磬鼓斯屏人喜其多始宮中教與良廢邪考績既成王用興嗟陟于嶽濱言進其律號呼南竭譏謗北溢欺吏洋民先聲如失進租匿役歸誠自出兼井既息罷贏乃逸惟昔舉善盜奔于隣今我興仁化為齊人惟昔富人或賤之粟今我厚生不竭而足邦思其弼人戴惟父善胡召災仁胡懼苦俾民伊怙而君不壽矯矯貪凌乃康乃茂嗚呼哀哉廩不餘食藏無積帛內厚族姻外賙賓客恒是懸磬逮茲易簣億無凶服葬非舊陌嗚呼哀哉君昔與余講德討儒時中之奧希聖為徒志存致君笑詠唐虞揭茲日月以耀羣愚疑生所怪怒起特殊齒舌噉激雷動風驅良辰不偶卒與禍俱直道莫試嘉言罔敷佐王之器窮以郡符秩在三品宜謚王都諸生羣吏尙擁長圖故友吞懷累行陳藝是旌是告永永不渝嗚呼哀哉柳子厚虞鳴鶴誄維某年月日前進士虞九臯字鳴鶴終于長安親仁里既克葬于高陽原二三友生皆至于墓其後優游在越為鄉延誦輔漢愜定封疆東徙之賢時惟仲翔曰預曰喜在晉克彰義篤斯文有茲其芳秘書多能重耀于唐洎于漢陽世德以昌毗贊尙父休徵用揚惟我先君並時翺翔洽主記室蔚其輝光實契伯仲永永不忘漢陽元子實紹其美傳藝儒風彪炳文史克恭以孝惟禮是踐譽洽於鄉論為秀士百郡之選叢於京師味沒騰籍乘凌蔽欺生之始至則奮其儀退默以謙人悅而隨名鄉是挈先進咸推方出羣類振耀于時禍丁男氏漂淪海沂捧號呼匍匐增悲喪有幼主禮或多違孰狗于名而不是思投袂就道乘艱若夷竭誠喪具申敬裳綈帷萬里來復祇耐于墓遠不浚節儉而有度由其溫恭守以貞固行道吞嗟觀禮與墓復從鄉賦煥發其華克不再舉聞于邦家倚閭千里歡咏斯多姻族盈門載笑且歌君之不淑名立志沮度歸其鄉身終逆旅生死已聞壽觴方舉賀書在途委骨歸土

哀歡易地，弔慶交尸，神胡不仁，降此大苦。嗚呼哀哉，惟昔夏首，羈貫相親，通家修好，講道爲鄰。旣冠于昨，思致其身，升于司徒，及爾繼年，交歡二紀，莫問斯言，愉乎其和，確爾其堅，更爲砥礪，咸去章茲，今則遽已，吾其缺然，嗚呼哀哉，誅行謀謫，惟古之道，生而無位，歿有其號，惟是友生，徘徊顧悼，爰用壹惠，幽明是告，溫溫其恭，惟德之經，先民有作，今也是旌，嗚呼恭甫，欽此嘉名。【評】「自疏其謚，不在銘而在中。」

○行狀式

惟韓退之董公行狀如式，開書餘並疏始末于其下，文體之異，隨事詳酌焉。【評】「魏晉以後，有以行狀體式爲墓銘者，昌黎此格實本之，乃起例於墓銘，非起例於行狀也。」

故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尙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汴州刺史充宣武軍節度副大使知節度事管內度支營田汴宋毫穎等州觀察處置等使上柱國隴西郡開國公贈太傅董公行狀

曾祖仁琬，皇任梁州博士。

祖大禮，皇贈右散騎常侍。

父伯良，皇贈尙書左僕射。

公諱晉，字混成，河中虞鄉萬歲里人。階累升爲金紫光祿大夫，勳累升爲上柱國，爵累升爲隴西郡開國公，娶南陽張氏夫人，後娶京兆韋氏夫人，皆先公終。四子全道、溪、全素、澥，全道、全素皆上所賜名，全道爲祕書省著作郎，溪爲祕書省祕書郎，全素爲大理評事，澥爲太常寺太祝，皆善士，有學行，謹具歷官行事狀，伏請牒考功，并牒太常，議所謚，牒史館，請垂編錄，謹狀。

貞元十五年五月十八日改吏前汴宋毫穎等州觀察推官將仕郎試祕書省校書郎韓愈狀

唐故贈絳州刺史馬府君行狀 君諱某字某其先為嬴姓當周之衰處晉為趙氏晉亡而趙氏為諸侯其後益大與齊楚韓魏燕為六國俱稱王其別子趙奢當趙時破秦軍

闕與有功號馬服君子孫由是以馬為氏拜太僕少卿疾病一年貞元十八年七月二十五日終于家凡年四十有五其弟少府監暢上印綬求追贈贈絳州刺史布帛百疋夫人滎陽鄭氏王屋縣令

況之女有賢行侍君疾逾年不下堂食菜飲水藥物必自擇將進輒先嘗方書本草恒置左右子男二人教前左衛倉曹參軍馭右清道率府胄曹參軍女子二人在室雖皆幼侍疾居喪如成人愈既世通

家詳聞其世系事業今葬有期日從少府請掇故銀青光祿大夫右散騎常侍輕車都尉宜城縣開國其大者為行狀託立言之君子而圖其不朽焉

伯柳公行狀 如韓退之式但多開州縣鄉里姓名并年耳曾祖善才皇荆王侍讀祖尚素皇潤州曲阿縣令父慶休皇渤海郡縣丞贈蔡州刺史工部尚書汝州梁縣梁城鄉思義里

柳渾年七十四 評】鄉里年歲始於此一狀公字惟深其先河東人也犯顏以陳訂謨至忠也拊循制理能政也直廉潔靜儉德也拒疑獨斷明識也冒危以捍牧圉大節也

一子此尚宜旌褒矧茲備體焉可以已固當飾以榮號章示後來而故吏遺孤淪寓遐壤久稽彝典罪在宗屬敢用評隲舊行數贊遺風若乃揚孔氏褒貶之文舉周公懲勸之法徵于誅謚則有司存謹狀

【評】此為詩 故祕書少監陳公行狀 五代祖某陳宜都王曾祖某皇會稽郡司馬祖某皇晉陵郡司功參軍父某皇右補闕翰林學士贈祕書少監某州

某縣某鄉某里陳京年若干狀 公姓陳氏自穎川來隸京兆萬年胃貴里諱京既冠字曰慶復舉進士為太子正字咸陽尉太常博士左補闕尚書膳部考功員外郎司封郎中給事中祕書少監自考功

以來凡四命為集賢學士德宗登遐公病痼與曳就位備哀敬之節由是滋甚遂以所居官致仕貞元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終于安邑里夫其忠烈之褒也相府之有誠也太廟之東向也昭陵之不

更其故也官守之不可奪也立言之不可誣也利之不苟就也害之不苟去也其忠類朱雲其孝類穎考叔其廉類公儀休而又文以文之學以輔之而天子以爲之知既得其道又得其時而不為公卿者

病也。故議者咸惜其始而哀其終焉。公之喪凡五十四日而夫人又歿。毀也。夫人之父曰借。司農卿。祖曰某。贈太子太保。某故集賢吏也。得公之遺事于其家書而授公之友。以誌公之墓。謹狀。永貞元年八月五日。尚書禮部員外郎柳宗元。韓昌黎先生行狀。附見其目。當意推之。後倣此。吏部侍郎沈公行狀。狀。【評】此爲求誌而作者。【評】前式大抵相類。故此。吏部侍郎沈公行狀。

杜牧御史大夫清河公崔公行狀。國子祭酒韓洄太史太常議證而作也。【評】書其名者將以上之行狀。【評】權載宣州觀察

使王凝行狀。表。司空尚書戶部侍郎蔡公行狀。歐陽司封員外郎許公行狀。歐陽文忠公行狀。充司馬

溫公行狀。瞻。蘇子

### ○論行狀語錄

朱子語錄云。韓文千變萬化。無心變。歐陽有心變。杜祁公墓誌。一件未了。又說一件。韓董晉行狀尙稍長。權德輿作宰相神道碑。只一板許。歐蘇便長了。

### ○名號稱呼類

大行。李善文選註。周書曰。謚者行之跡。是以大行受大名。細行受細名。風俗通曰。皇帝新崩。未有定謚。故總其名曰大行皇帝。

禮記曰。天子死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註】異死者。爲人發其無知。若猶不同。然

祿不終其祿。死之言。漸也。精神漸盡也。

禮記曰。天王崩。告喪曰。天王登假。措之廟。立之主。曰帝。假音遐。辭遠遊云。莊子其死登假三年而形遷。辨證。楚辭營魄而登霞兮。掩浮雲而上征。朱氏

註曰。霞與遐同。猶曰適遠云爾。曲禮告喪之辭。乃又借以為死之美稱。莊子作登假。蓋亦此例。評。霞遐假三字在古皆通。但此篇註者遂解為赤黃之氣。釋莊音又讀假為格而訓至焉。則其說

愈遠矣。

禮記曰。壽考曰卒。短折曰不祿。注。祿謂有德行任為大夫士而不為者。老而死從大夫之稱。少而死從士之稱。

王父曰皇祖考。王母曰皇祖妣。父曰皇考。母曰皇妣。夫曰皇辟。生曰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嬪。

韓魏公祭式。元遺山記其大略。姑錄之。古人書曾祖。皇祖。皇考。魏公易皇以顯字。顯曾祖妣。顯祖。

顯祖妣。顯考。顯妣。妻先亡曰顯嬪。評。今制。人臣之家不得書皇字。則亦不得書嬪字。不可不知。妻祭夫曰顯辟。穆甫兄弟曰顯

穆甫。

諸三品官以上職事官身故者。若係親賢勳舊。皆有司錄奏。取旨贈官。官職未至而特旨。追贈者不拘此限。

諸諡。職事以上三品散官二品以上。從吏部勘當善惡。仍下所屬。追取行狀。關移禮部。呈省聞奏。若有旨

議諡。卽下太常寺擬諡訖。申省議定。奏聞。如有司不以時降。行亦許本家陳請。其官職未至而德行超異者。特旨議之

人亦准此。

古金石例云。南京赤倉高太皇祖塋。作昭穆葬。小兒子死。共葬一處。謂之學堂。小女共葬一處。謂之繡堂。

別有乳母墳、師友墳、師友墳以葬門客等。【評】士大夫家有

○時忌字樣類。【評】就今日雖寶錄等字皆所宜避，此則隨時酌量無例可言。

古金石例云：不敢稱皇字與隧字。【評】請隧古有其禁，而稱皇無禁也。今當從詔條。

### ○書碑額例

真字八分書，謂之題額。篆字則云篆額。今略舉一二式附於後，并撰書建立附。

### 夫子廟堂記

駕部郎中程浩撰

朝議郎判尚書武部員外郎瑯琊顏真卿書

朝散大夫檢校尚書都官郎中東海徐浩篆額。【評】凡此等雄碑，結銜皆常在文後，惟神道之碑，

一人結銜直  
接文後。

唐天寶十一載歲次壬辰四月乙丑朔二十二日丙戌建。在記後

### 重脩蜀先主廟碑

儒林郎前鄭州防禦判官提舉學校常平倉事武騎尉賜緋魚袋王庭筠撰書篆。【評】此三事一  
人兼爲之也。

### 柳州羅池廟碑

尙書吏部侍郎賜紫金魚袋韓愈撰

中書舍人史館修撰賜紫金魚袋沈傳師書

朝議郎桂管觀察大使試太常寺協律郎上柱國陳曾篆額此與建立俱在碑後

長慶二年正月十一日桂管都防禦先鋒兵馬使朝散大夫試左衛長史孫季雄建立

○書碑陽例

【評】漢碑陽無所不有其類陽類陰亦輒有題字

蘇子瞻韓文公廟碑小字本後云軾再啓題于後

○書碑陰例

【評】漢碑陰甚多例不止此柳子厚先友記即碑陰也

後周尉遲迥碑在相下刻云蔡有隣書并陰又資刻叢編云漢劉熊碑亦有碑陰

○僧碑

論僧碑宜書不宜書柳子厚大明和尙碑陰凡葬大浮圖無窆穴其用于碑不宜然昔之公室禮得用碑以葬其後子孫因宜不去遂銘德行用圖久于世及秦刻山石號其功德亦謂之碑

而其用遂行然則雖浮圖亦宜也凡葬大浮圖其徒庶則能為碑晉宋尙法故為碑者多法梁尙禪故碑多禪法不周施禪不大行而律存焉故近世碑多律凡葬大浮圖未嘗有比丘尼主碑事今惟

無染實來涕泪以求其志益堅又能言其師他德尤備故書之碑陰宋景文筆記論僧碑不宜書

○論碑文合書不合書

歐陽永叔陳文惠公神道碑古諱堯佐前娶曰杞國夫人宋氏後娶曰沂國夫人王氏子男十人長曰述

軍節度使皆舉進士第一人及第三子已貴秦公尚無恙每賓客至其家公及伯季侍立左右坐客

賦踏不安求去秦公笑曰此兒子輩耳故天下皆以秦公教子爲法而以陳氏世家爲榮公之孫四

十人曾孫二人合伯季之後若子若孫若曾孫六十有八人女若孫曾五十有四人而仕于朝者多以材稱于時嗚呼可謂盛矣其文如此皆所宜書者故備列之云

齊人曹元野云濟南李昌道作李千戶先塋碑其間不書李千戶之妻某氏只寫子幾人其妻怒元野添

### ○書銘陰例

唐相國房公德銘之陰房瑄也天子之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諸侯之入爲王卿士亦曰公有土封

之長者曰公唐之大臣以姓配公最著者曰房公相玄宗有勞于蜀人咸服其節相肅宗作

訓于岐人咸尊其道惟正直慈愛以成于德用是進退所居而事理辯所去而人哀號理袁人

不勝其懷爲文士趙郡李華銘公之德亂故不克立今刺史太原王涯嘉公之道猶在乎人人不忘

公之道爲之刻石王公嘗以機密匡天子于禁中遵公之道刺于我邦承公之理又能尊公之德

起遺文以昭前烈則其入爲卿士三公也孰曰不宜吾懼其去我也速願書于銘

之陰用永表于邦之良政柳子厚【評】「碑尾兼頌立石之人亦承漢碑舊例」





# 金石例卷之六

○韓文公銘誌括例【評】凡此等皆臨文之變隨時而改隨人而異無例可言若一一以例言之則轉也縹虎四龍豈有與於斯文也哉【評】勸獄者不可無例然用例在乎其人不得但徵於書

自宦業俊偉者敍起而以世系妻子居後

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銘二十卷

自急流勇退者敍起次履歷家世而以死葬居後

正議大夫尙書左丞孔公墓誌銘三十卷

自事實敍起次履歷家世子女而以葬年月居後

考功員外郎盧君墓銘四十卷

先敍姓字三代次履歷而以妻子居後

崔評事墓銘三十卷清邊郡王楊燕奇碑文二十卷河南少尹裴君墓誌銘二十卷國子助教薛君墓誌銘

二十卷江西觀察使韋公墓誌銘二十卷國子司業竇公墓誌銘三十卷太原府參軍苗君墓誌銘三十卷清

河郡公房公墓誌銘二十卷銀青光祿大夫贈工部尙書太原王公神道碑二十卷殿中侍御史李君墓

誌銘二十卷 朝散大夫商州刺史除名徙封州董府君墓誌二十卷 祕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墓

誌銘九卷 檢校尚書左僕射統軍劉君墓誌九卷 監察御史衛府君墓銘三十卷 河南令張君墓誌

銘三十卷 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墓誌三十卷 江南觀察使中大夫洪州刺史中丞贈常侍太原王公

神道碑銘三十卷 司徒侍中中書令贈太尉許國韓公神道碑銘三十卷

先敍家世【評】北魏司馬元興墓文序與銘凡共三百字而敍先世銜名十之六其敍元興本事只風

興元少尹房君墓誌二十卷 集賢校理石君墓誌二十卷 河南府王屋縣尉畢君墓誌二十卷 中散

大夫河南尹杜君墓誌二十卷 銀青光祿大夫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神道碑銘二十卷 故相權公墓銘

三十卷 柳子厚墓誌三十卷 昭武校尉守左金吾衛將軍李公墓誌三十卷 朝散大夫尚書庫部郎中

鄭君墓誌三十卷 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墓誌三十卷 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四十卷 號

州司戶韓府君墓誌三十卷 韓滂墓誌三十卷

不書家世而書履歷

李元賓墓銘二十卷

不書家世履歷而言丹砂之害

太學博士李君墓誌四十卷

先敍死年月起

施先生墓銘二十卷登封縣尉盧殷墓誌銘二十卷

先敍死者葬地

河東觀察鄧公神道碑文二十卷

先敍姓名履歷而以三代妻子居後

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二十卷江南觀察贈常侍太原王公墓誌銘三十卷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

張君徹墓誌銘四十卷

無履歷可敍者

處士盧君墓誌銘四十卷韓滂墓誌三十卷考功員外郎盧君墓銘四十卷

僅有初筮可書者

李元賓墓銘四十卷登封縣尉盧殷墓誌銘三十卷河南王屋縣尉畢君墓誌銘二十卷虢州司戶韓府君

墓誌銘二十卷

敍文辭之盛者

施先生墓銘二十卷貞曜先生孟郊墓銘二十卷南陽樊紹述宗師墓誌銘三十卷

自賜廟敍起

烏氏廟碑銘二十卷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國田公先廟碑銘二十卷

自乞銘敍起

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二十卷 袁氏先廟碑二十卷 貞曜先生孟郊墓誌二十卷 庫部員外郎張府君墓誌銘二十卷 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墓神道碑三十卷

有志無銘

登封縣尉盧殷墓誌銘二十卷 襄陽盧丞墓誌銘二十卷 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二十卷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三十卷 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三十卷 太學博士李君墓誌四十卷 述其妻子之辭朱子謂別是一體此文之變

襄陽盧丞墓誌二十卷 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二十卷 虞部員外郎張府君墓誌二十卷 殿中少監馬君

墓誌三十卷 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四十卷

法揚子雲造語洪氏云朱子謂用字奇古

曹成王碑二十卷

王臨川以爲銘之奇者

試大理評事王君適墓誌二十卷 故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君墓誌四十卷  
樓迂齋所取者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三十卷 唐故河中府法曹張君墓誌二十卷  
賜廟碑體

烏氏廟碑銘二十卷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國田公先廟碑銘二十卷 袁氏先廟碑二十卷  
郡王碑體

清邊郡王楊燕奇碑四十卷 曹成王碑二十卷 銀青光祿大夫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碑二十卷  
公相銘誌體

檢校尙書左僕射統軍劉公墓誌銘二十卷 故相權公墓銘三十卷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二十卷 司徒兼  
侍中中書令贈太尉許國韓公神道碑銘三十卷 銀青光祿大夫贈工部尙書太原郡公王公神道碑  
二十卷  
七卷

### 節度觀察刺史誌銘碣

河東節度觀察使滎陽鄭公神道碑二十卷 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墓誌銘三十卷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  
國田公先廟碑銘二十卷 江南西道觀察使贈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神道碑三十卷 又誌銘三十卷 朝散

大夫商州刺史除名董府君墓誌九卷 祕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墓誌銘九卷 朝散大夫越

州刺史薛公墓誌銘二卷

御史卿監郎官墓誌博士附

殿中侍御史李君墓誌八卷 監察御史衛府君墓銘三卷 正義大夫尙書左丞孔公戮墓誌三卷 國

子司業竇公牟墓誌三卷 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墓神道碑三卷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三卷 考功

員外盧君墓銘四卷 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六卷 虞部員外郎張府君墓誌九卷 朝散

大夫尙書庫部郎中鄭君墓誌二卷 太學博士李君干墓誌四卷 崔評事墓誌四卷 大理評事王君

墓誌八卷 集賢院校理石君墓誌五卷 國子助教河東薛君墓誌四卷

州縣官誌銘

中散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四卷 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墓誌六卷 柳子厚墓誌二卷 河南少

尹裴君墓誌四卷 河南少尹李公墓誌五卷 興元少尹房君墓誌五卷 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

河張君徹墓誌四卷 太原府參軍苗君墓誌五卷 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四卷 虢州司戶韓府君

墓誌五卷 貞曜先生墓誌九卷 河南令張君墓誌三卷 襄陽盧丞墓誌五卷

處士誌銘

處士盧君墓誌四卷

幼穉誌銘

虞渾墓誌三卷  
十韓滂墓誌三卷  
十





# 金石例卷之七

○韓文公銘誌括例錄之。以「評」括例乃徐秋山所撰。其著匡自爲之。宗族姻黨稱呼例

## 書上代例

其十一世祖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七世祖厚柳子誌

五世祖江西觀察章公誌

## 書曾祖例

曾大父崔評事誌。少尹誌。劉統軍等誌。

大王父清河郡房公誌

## 書曾伯叔祖例

曾伯祖厚柳子誌

## 書祖例

其上祖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誌

六代祖國子司業寶公誌

四世祖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誌

曾祖少尹房公誌。尙書左丞孔公誌。

大父崔評事誌，裴少尹誌，劉統軍等誌。

王父清河郡公誌。

書父例

父崔評事誌，裴少尹誌，劉統軍誌。

烈考清邊郡王楊燕奇碑。

書母例

父娶河南獨孤氏女生二子，君其季也。散大夫，庫部鄭君誌。

公之父娶鄉邑劉氏女生公，是為齊國太夫人。司徒韓侍中碑。

父娶裴氏女貞曜先生誌。

父娶陳留太守薛江童女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母曰太原縣君虞部員外張府君誌。

母夫人燉煌張氏河南少尹李公誌。

公先妣渤海李氏贈渤海郡太君，觀察太原王公誌。

書伯叔例

祖房少尹誌，孔左丞誌。

皇考正議大夫孔左丞誌。

世父伯父也。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誌註。儀禮喪服篇有族曾祖父者。曾祖之兄弟也。其子爲族祖。父其孫爲族父。其曾孫爲族兄弟。弟有從祖祖父者。祖父之兄弟也。其子爲從祖父。其孫爲從祖兄弟。有世父叔父者。父之兄弟也。其子爲從父兄弟。今韓公子開封及魏州皆爲從父弟矣。于開封之女則公當爲從祖父也。

叔父告于叔父。襄陽郡王路公碑。

### 書伯叔母例

世母伯母也。

### 書兄弟姊妹例

母兄君母兄。魏某官。孔貞外誌。公之母兄太常博士。河南少尹杜君誌。除名人董府君誌。

歸宗之妹。育幼弟與歸宗之妹。盧君誌。

族弟。因其族弟以來請銘。襄陽郡王路公碑。

### 書姊妹夫例

姊婿銀青光祿王公誌。

妹婿。愈于盧處士妹婿。

### 書妻例

妻彭城人。河中公誌。

公之配。彭城劉氏夫人。少尹李公誌。

夫人。秘書少監。獨孤府君誌。

公娶清河崔氏女。故相權公誌。

公娶其舅女觀察太原王公誌

書子男例

能子是真能子矣。襄陽盧丞誌。

書女婿例

長女婿

季女婿其季女婿韓愈為之誌。盧府君夫人苗氏誌。

書舅姑例

姑氏母抱之置之姑氏以去。中大夫陝府司馬李公誌。

尊章協于尊章扶風郡夫人誌。

書外家例

外高王父外王父銀青光祿大夫至外王父。

舅氏少依舅氏讀書習騎射。司徒韓侍中誌。

夫人之兄生公是為齊國太夫人之兄曰司徒同上。

舅弟葬者舅弟庶遵。

為後子仁本為後子獨存。觀察鄭公誌。

次女婿觀察太原王公誌。

職名例

有出身必書例

大父含液。舉進士第。官卒河南法曹。參軍苗君誌

父倚。舉進士。天寶之亂。隱居而終。崔評事誌

皇考諱郇。以儒學進。官至侍御史。河南令張君誌

父宰臣。用進士。卒官平陽冀氏令。贈潭州大都督。中散大夫少府監胡公神道碑

初千以進士。為鄂州從事。太學博士李君千誌

道古進士。司門郎。刺利隨唐睦。徵為少宗正。兼御史中丞。以節度督黔中。朝京師。改命觀察鄂岳。斬

沔安黃。曹成王碑

公一兄三弟。常、羣、庠。常。進士。水部員外郎。朗夔江撫四州刺史。羣。以處士徵。自吏部郎中。拜御

史中丞。出帥黔容。以卒。庠。三佐大府。自奉先令。為登州刺史。羣亦進士。以御史佐淄青府。皆有材

名。國子司業竇公誌

有子曰寅。明經及第。嗣其家業。江西觀察韋公誌

有子男七人。初、哲、貞、宏、泰、復、洄。初進士及第。哲文學俱善。其餘幼也。觀察贈常侍太原王公誌

內職必書例

公會祖諱玄靜。尚書膳部郎中。歷資簡涇隰四州刺史。興元少尹房公誌

大父某。爲刑部侍郎。出刺徐相州。崔評事誌

大父曠。御史中丞。京畿採訪使。河南少尹裴君誌

大父利貞。有名玄宗世。爲御史中丞。舉彈無所避。由是出爲陳留守。領河南道採訪處置使。河南令張君誌

書除授例

某年。拜越州刺史。注或作元和十二年正月二十二日。方氏云。前已云元和四年。此不當復出年號。他銘亦無書除授日月者。刺史薛公誌。

家世例

書三代例

曾大父知道。仕至大理司直。大父玄同。爲刑部侍郎。出刺徐相州。父倚。舉進士。崔諱事誌

曾大父元簡。大理正。大父曠。御史中丞。京畿採訪使。父虬。以有氣略。敢諫諍。爲諫議大夫。引正大疑。

有寵代宗朝。屢辭官不肯拜。卒贈工部尚書。河南少尹裴君誌

公會祖諱玄靜。尚書膳部郎中。歷資簡涇隰四州刺史。太尉之叔父也。祖諱肱。爲虢州司馬。父諱繼。

都水使者。皆名能守家法。房少尹誌

後七世至行褒。官至易州刺史。子君爲曾祖。易州生婺州金華令諱懷一。卒葬洛陽北山。金華生君之考諱平。爲太子家令。葬金華墓東。而尙書水部郎劉復爲之銘。集賢院校理石君誌

其大王父融。王父瑄。仍父子爲宰相。融相天后。事遠不大傳。瑄相玄宗肅宗。處艱難中。與道進退。薨

贈太尉。流聲於茲。父乘。仕至祕書少監。贈太子詹事。清河郡公房公誌

曾大父諱承慶。朔州刺史。大父巨敖。好讀老子莊周書。爲太原晉陽令。再世宦北方。樂其土俗。遂著

籍太原之陽曲。曰自我爲此邑人可也。何必彭城。父訟。贈右散騎常侍。劉統軍誌

### 不書三代例

登封縣尉盧殷誌。並不書三代

太學博士李君干誌。並不書三代

### 歷書世系例

公諱邗。字某。雍王繪之後。王孫道明。唐初以屬封淮陽王。又追王其祖父曰雍王長平王。淮陽生景

融。景融親益疎。不王。生務該。務該生思一。思一生岌。比四世官不過縣令。州佐。然益讀書爲行。爲

士大夫家。岌爲蜀州晉原尉。生公未晬以卒。陝府左司馬李公誌

### 書三代及其兄例



曾祖曰希莊。撫州刺史。贈大理卿。祖曰元暉。果州流溪縣丞。贈左散騎常侍。父曰播。尚書禮部侍郎。

侍郎命君後兄據。據為尚書水部郎中。贈給事中。國子助教河東薛君誌

書三代不名而及其女兒與甥。以外戚故書

莊憲皇太后之弟。今天子之舅。太師之子。太尉之孫。司徒之曾孫。銀青光祿大夫太原王公神道碑

不書曾祖而書六代祖及祖及父例

六代祖敬遠。嘗封西河公。大父同昌司馬。比四代仍襲爵名。同昌諱胤。生皇考諱叔向。官至左拾遺。

溧水令。贈工部尚書。尚書于大歷初名能為詩文。國子司業寶公誌

不書曾祖而書祖書父例

祖曰旭。袁州宜春尉。父曰媿。豪州定遠丞。施先生誌

祖子輿。濮州濮陽令。父同。舒州望江令。考功員外盧君誌

大父知古。祁州司倉。烈考文誨。天寶中。實為平盧衙前兵馬使。位至特進。檢校太子賓客。封宏農郡。

開國伯。世掌諸蕃互市。恩信著明。夷人慕之。清邊郡王楊燕奇碑

祖某某官。贈某某官。父某某官。贈某某官。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誌

大父利貞。有名玄宗世。為御史中丞。舉彈無所避。由是出為陳留守。領河南道採訪處置使。數歲卒。

官。皇考諱郇。以儒學進。官至侍御史。

河南令張君誌

大父諱秀。武后時。以文材徵爲麟臺正字。父宰臣。用進士卒官平陽冀氏令。贈潭州大都督。

中散大夫少府

監胡良公神道碑

不書曾祖祖而書六世祖及父例

六世祖孝寬。仕周有功。以公開號于鄖。鄖公之子孫。世爲大官。惟公之父政。卒雒縣丞。贈虢州刺史。

江西觀察使韋公誌

不書曾祖祖而書七世祖及曾伯祖及父例

七世祖慶。爲拓跋魏侍中。封濟陰公。曾伯祖爽。爲唐宰相。與褚遂良韓瑗俱得罪武后死。高宗朝。皇

考諱鎮。以事母棄太常博士。求爲縣令江南。其後以不能媚權貴。失御史權。貴人死。乃復拜侍御

史。號爲剛直。所與游。皆當世名人。柳子厚誌

不書曾祖祖而止書其父例

公諱道古。字某。曹成王子。其先王明。以大宗子王曹絕。輒復封。五世而至成王。成王諱臯。有功建中

貞元間。以多才能。能行賞誅爲名。至今追數當時。內外文武大臣。成王必在其間。昭武校尉守左金吾衛將軍李

公誌

常州刺史贈禮部侍郎憲公諱及之第二子。憲公躬孝踐行篤實。而辨于文。勸飭指誨。以進後生。名

聲垂延。紹德惟克。秘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誌

處士諱於陵。其先范陽人。父貽。為河南法曹參軍。處士盧君誌

不特書父而書大王父王父伯例

大王父玄陳。歷御史屬三院。止尚書郎。生景肅。守三郡。終傅涼王。生政。襄鄧等州防禦使。鄂州採訪

使。贈吏部尚書公。尚書之弟某子。江西南西道觀察使太原王公神道碑

書上世并書其母例

其上祖懿。為晉安西將軍。實始居河東。公之四世祖嗣汾陰公諱德儒。為隋襄城郡書佐。以卒。襄城

有子二人。皆貴。其後皆蕃以大。而其季尤盛。官至邠州刺史。邠州諱寶胤。有子九人。皆有名位。其

最季諱縑。為河南令。以卒。河南有子四人。其長諱同。卒官湖州長史。贈刑部尚書。尚書娶吳郡陸

景融女。有子五人。皆有名蹟。其達者四人。公子倫次為中子。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誌

書二母例

初司徒公娶河南元氏。封潁川郡夫人。贈許國夫人。許國薨。少府始孩。顧託以其姪為繼室。是為陳

國夫人。陳國無子。愛君與少府如己生。其薨也。君與少府喪之。猶實生己。親負土封其墓。贈絳州刺史馬

府君  
行狀

書三代并書其母例

曾祖匡時。晉州霍邑令。祖子尋。彭州九隴丞。父廸。鄂州唐年令。娶河南獨孤氏女。生二子。君其季也。

朝散大夫尚書庫  
部郎中鄭君誌

其上世有勳者。當字文時。爲車騎大將軍。鄜城太守。卒葬河北。諡曰忠。公至孝。權間五世矣。孝權大

父諱孝先。太子通事舍人。父諱庭光。贈綏州刺史。綏州之卒。孝權蓋尙小。母曰太原縣君。卒。旣葬。

孝權守墓樹松柏。三年而後歸。虞部員外郎  
張府君誌

書三代并書其舅例

曾祖宏泰。簡州刺史。祖乾秀。伊闕令。父燮。宣州長史。贈絳州刺史。母夫人燧煌張氏。其舅參有大名。

河南少尹  
李公誌

書父并其母舅不及上二代例

公之父曰海。爲人魁偉沈塞。以武勇游仕許汴之間。寡言自可。不與人交。衆推以爲鉅人長者。官至

游擊將軍。贈太師。娶鄉邑劉氏女。生公。是爲齊國太夫人。夫人之兄曰司徒玄佐。有功建中貞元

之間。爲宣武軍帥。有汴宋亳穎四州之地。兵士十萬人。許國公韓  
宏神道碑

書十一世祖及父及母例不及曾祖  
至書葬方見

其十一世祖冲。貴顯拓跋世。父惲。河南温縣尉。娶陳留太守薛江童女。殿中侍御  
史李君誌

書父及母及兄弟而不及上世例

父庭玢。娶裴氏女。而選爲崑山尉。生先生及二季。鄴而卒。貞曜先  
生誌

### 書婦女家世例

書三代例

夫人曾祖某。綏州刺史。祖某。潞州別駕。父某。晉州錄事參軍。息國夫  
人誌

曾大父襲夔。贈禮部尚書。大父殆庶。贈太子太師。父如蘭。仕至太子司議郎。汝州司馬。河南府法曹  
盧府君夫人

苗氏  
誌

書祖書父及其舅其夫例

夫人姓盧氏。范陽人。亳州城父丞序之孫。吉州刺史徹之女。嫁扶風馬氏。爲司徒侍中莊武公之冢

婦。少府監西平郡王贈工部尚書之夫人。扶風郡  
夫人誌

書父及其夫其子例

楚國夫人姓翟氏。故檢校御史大夫宋州刺史良佐之女。今司徒兼中書令許國公之妻。前鄜坊節

度使散騎常侍兼御史大夫公武之母。楚國夫人誌

書兄弟例

書兄及弟例

公之昆弟五人。載、戡、戡、戡。公于次為第二。正義大夫尙書左丞孔公戡誌

書妻例

書妻及曾祖祖不書妻之父例

公之配曰彭城劉氏夫人。夫人先卒。其葬以夫人祔。夫人曾祖曰子。玄祖曰餗。皆有大名。河南少尹李公誌

書妻及妻之祖父不書妻曾祖例

妻彭城人。世有衣冠。祖好順。泗州刺史。父泳。卒。蘄州別駕。河中府法曹張君誌

夫人天水權氏。贈太子太保貞孝公皐之承孫。故相今太常德輿之女。胤慶配良。是似是宜。秘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誌

州刺史獨孤府君誌

書妻及妻之父不及其曾祖祖例

夫人博陵崔氏。少府監頤之女。河南少尹裴君誌

夫人常山郡君張氏。彭州刺史贈禮部侍郎蕤之女。生子男三人。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誌

妻范陽盧氏鄭滑節度使兼御史大夫羣之女與君合德親戚無退一言。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書妻及妻之父及曾伯父例

夫人博陵崔氏朝邑令友之之女其曾伯父玄暉有功中宗時夫人高明遇子婦有節法進見侍側。

肅如也。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誌

書妻及妻叔祖不書其祖父例

娶彭城劉氏女故相國晏之兄孫生男二人。集賢院校理石君誌

不書妻祖父例

妻鄭氏也。崔評事誌

夫人河南胡氏號太原郡夫人。工部尚書太原郡公神道碑

君娶河東柳氏女。河南令張君誌

公娶其舅女有子七人。觀察使贈常侍太原王公誌

娶滎陽鄭氏女生男六人。興原少尹房公誌

妻曰太原王氏先生卒。施先生誌

夫人李姓隴西人君在配君子無違德君歿訓子女得母道甚後君二十年年六十六而終。外功員盧君

因葬書妻例

其妻清河張氏以其年十二月丙寅葬于洛陽平陰之原太原府參軍苗君誌

因耐葬書妻例

【評】「書耐葬」不過如此

夫人滎陽鄭氏耐銀青光祿大夫平陽路公碑

奉先夫人天水趙氏耐中散大夫少府監胡公神道碑

楚國夫人翟氏耐許國公韓宏神道碑

書再娶例

夫人隴西郡夫人李氏清夷郡太守祐之孫漁陽郡長史獻之女柔嘉淑明先公而殞有男四人女

三人後夫人河南郡夫人雍氏某官之孫某官之女有男一人女二人或有至性純行清邊郡王楊燕奇碑

書三娶例

公三娶元配韋氏諱修修生子紘紘爲進士學女貞嫁崔氏夫人隋雍州牧郟公叔裕五世孫父士

侄蓬山令次配崔氏諱葑生綽紹綰女會嫁鄭氏季昆夫人父昭嘗爲京兆尹今夫人韋氏無子

父光憲光祿卿其葬用古今禮以元配韋氏夫人耐而葬次配崔氏夫人于其域異墓昭武校尉守左金吾



衛將軍  
李公誌

書婦德例

胤慶配良。是似是宜。秘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誌

賢有法度。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誌

孝順祇修。羣女效其所為。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君誌

與君合德。親戚無退一言。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有賢行。侍君疾。逾年不下堂。食菜飲水。藥物必自擇。將進。輒先嘗。方書本草。恆置左右。贈絳州刺史馬府君行狀

書子女例

書子女不名例

有男八人。女二人。殿中少監馬君誌

有子二人。女二人。崔評事誌

有子六人。女子一人。銀青光祿大夫太原郡王公神道碑

凡產四男五女。男生輒卽死。國子助教河東薛君誌

生男輒死。卒無子女一人。學浮屠法。不嫁爲比丘尼云。登封縣尉盧嚴誌

子書名女不書名例

男三人。長曰初。協律。次曰彪。其幼曰還。適三歲。女子九人。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男三人。暢、申、易。女三人。皆嫁爲士人妻。考功員外盧君誌

生男二人。八歲曰壬。四歲曰申。女子二人。集賢院校理石君誌

子女並書名例

有男十歲曰義。女九歲曰孟。處士盧君誌

書子女及壻例

生男六人。其長曰次卿。次卿有大才。不能俯仰順時。年四十餘。尙守京兆興平尉。然其友皆曰房氏

有子也。次曰次公。次膺。次回。次衡。次元。始學而未仕。女三人。皆嫁爲士人妻。興元少尹房君誌

書壻姓名例

生三子。一男二女。男三歲。夭死。長女嫁亳州永城尉姚挺。其季始十歲。大理評事王君誌

生六子。四男二女。長曰全。正。惠而早死。次曰居中。好學善爲詩。張籍稱之。次曰從直。曰居敬。尙小。長

女嫁吳郡陸暢。除名人董府君誌【評】此得其所謂女嫁名人者是也。

有四子。長曰溫質。四門博士。遵儒。遵憲。溫裕。皆明經。女子長嫁中書舍人平陽路隋。其季者幼。正議大夫

尚書左丞  
孔公誌

書子女及外孫例

七男三女。邠爲澄城主簿。其嫡。激。鄜城令。放芮。城尉。漢監察御史。澹。洸。潘。皆進士。及公之存。內外孫

十有五人。中大夫陝府左  
司馬李公誌

書異母子女例

始娶范陽盧氏女。生仁本。仁約。仁載。皆有文行。二季舉進士。皆早死。仁本爲後。子獨存。後娶趙郡李

氏。生三女。二夫人。凡三男五女。河東節度鄭  
公神道碑

初娶吏部侍郎京兆韋肇女。生二女一男。長女嫁京兆韋詞。次嫁蘭陵蕭儻。後娶河南少尹趙郡李

則女。生一女二男。其餘男二人女四人。皆幼。嗣子退思。韋氏生也。朝散大夫尚書庫  
部郎中鄭君誌

公有四子。長曰元孫。三原尉。次曰元質。彭之濛陽尉。曰元立。興平尉。曰元本。河南參軍。皆愿敏好善。

元立元本皆崔氏出。鳳翔隴州節  
度使李公誌

書子而無女例

子曰友直。明州鄞縣主簿。曰友諒。太廟齋郎。施先  
生誌

其子越能輯父事無失。謹謹致孝。清河郡公  
房公墓碣

長子殿中丞繼祖。孝友以類。扶風郡夫人誌

既葬。其子監察御史璩。纍然服喪。來有請。故相權公誌

### 書子女年歲例

男三人。璟。質。皆既冠。其季始六歲。曰充郎。河南少尹裴君誌

男子二人。長曰某。早死。次曰天官。始十歲。有至性。聞呼。父官與聞。弔客至。輒號泣以絕。女子一人。秘

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誌

### 書女出家例

女一人。學浮屠法。不嫁。爲比丘尼云。登封縣尉盧殷誌

女子三人。其長學浮屠法。爲比丘尼。其季二人。未嫁。河南府王屋縣尉畢君誌

### 書子女生于死後例

男三人。執規執矩。必復。其季生君。卒之三月。太原府參軍苗君誌

子厚。有子男二人。長曰周六。始四歲。季曰周七。子厚卒。乃生。女子二人。皆幼。柳子厚誌

### 書過房子例

父曰播。尚書禮部侍郎。侍郎命君。後兄據。自給事至君。後再絕。皆有名。遺言曰。以公儀之子。己已後

我國子助教河東薛君誌

子男二人。長曰肅元。某官。次曰公武。某官。肅元早死。公之將薨。公武暴病先卒。公哀傷之。月餘。遂薨。

無子。以公武子孫紹宗爲主後。許國公韓宏神道碑

書子文學材質例

戴強以肅成敏以和。息國夫人誌

好善學文。能謹謹致孝。述父之志。曲而不黷。國子司業竇公誌

雖皆幼。侍疾居喪。如成人。贈絳州刺史馬君行狀

書無子例

唐元和九年。歲在甲午。八月己亥。貞曜先生孟氏卒。無子。貞曜先生誌

# 金石例卷之八

## 書死例

### 書死于官著年月日例

貞元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太學博士施先生士丐卒。其僚太原郭伉買石誌其墓。昌黎韓愈爲之辭。

施先生誌

疾病改河南少尹。輿至官。若干日卒。實元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享年五十。河南少尹裴君誌

元和七年二月一日。河南少尹李公卒。年五十八。河南少尹李公誌

年六十一。以元和六年二月二日。卒于官。河南府王屋縣尉畢君誌

### 書死于官不書年月日例

年若干而終。在官舉其職。考功員外盧君誌

年七十三。以其官終。興元少尹房公誌

以疾卒官。年五十九。清河郡公房公誌

公在相位三年。其後以吏部尚書授節鎮山南。年六十以薨。贈尚書左僕射。諡文公。故相權公誌

書死于家著年月日例

使者未復命。以十五年正月五日寢疾。終於家。年五十有六矣。崔評事誌

十四年。年六十一。五月某日。終於家。清邊郡王楊燕奇碑文

明年長慶四年正月己未。公年七十四。告薨于家。贈兵部尚書。正議大夫尚書左丞孔公誌

書死于中道外州著年月日例

元和四年秋。有事適東方。既還。八月壬辰。死于汴城西雙井。年四十有七。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

元和五年正月。將浴臨汝之湯泉。壬子。至其縣食。遂卒。年五十七。朝散大夫孔君誌

行及揚州。遇疾。居月餘。以長慶元年八月二十四日卒。春秋六十。朝散大夫尚書庫部郎中鄭君誌

書死于中道外州不書年月日例

年二十九。客死于京師。李元實誌

張君諱季友。字孝權。年五十四。病卒。東都。虞部員外郎張府君誌

至南海。未幾。竟死。年五十三。監察御史衛府君誌

書病死例

元和四年。年四十七。二月十四日。暴疾卒。國子助教河東薛君誌

年四十有二。元和二年六月辛巳，暴病卒。太原參軍苗君誌

疽發背。六月乙酉卒。年五十二。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年七十四。長慶二年二月丙寅，以疾卒。國子司業竇公誌

命且下，遂病以卒。年若干。南陽樊紹述誌

校理集賢御書。明年六月甲午，疾卒。年四十二。集賢院校理石君誌

在鎮三年，以疾乞歸。復拜司徒中書令，病不能朝。以長慶二年十二月三日，薨于永崇里第。年五十

八。天子爲之罷朝三日，贈太尉。許國公韓宏神道碑

年若干。元和七年甲子日南至，以疾卒。息國夫人誌

### 書不病而死例

元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無疾暴薨。年六十。中散大夫河南府尹杜君誌

### 書死而不書死之地例

春秋五十八，薨于元和五年八月六日。江西觀察章公誌

年三十七以卒。殿中少監馬君誌

子厚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卒。年四十七。柳子厚誌



書死而不書死之歲月例

年三十七以卒。殿中少監馬君誌

書生死年月日例

生元和四年年三十七。二月十四日疾暴卒。國子助教河東薛君誌

書死不書病例

貞元十九年四月四日卒于東都敦化里。年六十有九。河南府法曹盧府君夫人苗氏誌

書死爲薨例

元和五年尚書薨。夫人哭泣成疾。後二年亦薨。年四十有六。扶風郡夫人誌

夫人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薨于鄜之公府。春秋若干。大夫委節去位。奉喪以居東都。詔起之。

辭以羸毀不仕。即命又加喻勉。楚國夫人翟氏誌

書葬例

書勅葬例

在鎮三年。以疾乞歸。復拜司徒中書令。病不能朝。以長慶二年十二月三日。薨于永崇里第。年五十八。天子爲之罷朝三日。贈太尉。賜布粟。其葬物。有司官給之。京兆尹監護。許國公韓宏誌

詔所在給船舉。傳歸其家。賜錢物以葬。長慶四年四月某日。其妻子以君之喪。葬于某州某所。幽州節度

判官贈給事  
中張君誌

### 書詔許還葬例

長慶元年。詔曰。左降而死者。還其官以葬。遂以某年某月日葬于東都某縣。昭武校尉守左金吾衛將軍李公誌

明年立皇太子。有赦令。許歸葬。其子居中。始奉喪歸。元和八年十一月甲寅。葬于河南河南縣萬安

山下太師墓左。除名人董府君誌

### 書自他州返葬例

於斂之二十日。其妻與其子以君之喪。旋葬于汝州。其二月某日。遂葬于某縣某鄉某原。崔評事誌

四月己酉。其兄右拾遺朗。以喪東葬河南壽安之甘泉鄉家塋。憲公墓側。將以五月壬申窆。秘書少監贈絳

州刺史  
孤府君誌

明年兄子塗與其弟庾揆等。護柩歸葬長安縣馬額原。夫人北海唐氏之封。虞部員外郎張府君誌

元和十年十二月某日。歸葬河南某縣某鄉某村。祔先塋。監察御史衛府君誌

以十五年七月十日。歸葬萬年先人墓側。柳子厚誌

### 書葬他州例

初君樂號之士田山水。求掾其州。去官猶家之。既卒。因以其年九月某日。葬州北十里崔長史墓西。

魏州司戶  
韓府君誌

三日而斂。既斂七日。權葬宜春郭南一里。嗚呼。其可惜也已。韓滂誌

書葬祖父墓域例

斂之三月某甲子。葬河南伊闕鳴臯山下。自簡州而下。皆葬鳴臯山下。河南少尹李公誌

其年十月戊申。葬河南洛陽縣。距其祖澠池令府君僑墓十里。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十月庚申。樊子合凡贈賻而葬之洛陽東。其先人墓左。以餘財附其家而供祀。貞曜先生誌

卽以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從葬于鄭州廣武原先人之墓次。朝散大夫尚書庫部郎中鄭君羣誌

其年八月某日。葬河南偃師先公尚書之兆次。國子司業竇公誌

書夫耐妻墓例

某月二十六日。穿其妻墓而合葬之。在其縣某地。太學博士李君千誌

其年閏三月二十一日。弟試太子通事舍人公儀。京兆府司錄公幹。以君之喪歸。以五月十五日。葬

于京兆府萬年縣少陵原。合耐王夫人塋。國子助教薛君誌

書妻耐夫墓例

嗣子通王屬良楨。以其年十月庚寅葬公于開封縣魯陵岡。隴西郡夫人李氏祔焉。清邊郡王楊燕奇誌

九年正月癸酉祔于其夫之封。扶風郡夫人誌

明年八月十四日葬京兆。奉先夫人天水趙氏祔焉。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碑

### 書合葬例

年若干而終。在官舉其職。夫人姓李。隴西人。君在。配君子無違德。君歿。訓子女得母道。甚。後君二十年。年六十六而終。君祖子輿。濮州濮陽令。父同。舒州望江令。夫人之祖延宗。鄆州司馬。父進成。

鄆州洛交令。考功員外盧君誌

貞元十七年九月丁卯。隴西李翱。合葬其皇祖考貝州司法參軍楚金。皇祖妣清河崔氏夫人。于汴州開封縣某里。昌黎韓愈紀其世。著其德行。以識其葬。其世曰。由涼武昭王六世。至司空。司空之後二世。爲刺史清淵侯。由侯至于貝州。凡五世。其德行曰。事其兄如事其父。其行不敢有出焉。其夫人。事其姒如事其姑。其于家不敢有專焉。其葬曰。翱既遷貝州。君之喪于貝州。殯于開封。遂遷夫人之喪于楚州。八月辛亥。至于開封。壙于丁巳。墳于九月辛酉。窆于丁卯。貝州司法參軍李君誌

### 書各葬例

其年八月甲申。從葬河南河陰之廣武原。卜人曰。今茲歲未可以祔。從卜人言不祔。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

書因某人歸葬例

既斂之三日友人博陵崔宏禮葬之于國東門之外七里鄉曰慶義原曰嵩原友人韓愈書石以誌

之。李元寶誌

書本月內葬例

卒三日葬河南縣北十五里愈率婦孫視窆封。乳母誌

以其月二十五日從葬偃師之土婁。河南府王屋縣尉華君誌

書本年內葬例

墓在河南緱氏縣梁國之原其年月日元和二年二月十日云。考功員外盧君誌

其年七月某日耐于法曹府君墓在洛陽龍門上。河南府法曹參軍盧府君夫人苗氏誌

其妻清河張氏以其年十二月丙寅葬君子洛陽平陰之原。太原府參軍苗君誌

書明年葬例

明年葬京兆萬年少陵原。銀青光祿大夫襄陽郡王平陽路公誌

明年二月葬河南偃師。河中府法曹張君誌

明年二月甲午。從葬懷州。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誌  
明年七月壬寅。從葬萬年縣少陵原。江西觀察章公誌

### 特書某年葬例

長慶二年三月某日。葬夫人于洛陽北山。楚國大人崔氏誌  
以四年二月某日。葬于河南某縣先塋之側。江西觀察常侍太原王公誌

### 不書年月日例

卽葬于其地。烏氏先廟碑

### 不書葬地例

樊紹述既卒且葬。南陽樊紹述誌

### 書某月幾日不書甲子例

其二月某日。遂葬于某縣某鄉某原。崔評事誌

以五月十五日。葬于京兆府萬年縣少陵原。國子助教薛君誌

遂以其月十四日。合葬河南緱氏之高龍原。興元少尹房公誌

### 書某月甲子卽不書幾日例

以其年十月庚寅葬公子開封縣魯陵岡。

清邊郡王楊燕奇碑

卜葬得公卒之四月壬寅遂以其日葬東都芒山之陰杜翟村。

河南少尹裴君誌

於其年九月乙酉其弟渾以家有無葬以車一乘於龍門山先人兆。

處士盧君誌

其年十月戊申葬河南洛陽縣。

殿中侍御史李君誌

【評】言例斷自昌黎者前此文人未嘗言法而銘章之託又不必定是文人故詳略之間各隨其意。昌黎始斷斷於應法不應法然後有例可言而昌黎遂爲古今銘章之冠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則前有漢魏後有宋元兼資博采亦存乎其人耳。

# 金石例卷之九

## ○論古人文字有純疵

前輩作文各有入門處。退之本孟子。永叔亦祖孟子。故其講論純正少疵。子厚明允集中皆自言其所得處。明允多自戰國策中來。視子厚爲不純。子瞻亦宗其家學。氣餒赫奕。人多慕之。然少純正。要之自六經中出。則源深而流長。人但見正大溫粹。不知其所養者有本也。此最當謹所習之。始者不謹。則末流可知。【評】「文者貫道之器。必有所載之而出。脩德飭行是其大本。空談經訓。尙非探源之論。」

## ○論作文法度

立本論前說備矣。本者既立。必學問充就。而後識見造詣。凡見之議論言語者。皆正大純粹。如冠冕佩玉。入宗廟之中。人自起敬。學力既到。體製亦不可不知。【評】「不識體製。則如南宋諸儒。學雖醇而文不光。」如記贊銘頌序跋。各有其體。不知其體。則喻人無容。雖有實行。識者幾何人哉。體製既熟。一篇之中。起頭結尾。繳換曲折。轉折反覆。照應關鎖。綱目血脉。其妙不可以言盡。要須助自得於古人。

韓文公上李侍郎書云。大之爲河海。高之爲山嶽。明之爲日月。幽之爲鬼神。織之爲珠璣。華實變之爲雷。霆風雨。蒼蔚遲生書云。本深而末茂。形大而聲宏。行峻而言厲。心醇而氣和。昭晰者無疑。優游者有餘。



上于頓相公書云。變化若雷霆。浩汗若河漢。正聲諧韶濩。勁氣沮金石。凡皆形容文章之妙。公實道胸中之自得者。

黃氏日抄。韓文公與馮宿論文。謂稱意者人以爲怪。下筆令人慚。則人以爲好。古文真何用於今。以俟知者知耳。公殆矯其說以振起一世之庸庸者乎。然歷數百年。至本朝歐陽公。方能得公之文於殘弃而發。擣之否者。終于湮沒。自歐陽公以來。雖曰家藏而人誦。殆不過野人議壁隨和稱好。及自執筆爲文。鮮有不與之背。真知公之文者。又幾何人哉。愚嘗嘆息而爲之自警曰。人誰不講孔孟之學。至遇事則往往而違其訓。人誰不讀韓歐之文。至執筆則往往而非其體。人莫不飲食。鮮能知其味。不心誠求之。是真無益哉。

答劉正夫書。論爲文譬之百物。朝夕所見者。人皆不注視。及視其異者。則衆觀之。又謂用功深者。其收名也遠。答陳商書。喻以齊王好竽而鼓以瑟。所謂工于瑟而不工于求齊。合是兩書而觀之。庸庸者不足。以自見。怪怪者非所以諧俗。公所告語。雖各隨其病而藥之。功深一語。則均所當務。而根本之論乎。

答李翊書。生之書辭甚高。而其問何下而恭也。能如是。誰不欲告生以其道。道德之歸也有日矣。況其外之文乎。抑愈所謂望孔子之門墻而不入。于其宮者焉。足以知是且非也。邪。雖然。不可不爲生言之。生所謂立言者是也。生所爲者。與所期者。甚似而幾矣。抑不知生之志。斬勝于人。而取于人耶。將斬至於

古之立言者邪。斬勝于人而取于人。則固勝于人而可取于人矣。將斬至于古之立言者。則無望其速成。無誘于勢利。養其根而竅其實。加其膏而希其光。根之茂者。其實遂。膏之沃者。其光曄。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抑又有難者。愈之所爲。不自知其至猶未也。雖然。學之二十餘年矣。始者。非三代兩漢之書。不敢觀。非聖人之志。不敢存。處若亡。行若遺。儼乎其若思。茫乎其若迷。當其取于心而注于手也。惟陳言之務去。戛戛乎其難哉。其觀于人。不知其非笑之爲非笑也。如是者。亦有年。猶不改。然後識古書之正僞。與雖正而不至焉者。昭昭然白黑分矣。而務去之。乃徐有得也。當其取于心而注于手也。汨汨然來矣。其觀于人也。笑之則以爲喜。譽之則以爲憂。以其猶有人之說者存也。如是者。亦有年。然後浩乎其沛然矣。吾又懼其雜也。迎而距之。平心而察之。其皆醇也。然後肆焉。雖然。不可以不養也。行之乎仁義之途。游之乎詩書之源。無迷其途。無絕其源。終吾身而已矣。氣。水也。言。浮物也。水大而物之浮者。大小畢浮。氣之與言。猶是也。氣盛則言之短長。與聲之高下者。皆宜。雖如是。其敢自謂幾于成乎。雖幾于成。其用于人也。奚取焉。雖然。待用于人者。其肖于器邪。用與舍。屬諸人。君子則不然。處心有道。行己有方。用則施諸人。舍則傳諸其徒。垂諸文而爲後世法。如是者。其亦足樂乎。其無足樂也。有志乎古者。希矣。志乎古。必遺乎今。【評】文之爲用上者。載道下以載心。其人古。斯其文古矣。如果不遺於今。必非古文也。近賢以文爲應酬世故之具。避就既多。不暇自遂。亦何怪其動皆背法耶。吾誠樂而悲之。亟稱其人。所以勸之。非敢褒其可褒。而貶其可貶也。問于愈者多矣。念生之言。不志乎

利。聊相爲言之。韓退之

柳柳州答韋中立書。始吾幼且少。爲文章以辭爲工。及長。乃知文者以明道。是固不苟爲炳炳烺烺。務采色夸聲音。而以爲能也。凡我所陳。皆自謂近道。而不知道之果近乎遠乎。吾子好道。而可吾文。或者其於道不遠矣。故吾每爲文章。未嘗敢以輕心掉之。懼其剽而不留也。未嘗敢以怠心易之。懼其弛而不嚴也。未嘗敢以昏氣出之。懼其味沒而雜也。未嘗敢以矜氣作之。懼其偃蹇而驕也。抑之欲其奧。揚之欲其明。疎之欲其通。廉之欲其節。激而發之。欲其清。固而存之。欲其重。此吾所以羽翼夫道也。本之書以求其質。本之詩以求其恒。本之禮以求其宜。本之春秋以求其斷。本之易以求其動。此吾所以取道之原也。參之穀梁氏以厲其氣。參之孟荀以暢其支。參之莊老以肆其端。參之國語以博其趣。參之離騷以致其幽。參之太史以著其潔。此吾所以旁推交通。而以爲之文也。凡若此者。果是耶非耶。有取乎抑其無取乎。吾子幸觀焉。擇焉有餘。以告焉。苟亟來以廣是道。子不有得焉。則我得矣。朱文公曰。韓柳書可見其用力處。

與友人論文書。古今號文章爲難。足下知其所以難乎。非謂比興之不足。恢拓之不遠。鑽礪之不工。頗僻之不除也。得之爲難。知之愈難耳。苟或得其高朗。探其深賾。雖有蕪敗。則爲日月之蝕也。大圭之瑕也。曷足傷其明。黜其寶哉。且自孔氏以來。茲道大闢。家修人勵。剋精竭慮者幾千年矣。其間耗費簡札。役

用心神者。其可數乎。登文章之錄。波及後代。越不過數十人耳。其餘誰不欲爭裂綺繡。互攀日月。高視于萬物之中。雄峙于百代之下乎。率皆縱臾而不克。踟躕而不進。力蹙勢窮。吞志而沒。故曰得之爲難。嗟乎。道之顯晦。幸不幸繫焉。談之辯訥。升降繫焉。鑒之頗正。好惡繫焉。交之廣狹。屈伸繫焉。則彼卓然自得。以奮其間者。合乎否乎。是未可知也。而又榮古虐今者。比肩疊跡。大底生則不遇。死而垂聲者衆焉。揚雄沒而法言大興。馬遷生而史記未振。彼之二才。且猶若是。況乎未甚聞著者哉。固有文不傳于後祀。聲遂絕于天下者矣。故曰知之愈難。而爲文之士。亦多漁獵前作。戕賊文史。挾其意。抽其華。置齒牙間。遇事遽起。金聲玉耀。誑聾瞽之人。徼一時之聲。雖終淪棄。而其奪朱亂雅。爲害已甚。是其所以難也。柳子厚

蘇明允上歐陽公書。孟子之文。語約而意盡。不爲巉刻斬絕之言。而其鋒不可犯。韓子之文。如長江大河。渾浩流轉。蜿龍蛟龍。萬怪惶惑。而抑遏掩蔽。不使自露。而人望見其淵然之光。蒼然之色。亦自畏避不敢迫視。

蘇子由曰。太史公行天下。周覽名山大川。與燕趙間豪俊交遊。故其文疎宕。頗有奇氣。

韓愈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障隄末流。反剋以樸。剗僞以真。粹然一出于正。刊落陳言。橫鶩別驅。汪洋大肆。無牴牾聖人者。其原道原性師說數十篇。皆與衍宏深。與孟軻揚雄相表裏。而佐佑六經云。本贊

柳子厚之文，雄深雅健，似司馬子長，崔蔡不足多也。本傳【評】「此決非歐蘇二公之言也。」

蘇子瞻曰：歐陽公云：晉無文章，惟陶淵明歸去來辭，余亦謂唐無文章，惟韓愈送李愿歸盤谷序。【評】「此一時有」

激之言，非篤論也。

歐陽公文集序云：歐陽子之學，推韓愈、孟子以達于孔氏，著禮樂仁義之實，以合於大道。其言簡而明，信

而通，引物連類，折之于至理。【評】「折之至理，故昌黎之文，有義例可言。」以服人心，故天下翕然師尊之。自歐陽子出，天下

爭自濯磨，以通經學古爲高，以救時行道爲賢，以犯顏納諫爲忠，至嘉祐末，號稱多士。歐陽子之功爲

多。蘇子瞻

邵氏後錄云：東坡中制科，王荆公曰：全類戰國文章，故荆公修英宗實錄，謂明允有戰國縱橫之學。

東坡之文，如長江大河，一瀉千里，至其渾浩流轉，曲折變化之妙，則無復可以名狀。蓋能文之士，莫之能

尙也。而尤長于指陳世事，述敘民生疾苦，方其年少氣銳，尙欲汎掃宿弊，更張百度，有賈太傅流涕漢

庭之風，及旣懲創王氏，一意忠厚，思與天下休息，其言切中民隱，發越懇到，使巖廊崇高之地，如親見

閭閻哀痛之情，有不能不惻然感動者，真可垂訓萬世矣。嗚呼！休哉。黃氏日抄

蘇子瞻曰：凡人作文，須是筆頭上，挽得數百鈞起。凡作文如行雲流水，初無定質，但常行于所當行，常

止于不可不止，文理自然，情態橫生。【評】「蘇氏尙才不尙學，故不可以例拘。」

李漢老曰。爲文之法。有筆力。有筆路。筆力到二十歲便定。後來長進。只就上面添得些子。筆路則常拈弄。時轉開拓。不拈弄便荒廢。

杜牧之曰。文以意爲主。氣爲輔。以辭采爲兵衛。

李文饒曰。譬諸日月。雖終古常見。而光景常新。

朱文公曰。古人作文。多摹倣前人。【評】摹倣之說。未爲確論。人自各有天性。其學之既久。自然純熟。今

人于韓文知其力去陳言之爲工。而不知其文從字順之爲貴。【評】杜詩韓文。蟠天際地。不過到得

也。者

歐陽公曰。爲文有三多。看多。做多。商量多。鶴山曰。辭根于氣。氣命于志。志立于學。

西山先生問傅公景仁以作文之法。傅公曰。長褒善舞。多財善賈。子歸取古人書熟讀而精甄之。則蔚乎其春榮。薰乎其蘭馥。有日矣。

平齋洪公曰。古今萃于胸中。造化運于筆下。多讀多做。兩盡爲勝。

夏文莊曰。美辭施于頌贊。明文布于牋奏。詔誥語重而體宏。歌詠言近而音遠。

陸士衡曰。謝朝華于已披。啓夕秀于未振。銘博約而溫潤。箴頓挫而清壯。頌優游以彬蔚。要辭達而

理舉。故無取乎冗長。立片言以居要。乃一篇之警策。雖衆辭之有條。必待茲而效績。

野處洪公曰。文章有淵源。有機杼。有關鍵。有本根。用其文如老農之用禾。且而溉。中而芸。深耕而熟耰之。吾文唐矣。不兩漢若乎。漢矣。不三代若乎。欲然自視。未能參于柳州吏部之奧。則日引月長。不至不止也。

朱文公曰。作文自有穩字。古之能文者。纔用使用著。宋景文云。人之屬文有穩當字。第初思之未至也。【評】學者未能用著。所以要多讀。多做。做多讀多。則

自然用著。所以文成之後。不厭多改。

李德裕文箴曰。文之爲物。自然靈氣。忽恍而來。不思而至。杼軸得之。澹而無味。琢刻藻繪。彌不足貴。如彼璞玉。磨礪成器。奢者爲之。錯以金翠。美質旣彫。良寶斯棄。【評】此論文精語也。若一一以例言之。則謂天者不全。而神先敗矣。故例不可無。而亦不可拘執也。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朱文公曰。前輩文有氣骨。故其文壯。今人只是于枝葉上粉澤爾。後山攜所作謁南豐。因留款語。適作一文。事多因託。後山爲之成數百言。南豐曰。大略也好。只是冗字多。後山請改竄。南豐取筆抹數處。每抹處。連一兩行。凡削去一二百字。後山讀之。則其意尤全。因歎服。遂以爲法。

文心雕龍曰。風骨乏采。則鷲集翰林。采乏風骨。則雉竄文囿。若藻耀而高翔。固文章鳴鳳也。鎔冶經典之範。翔集子史之術。洞曉情變。曲昭文體。然後能葶甲新意。雕畫奇辭。才有天資。學謹始習。斲梓染絲。功在初化。器成綵定。難可翻移。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才爲盟主。學爲輔佐。【評】近來爲古文者。其趨嚮

前正每苦於流溺皆由才不勝也爲古文雖非騁才之具却要以才爲主而以學輔之不可以學爲主也今天下能爲古文無過姚姬傳然桐城之論皆以學爲主故其傳皆正而其才皆乏無以滿天下才人之志  
善爲文者富于萬篇貧于一字一字非少相避爲難也曾文昭曰文才出于天分可省學問之半

汪彥章謂傅自得曰今世綴文之士雖多往往昧于體製獨吾子爲得之不懈則古人可及也

### ○論作文當取法經史造語

王景文曰文章根本皆在六經非惟義理也而機杼物采規模制度無不俱備者張安國出考古圖其品百二十有八曰是當爲記于經乎何取景文曰宜用壽命游廬山訖事將袁所歷序之曰何以景文曰當用禹貢

敘事法禹貢顧命考工記其次左傳史記西漢書各物富類編字面考究論事似賈誼董仲舒劉向

句法求之檀弓則音節響亮言語絢麗

銘辭贊頌不似風雅則俚而無足

詩當得風雅頌之旨趣因事感發性情之正騷選以下宜取其體製唐律當學他格式嚴整至於淫豔乃所當戒余教人作文先要令解其經蓋以所說之書使之演文既是熟于義理就其中抑揚以得作文之法此是求速化之術全章既能解釋則作疑義設疑以問之以觀其見識若能因所問得其旨意則心地已開見識已到然後斷史以觀其處事如此則作詩作文無所不通矣良工之子必學爲箕良冶



之子必學爲裘。無與於弓冶教人者。使之以歸其理。此當與智者道。學者能如是用工。他日悟其言之有味。不然。視之爲迂闊而近效。亦終不可得矣。

○學文凡例

凡金石文例。詳見前卷。曰制。曰誥。曰詔。曰表。曰露布。曰檄。曰箴。曰銘。曰記。曰贊。曰頌。曰序。曰跋。皆文章之流也。匪著其目。則學者無所于攷。用列于後云。

制式

門下云云。具官某云云。於戲云云。可授某官主者施行。

擬制之始

唐虞至周。皆曰命。秦改命爲制。漢因之。下書有四。而制書次焉。其文曰制。詔三公。顏師古謂爲制度之命。唐

王言有七。其三曰制書。大除授用之。學士初入院。試制書批答共三篇。白居易入翰林。以所試制加段祐兵部尙書。領涇州。韓偓

試武臣受東川節度制。此試制之始也。舍人不試。多自學士選。制用四六。以便宣讀。宋朝知制誥。元豐改中。書舍人。召試中書而

後除。不試號爲異禮。所以試者。觀其敏也。試制詔三篇。宰相俟納卷始上馬。翌日進呈。除目方下。

擬制之式

制頭四句。能包盡題意爲佳。如所擬有檢校少保。又有儀同三司。又換節。又帶軍職。又作帥。四句中能包括盡此數件是也。若鋪排不盡。則當擇題

中體面重者說其餘輕者於散語中說亦無害。輕者如軍職三司是也。制起須用四六聯不可用七字。制頭

四句四六一聯。散語四句或六句。用不須。具官名須于職官分紀尋替換字如尙書爲中臺吏部

爲選部禮部爲儀曹似此類須每件尋兩三般蓋臨時有聲律虛實之不同也。郎曹以下不必記非

從官而記者止卿監司業。制中散語不可四句相似如兩句用之字則下兩句用以而字可也。不

然則上兩句之字在第五字下兩句之字在第四字亦可。

西山先生曰制誥王言也貴乎典雅溫潤用字不可深僻造語不可尖新制詞三處最要用工。一曰

破題要句盡題目而不羸露。前四句體貼。二曰敍新除處欲其精當而忌語太繁。推原所爲設官除授之意用古事爲一聯尤好

如莫侍郎步軍制法黃帝之兵允賴爲營。之重資漢人之技莫如用步之強最妙。三曰戒辭於戲而下是也。用事欲其精切。須要古事或古

題有丁寧告戒之意如傅景仁少保侍讀用說命周官周子及楊帥制用擊楫中流陳自明宗室觀使制用祕書仙圖此等事既親切而造語妥貼是爲可法。野處洪公贊所業書

曰昔丁文簡公未遇之日手其所爲制誥一編贊諸王公大人之門人見者皆非之丁獨毅然不顧

曰異日當有知我者其後直掖垣登玉堂以至政地而昔日所爲文始盡得施用有志者事之竟成

如此。

倪正父曰文章以體製爲先精工次之失其體製雖浮聲切響抽黃對白極其精工不可謂之文矣

凡文皆然而王言尤不可以不知體製龍溪益公號爲得體製然其間猶有非君所以告臣人或得

以指其瑕者。

朱文公曰。范滂夫作冀王制云。周尊公旦。地居四輔之先。漢重王蒼。位列三公之上。及我仁祖。加禮荆王。顧惟冲人。敢後叔父。自然平正典重。彼工于四六者。却不能及。【評】宋一代制辭無過劉原父。歐蘇莫及。何論他人。】李公父欲應詞科。西山指竹夫人戲曰。試爲進封制可乎。公父未聯云。保抱攜持。朕不安丙夜之枕。輾轉反側。爾尙形四方之風。西山稱賞。

王器之京東淮東宣撫制戒詞云。浚于江而達泗。朕方恢禹之九州。率彼浦以省徐。爾尙勉周之三事。

迂齊樓公曰。經句對經句。如在武丁時。作召公考。惟汝一德。于今三年。天維顯思。民亦勞止。有能奮庸。爰立作相。經營四方。飲御諸友之類。固是天造地設。若萬人留田對三事就緒。雖以史句對經句。緣有氣勢。所以不覺。

北海督府訓詞。尤爲宏偉。有曰。盡長江表裏之封。悉歸經略。舉宿將王侯之貴。咸聽指揮。

李漢老曰。張樂全高簡純粹。王禹玉溫潤典裁。元厚之精麗穩密。蘇東坡雄深秀偉。皆制詞之傑然者。

誥式

勅云云。具官某云云。可特授某官。二人以上同制。則于詞前。先列除官人。具銜姓名。可特授某官。于勅下。便云某官某等。末云可依前件。侍從以上用聯詞。餘官云。勅具官某云云。爾云云。

### 擬誥之始

誥告也。其原起于湯誥。周官大祝六辭。三曰誥。士師五戒。二曰誥。成王封康叔。唐叔。命以康誥。唐誥。漢元狩六年。立三子爲王。初作誥。【評】「漢文三王誥辭爲歷書極則。後多倣之。以此爲準。猶之闕亭無惡刻耳。」唐白居易集。翰林曰。翰林制誥。中書曰。中書制誥。蓋內外命書之別。宋朝西掖。初除試誥。而命題亦曰制。

### 擬誥之式

東坡制詞有議論。荆公南豐外制佳。王子發曰。南豐本法意。原職守而爲之。訓勅。人人不同。咸有新趣。衍裕雅重。自成一家。胡致堂曰。辭貴簡嚴。體歸典重。周益公曰。韓退之。崔羣。戶部侍郎制。初云。地官之職。邦教是先。末云。選賢與能。于今惟重。擇才經賦。自古尤難。凡命版曹。何嘗不主理財。惟退之先及邦教。而以經賦二字終之。深合經旨。唐錢翊曰。體約而居要。終始明白。所以爲誥。

### 詔式

勅門下。或云勅某等。故茲詔示。樊諡誠諡。撫諭隨題改之。想宜知悉。

### 擬詔之始

周官御史掌贊書注云若今尚書作詔文秦改令為詔漢下書有四三曰詔書其文曰四曰誡勅其

勅某官唐貞觀末張昌齡召見試息兵詔此試詔之始也其後學士試批答宋朝西掖初除試詔紹

聖試格止曰誡諭如近體試論風俗或百官之類紹興改為詔唐封敕作恩邊將詔曰傷居爾體痛

不他惑李德裕草詔賜王元逵何宏敬曰勿為子孫之謀欲存輔車之勢皆切中事情宋朝錢若水

專賜趙保忠詔曰不斬繼遷存校免之三窟潛疑光嗣持首鼠之兩端汪彥章草賜高麗詔曰壞晉

擬詔之式

東萊先生曰詔書或用散文或用四六皆得唯四六者下語須渾全不可如表求新奇之對而失大

體但觀前人之詔自可見

散文當以西漢詔為根本次則王岐公荆公會子開詔【評】能為漢詔宋賢中惟公是公非二

觀然後約以今時格式不然則似今時文策題矣兩漢詔中語如吏獨安取此皆秉德以陪朕之類

當勾抹出規倣之李漢老曰兩漢詔令溫厚雅馴或人主自親其文【評】漢廷遺梁王書令司馬

知體則不然其他或汝或王或公皆當有別

吳茲與唐叔義詔皆得體

西山先生曰王言之體當以書之誥誓命為祖而參以兩漢詔冊朱文公曰三代詞誥誓命皆根源學問敷陳義理

兩漢詔令辭氣藹然深厚爾雅可爲代言之法南豐曰漢詔令典正謹嚴尙爲近古唐帝表楊炎元曰國初文章皆嚴重老成嘉祐以前文雖拙而詞謹重所以風俗淳厚評宋一代制詔至公是公非二劉兄弟出而兩漢之風復振前此所未有後此亦未有以繼之也

表式

賀

臣某言或云臣某等言恭視守臣表某月日云云者祥瑞表云伏觀太史局奏云云者云云臣某懼忭懼

忭頓首頓首竊以云云恭惟皇帝陛下云云臣云云無任瞻天望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賀

以聞臣某懼忭懼忭頓首頓首謹言

年月日具官臣姓某上表

謝

臣某言伏蒙聖恩云云謝除授云伏奉告云云臣某惶懼惶懼頓首頓首竊以云云此段或云伏

蓋恭皇帝陛下云云臣云云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謝以聞進謝恩詩云謹恪

隨表上臣某惶懼惶懼頓首頓首謹言

進書 進貢 陳請

臣某言云云臣某惶懼惶懼頓首頓首云云進國史等云恭以某恭惟皇帝陛下云云臣云云臣

無任瞻天望聖激切屏營之至。

陳請表云臣某等無任祈天俟命云云。

所有某書若干卷冊謹隨表上進以聞。

進詩云恭和御

製詩之類。進貢云某陳請表云謹奉表陳請以聞。臣某惶懼惶懼頓首頓首謹言之類。中謝後或云竊以云云或云恭惟皇帝陛下云云末云伏望皇帝陛下云云。

擬表之始

表明也。標也。標著事序使之明白。三王以前謂之敷奏。秦改爲表。漢羣臣書四品。三曰表。

不需頭上言臣某言。

下言誠惶誠恐頓首頓首。左方下附曰某官臣甲乙上。

陽嘉元年左雄言。孝廉先詣公府文吏課牋奏。又明廣以孝廉試章奏。

然則章奏試士其始此歟。唐顯慶四年進士試關內父老迎駕表。開元二十六年西京試擬孔融薦禰衡表。則進士亦試表。

擬表之式

東萊先生曰。表中謝後當說竊以各隨題意。如代樞密使謝賜玉帶表云竊以表度視師服章武通

天之賞衛公戡難拜文皇于闕之珍。

視師戡難俱見樞臣之意非泛泛引用此。

如謝賜御書周易尙書表云竊以法始四

營莫辨乎易文兼五典皆聚此書是也。或用事或不用事亦無定格。如進實錄寶訓表。中謝後當說

恭以某宗皇帝

云云。頌德不用竊以。

羅疇老代高麗修貢表。全篇皆穩。其間一聯云地瀕日出每輸傾葢

之心天闊露零亦被蓼蕭之澤。二事人用之極熟。此聯稍變言語遂爲佳句。大抵用事當如此不然。

則泛濫雷同矣。其斷句云。矢來肅謹。用昭遠慕之誠。弓掛扶桑。永荷誕敷之德。亦好。

大抵表文以簡潔精緻爲先。用事不要深僻。造語不可尖新。鋪敘不要繁冗。此表之大綱也。

誠齋楊公曰。有用古人全語。而雅馴妥貼。如己出者。介甫賀冊妃表云。關雎之求淑女。無險詖私謁之心。鷄鳴之思賢妃。有警戒相成之道。

四六有作流麗語者。須典而不浮。汪彥章賀神降萬歲山表云。恍若壺天。金成宮闕。浩如玉海。虹貫山川。有作華潤語而重大者。最不多得。曾子固云。鉤陳太微。星緯咸若。崑崙渤海。波濤不驚。

### 露布式

尙書兵部晉曰尙書五兵。隋唐方曰兵部。唐龍朔二年曰中臣某言。臣聞云云。恭惟皇帝陛下

云云。臣等云云。臣無任慶快。激切屏營之至。唐露布云。不勝慶快之至。或云無任慶躍之至。謹遣某官奉露布以聞。

### 擬露布之始

露布之名。始于漢。按光武紀注。漢制度曰。制詔三公。皆璽封。尙書令印重封。露布州郡。祭祀志注引東觀書。有司奏孝順號露布奏可。又鮑昱詣尙書封胡降檄曰。故事通官文書不著姓。又當司徒露布。李雲露布上書注。謂不封也。魏改元景初詔曰。司徒露布。咸使聞知。蜀漢建興五年春伐魏。詔曰。丞相某露布天下。此皆非將帥獻捷所用。通典云。後魏攻戰克捷。欲天下聞知。乃書帛建于漆竿上。



名爲露布。自此始也。

彭城王勰曰：露布者，布于四海，露之耳目。

王肅獲賊二三，皆爲露布。韓顯宗有高曳長縑，虛張功捷

之譏。孝文稱傅修期下馬作露布，齊神武破芒山軍爲露布。杜弼卽書絹不起草。唐制下之通上，其

制有六：三曰露布。兵部侍郎奉以奏聞，集羣官東朝堂中書令宣布。

隋開皇中撰，宣露布禮。

張昌齡爲崑丘道

記室，平龜茲露布爲士所稱。于公異爲招討府掌書記，朱泚平，露布曰：臣旣肅清宮禁，祇奉寢園，鐘

簾不移，廟貌如故。德宗咨嘆。

薛收爲露布，或馬上占辭，封常清于幕下潛作捷布。

東晉未有露布，隆興初，以晉破苻堅命題

似有可疑。然文章緣起曰：漢賈洪爲馬超伐曹操作，而魏志注謂虞松從司馬宣王征遼東，及破賊

作露布。隋志有魏武帝露布文九卷。世說云：桓溫北征，令袁宏倚馬前作露布，手不輟筆，俄成七紙。

則魏晉已有之。當考。

宋書云：楊文德建露板，馳告朝廷，文心雖龍曰：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布，諸視聽也。

宋朝王元之擬李靖平突厥露布，此

擬題之始歟。

擬露布之式

東萊先生曰：頭四句後，再用兩句散語，須使用兩事，如蠻夷則用前代伐蠻夷之事，盜賊則用前代

伐僭亂之事。

尙書兵部臣

某等言，主帥

臣聞之意，叛

恭惟尊號皇帝陛下，頌德更

四方，向

某賊，須極罵之，須臣

某等，說受成

某賊，說當時

拒

臣等，說攻討次第

斯皆歸善

臣云

末用一聯結。

西山先生曰：露布肯奮發雄壯，少竊無害。不然，則與賀勝捷表無異矣。

翟公巽作擒賊露布曰：不以賊遺君父，已殄凶殘。凡克敵示子孫，毋忘勳伐。

張燕公平契丹露布曰：山川積雨，盡消胡騎之塵。草木長風，咸有王師之氣。

王元之擬李靖露布，敍頡利求降，且復謀竄曰：穿中餓虎，暫爲掉尾之求。韝上饑鷹，終有背人之意。

### 檄式

某年某月日某官某告某處。或曰移某郡。蓋聞云云。末云：檄到如章，書不盡意。或云：茲言不欺，其聽無惑。

故爲檄委曲，檄到其善詳所處，如律令，或云檄到宣告，咸使聞知。司馬長卿喻蜀檄。首云：告巴蜀太守，末云：檄到亟。陳孔彰爲袁紹

檄豫州。首云：左將軍領豫州刺史郡國相守。蓋聞云云。司空曹操云云。幕府云云。廣宣恩信，班揚符賞，布告天下云云。

如律令。檄吳將校部曲文。首云：年月朔日，守尚書令，或告江東諸將校部曲及孫權宗親中外。蓋聞云云。故令往募爵賞，科條如左。

檄到詳思至言，如詔律令。鍾士季檄蜀文。末云：各其宜。末告司寇二州，末云：幸加三思，詳擇利害。

書千里驛行。

### 擬檄之始

檄，軍書也。祭公謀父所謂威責之令，文告之辭。東萊先生曰：晉侯使呂相絕秦，檄書始于此。然春秋之世，鄭子家使執訊與書以告趙宣子，晉之邊吏責鄭王使詹伯辭于晉，王子朝使告諸侯，皆未有

檄之名戰國時張儀爲檄告楚相其名始見魯仲連爲書約矢遺燕將秦尉佗移檄蒯通說范陽令曰傳檄而千里定韓信曰三秦可傳檄而定漢有

羽檄顏師古曰檄以木簡爲書長尺二寸有急加鳥羽示速也急就篇自相如之後檄書見史策者注檄以木爲之長二尺說文亦云二尺書李左車曰奉咫尺之書

不可勝紀揚雄曰軍旅之際飛書馳檄用枚臯謂其爲文敏速也唐以前不用四六周益公擬漢河

西大將軍諭隗囂倪正父擬晉奮威將軍豫州刺史諭中原豪傑皆用四六然散文爲得體如東萊

漢使喻莎車諸國是也釋文曰檄激也文心雕龍曰檄激也宣布于外激然明白

### 擬檄之式

劉總文心雕龍曰祭公謀父稱文告之辭卽檄之本原戰國始稱爲檄凡檄之大體或述此休明或

敘彼苛虐指天時審人事筭強弱角權勢標著龜于前代垂鑿鑑于已然譎詭以馳旨煒曄以騰說

故植義颺辭務在剛健插羽以示迅不可使辭緩露板以宣衆不可使義隱必事昭而理辯氣盛而

辭斷此其要也册府元龜序曰恭揚過惡張皇威武使忠義奮發而邪謀沮壞論去就之理陳逆順之狀俾之改圖易轍轉禍爲福誕告士民使知不獲已而用兵非無名而黷武

東萊先生曰檄書頭說某官告某將士蓋聞說討叛招說一段惟爾某處將士能自歸及略說賊

之幕府說受命討賊甲兵之盛敘當主上說有過人大度之路末以歸附則有厚賞怙終則有顯戮自

擇禍福結之末云凡所賞科其如令甲周益公擬論隗囂檄云若吳芮效忠世襲長沙之壤田橫亡命身貽海島之羞順之灼分惟智愚之審擇西山先生曰檄露

布乃軍中文字檄貴鋪陳利害感動人心所業檄題欲出唐大將軍河南招慰使傅州縣檄出題

出夏侯端傳。乃高祖創業之初。非因兵興盜起。稍覺氣象佳。但所疑者一慰字耳。漢以前無檄。六朝以來。未有露布。編題之初。須要知此。漢檄不須四六。如司馬相如喻蜀檄之類。漢無四六之文。故也。晉檄亦用散文。如袁豹伐蜀檄之類。隋以來方用四六。如祖君彥駱賓王檄。鄭畋移檄藩鎮。【評】一論蜀文。即漢檄也。魏武帝露布九卷。即六朝以前露布也。柳子厚伐黃賊牒云。徵側之勇冠一方。竟就伏波之戮。呂嘉之威行五嶺。終摧下瀨之師。嗟此陋微。自貽擒滅。

李充曰。檄不切厲。則敵心陵。言不誇壯。則軍容弱。

### 箴式

序云。箴辭用韻語。末云。敢告。

云云。如揚雄百官九州箴之類。箴銘贊頌。並逐句空字。

### 擬箴之始

箴者。諫誨之辭。若箴之療疾。故名箴。

盤庚無伏小人之攸箴。庭燎因以箴之。召公曰。師箴。師曠曰。工誦箴。諫。文心雕龍曰。夏商二箴。餘句頗存。夏箴見于周書文傳篇。商箴見于呂氏春秋名類篇。又諱聽篇。有周箴。

周辛甲爲太史命百官。官箴

王闕。虞人掌獵爲箴。漢揚雄擬其體爲十二州二十五官箴。後之作者。咸依倣焉。隋杜正藏舉秀才。

有周箴。

擬匠人箴。擬題肇于此。唐進士亦或試箴。

顯慶四年。試貢士箴。開元十四年。考功。廣德二年。韓門箴。建中三年。學官箴。

周虞人箴。芒芒禹迹。畫爲九州。經啓九道。民有寢廟。獸有茂草。各有攸處。德用不擾。在帝夷羿。冒于

原獸忘其國恤而思其鹿牡武不可重用不恢于夏家獸人司原敢告僕夫告僕夫不

擬箴之式

東萊先生曰凡作箴須用官箴王闕之意各以其官所掌而爲箴辭如司隸校尉箴當說司隸箴人君振紀綱非謂使司隸振紀綱也如廷尉箴當說人君謹刑罰非謂廷尉謹刑罰也

箴尾須依虞箴獸人司原敢告僕夫之類止是隨題目改如上林清臺箴則云史臣司天宗正箴則云宗臣司族廷尉云官臣司刑司隸校尉云官臣司直太

常云禮臣司典其下句敢告隨韻改之大抵如敢告警御敢告僕夫之類是也【評】此雖正例然言各有當爲君而作則當有敢告云云若爲臣而作或爲己而作如昌黎五箴則又不可拘泥所謂定體

西山先生曰箴銘贊頌雖均韻語然體各不同耳【評】箴銘贊頌異名而同物其用相通隨宜施之耳几杖之銘盤盂之書欲分之而不可得分也

箴乃規諷之文貴乎有警戒切劘之意詩庭燎污水等篇左氏虞人箴揚子雲百官箴古文苑張茂先

女史箴白居易續虞人箴柳公綽太醫箴王元之端拱箴文粹中諸箴時時反復熟誦便知體式

箴者下規上之辭須有古人風諫之意惟官名可以命題所謂百官箴王闕各因其職以諷諫如出

周保章箴則當以敬天爲說其他皆然又有非官名而出箴者若宣室上林清臺之類亦當引從規諷上立說

東萊先生考工令箴監于太宗罷露臺役一言興邦萬杵咸息監于中宗肅然齋居器械技巧圭黍

莫誣就用漢事可以爲式【評】擬漢箴則常用漢事他可類推獨不當竄入後世故事後世字句耳

胡廣百官箴敍曰。箴諫之興。所由尙矣。聖君求之于下。忠臣納之于上。故虞書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墨子著書稱夏箴之辭。文心雕龍曰。揚雄稽古。始範虞箴。卿尹州牧。二十五篇。及崔胡補綴。總稱百官。所謂追清風于前古。舉辛甲于後代。

### 銘式

序云云。銘詩用韻語。諸藝銘式。已見前卷。此所紀宮室器用等。皆有銘文。例不可略也。如張孟陽劍閣銘。柳宗元溪山銘之類。

### 擬銘之始

銘始于黃帝。漢藝文志道家有黃帝銘六篇。應劭曰。盤孟諸書。黃帝史孔甲所作銘也。禹銘筭箴。湯銘于盤。銘者。名也。因其器名書以爲戒。武王聞丹書之言爲銘十六。臧武仲曰。夫銘。天子令德。諸侯言時。計功。大夫稱伐。文心雕龍曰。

夏鑄九鼎。周勒楛矢。令德之事也。呂望銘昆吾。仲山鏤庸器。計功之義也。魏顆景鍾。孔悝衛鼎。稱伐

之類也。蔡邕銘論曰。德非此族。不在銘典。詩傳曰。作器能銘。可以爲大夫。考工記。嘉量有銘。文選序

曰。銘則序事清潤。陸倕石闕漏刻二銘皆有序。張載劍閣銘末云。勒銘山阿。敢告梁益。則寓警戒之

旨。評。唐孫樵潼關甲銘。亦最得古人爲銘之本意。隋杜正元舉秀才。擬燕然山劍閣銘。杜正藏擬弓銘。唐崔渙還調吏

部侍郎。嚴挺之施特榻試彝尊銘。謂曰。子清廟器。故以題相命。建中三年。進士別頭試。欹器銘。興元

元年。朱干銘。則以銘試士尙矣。

### 擬銘之式

文心雕龍曰。箴貴確切。銘貴宏潤。事必覈以辨。文必簡而深。

朱文公曰。武王諸銘。有切題者。如鑑銘是也。亦有不可曉者。古人只是述戒懼之意。隨所在寫。以自儆。今人爲銘。要就此物上說得親切。如湯盤銘之類。

### 擬記之始

記者。記事之文也。西山先生曰。禹貢、武成、金縢、顧命。記之屬似之。文選止有奏記而無此體。古文苑載後漢樊毅修西嶽廟記。其末有銘。亦碑文之類。至唐始盛。獨孤及風后八陣圖記後擬題做之。

【評】漢記之有銘者多矣。寧止是乎。

### 擬記之式

凡作文字。先要知格律。次要立意。次要語贍。所謂格律。但熟考總類可也。所謂立意。如學記泛說尙文。是無意也。須就題立意。方爲親切。柳子厚柳州學記。說仲尼之道。與王化遠邇。此兩句便見嶺外立學。不可移于中州學校也。所謂語贍。如韓退之南海神廟文。乾端坤倪。軒豁呈露一段。老蘇兄渙字序。說風水一段。是也。雖欲語贍。而不可太長。謂專事不可近俗。不可多用難字。熟看韓劉歐蘇。先見文字體式。然後

備考古人用意下句處。

又須作一冊編體製轉換處。不拘古文與今文。大略編之。如喜雨亭記。亭以兩名。志喜也。柳文宣王

廟碑仲尼之道與王化遠邇似此之類此作記起頭體製也。【評】此等只是宋以後文家體製古文豈必若是。歐公真州

發蓮園記中間一節此記中間鋪敘體製也柳萬石亭記附零陵故事之類此記末後體製也。【評】昌黎

新作水門之類用漢碑格式乃真是記體若歐曾學記直是論學書非記體也不可不知。

記序以簡重嚴整爲主而忌堆疊窒塞以清新華潤爲工而忌浮靡纖麗。文心雕龍曰思贍者善敷才發者善剛善剛者字去

而意明善敷者辭殊而義顯字剛而意缺則短辭嚴而言重則蕪綜學在博取事貴約。【評】南宋以後諸家尙學而不尙才故其文冗長皆不識字剛意決之秘也。

朱文公日記文當考歐曾遺法科簡刮摩使清明峻潔之中自有雍容俯仰之態。又曰歐文敷腴溫潤南豐文峻潔坡

文雄健水心曰如歐公吉州學豐樂亭南豐擬峴臺道山亭荆公信州興造桂州修城記。【評】『豐樂醉翁諸記直是賦體諸學記直是論體宋諸家爲記無逮唐人者此當上取漢魏碑版而以

唐人爲稟不宜取本歐曾。』

張文潛曰文人好奇者或爲缺句斷章使脈理不屬。【評】唐人不無此病漢魏無之也。又取古人訓話希于見聞

者衣被而說合之反覆咀嚼卒亦無有此最文之陋也。石林曰今世文章只是用換字減字法。

張伯玉吳郡六經閣記云六經閣諸子百家皆在焉不書尊經也。【評】記宋人說部中載此事有不契最後某公援筆爲改起句云云此由識超故語自警絕。

元祐中新作御史臺詔曾子開爲記其略曰責人非難責己爲難。云云惟其不難于責己則施于責

人能稱其任矣苟異于是得無餒于中哉世以爲名言。



贊式頌說

序云云 贊曰云云

擬贊之始

贊者贊美贊述之辭。文選序曰：圖像則贊興。文章緣起曰：司馬相如作荊軻贊。班史以論為贊。范曄

更以韻語。隋志曰：後漢魯廬江有名德。先賢之贊。蜀楊戲。夏侯湛。東方朔畫贊序云云。乃作頌焉。其

辭曰云云。袁宏三國名臣序贊序云云。故復撰序所懷以為之贊云云。先序後贊。與今體相類。昌黎

後漢三賢。即以贊為敘事。唐建中二年進士。以箴論表贊代詩賦。此試贊之始。中興書目云：顧雲鳳策聯華三

卷。有補十八學士寫真像贊。安西都護府重築碎葉城碑。皆因舊事而作。

擬贊之式

西山先生曰：贊頌皆韻語。體式類相似。評對文而言。則頌自頌。贊自贊。若贊者。贊美之辭。頌者。

形容功德。然頌比于贊。尤貴。瞻麗宏肆。須鋪張揚厲。以昌黎聖德詩。祖徠慶歷頌。此正格也。其用事

造語最忌塵俗。須讀熟三百篇。博觀司馬相如揚雄諸賦。與夫漢郊祀歌。文選所載二京三都七啓

七發之類。及韓柳文韻語文字。則筆下自然豐腴矣。

頌式

序云云 頌曰云云 如韓愈元和聖德詩柳宗元平淮夷雅之類

擬頌之始

詩有六義六曰頌。莊子曰黃帝張咸池之樂有森氏爲頌。文心雕龍曰帝嚳之世咸墨爲頌以歌九韶商周及魯皆有頌所以游揚德業褒讚成功。隋杜正元舉秀才擬聖主得賢臣頌。唐開元十一年進士試黃龍頌十五年試積翠宮甘露頌。宋朝淳化三年楊億于學士院試舒州進甘露頌遂賜及第則試頌尙矣。宋書曰鮑照爲河清頌其序甚工頌詩有序亦不可略也。有終篇同韻者如元和聖德詩有四句換韻者如平

淮四碑嚴銘贊倣此

擬頌之式

文心雕龍曰擬清廟範駟那崔瑗文學蔡邕樊渠並致美于序而簡約乎篇取銘經意自鑄偉辭。又曰賈誼枚乘兩句輒易劉歆桓譚百句不遷亦各有其志也。昔魏武論詩嫌于積韻而善于質代陸雲亦稱四句轉韻以四句爲佳。金樓子曰班固頌學尙云贊頌相似

序式

末云故其贈行不以頌而以規。作送某序公於是作歌詩以美之命屬官成作之命某序之。於是登第而歸將榮于其鄉也。能無說乎。慶復人之將蒙其休澤也。于是乎言。故有以贈童子。工乎詩者歌以係之。于其別申以問之。于其行姑與之飲酒。于其行姑以是贈之。書以爲荆潭唱和詩序。酒壺既傾序以識別。於是相屬爲詩以道其行云。於是成賦詩以贈

之。重生之選者。皆爲詩。某最故。故又爲序云。遂各爲歌詩六韻。退某爲之序云。皆相勉爲詩。以推大之。而屬余爲序。俾余題其首。以上韓退之。遂述其制作之所詣。以繫于後。於其序也。載之其末也。某直而甚文。樂君之道。作詩以言。余猶某也。故於是乎序焉。故爲詩以重其去。而使余爲序。故詩而序云。其道美矣。故余繼之以辭。遂繫之而重以序。于其往也。故賞以酒肉。而重之以辭。行哉。行哉。言止是而已。獻之酒。賦之詩。而歌之。坐者從而和之。既和而序之。於是編其餞詩若干篇。紀于末簡。以賤行。李遂抗手而別。以吾子見私於僕。而又重其去。故竊言而書之。而密授焉。于將行而問以言。敢以變君之志。余用是得不繫其說。以告于他好事者。故爲之言。於其辭而去也。則書以畀之。故于其去。不可以不告也。柳子厚。

### 擬序之始

序者。序典籍之所以作也。文選始于詩序。而書序左傳序次之。

### 擬序之式

東萊先生曰。作記序。若要起頭省力。且就題說起。謂如太宗金鑑書序。則便說太宗皇帝。云云。說鑑治亂賢不肖之意。如花萼相輝樓記。則便說唐玄宗明皇帝。云云。說兄弟友悌之意。不可泛說功德。須便入題意。

書目有異同者。如南豐戰國策目錄序。末云。此書有高誘注者二十一篇。或云三十二篇。崇文總目存者八篇。今存者十篇云。

卷數有序于首者。如唐開元禮序云。明皇帝之十四年云云。爲開元禮一百五十卷。是也。有序于末

者。如唐大衍歷序云。其書有歷衍七篇。歷議十篇。略例一篇云是也。

夫序由詩書左傳有序。故說者謂序典籍之所以作。大抵序以善序事理爲上。如後世贈送燕集等作。隨事以序。其實觀古人制作。其體式可概見矣。【評】「序之爲路甚寬。其用亦廣。更有何例可言。隨時隨事。了無繩尺。惟一書不兩序。乃古人大義。」

所在不當  
破却爾。」

### 諸跋

跋者。隨題以贊語于後者也。或前有序引。當掇其有關大體者。立論以表章之。須要明白簡嚴。不可墮人窠臼。古人跋語不多見。至宋始盛。觀歐蘇曾王諸作。則可知矣。【評】「碑陰及後序。卽古人跋語。亦卽宋以後人作跋所由來耳。」

郝伯常先生編類金石八例。【評】「此名爲金石八例。實專指銘章言之。」

世系

名字

始起

建功立事

年壽

薨卒

殯葬

銘辭

蒼崖先生十五例

入作造端

名字族姓

鄉貫

世次先德

文學藝能

仕進歷官

政迹功德

享年卒葬

生娶嫁女

總述行迹

作碑誌

銘辭

孤弱

祠廟原始

立廟祠祭

右先生金石例皆取韓文類緝以爲例。大略與徐秋山括例相去不遠。若再備錄似爲重複。故止記其目于此云。

【評】金石之例不勝枚舉。惟碑版之用爲大。舉例者祇宜就碑版言之。其餘瑣瑣者。挂一漏萬。固可以無述也。碑版蓋史法所在。例所摠匯。韓歐未出以前。隨人作之。莫講義法。自韓歐出。而銘章之作。駕出史傳之上。故言例自韓歐而始。誠不易之軌也。然專主韓歐。則又苦拘隘。而其用且有時而窮。今宜上取漢魏六朝。下取宋元明之謹嚴有法者。附益之。其不可爲法者。則舍而勿取。旣以例言。則義在周謹。防其流濫。非取驚博者也。

# 金石例卷之十

○史院纂修凡例凡二十七條【評】「此亦當日官書，蒼厓錄之，非其所自撰。」

## 聖旨詔制

凡已經翰林院潤飾者，並全書其有直言直語者，只先作隨所見聞，敘其事情條格，末却書云：是日詔諭中外。

## 元正朝賀

如御正殿，則書上御正殿，受諸王百官朝賀，或改日，或免賀正日，必書其故，或在行則書上駐蹕某所，扈從臣僚，使賀于行宮。

## 外國來賀

于賀下連書，以次引見諸國，使人如常儀，若止是一國，則曰某國遣其某官臣某來賀，其有朝辭日，分隨日月書。

## 車駕飛放

書某日上畋于近郊，至每日移駐蹕之地亦書，及還宮，則書上還宮。

車駕行幸

某日車駕幸上都。每日駐蹕。隨事有可書者則書之。至上都則書。及還大都則書。車駕還大都駐蹕亦隨事見。至大都則書上還宮。若事蹟中不見則不書。

嶽瀆降香

某日遣使持香祠五嶽四瀆后土。如衡山始入版圖。東海南海始遣使皆書。至嶽瀆海加封則先書加五嶽四瀆四海封號。某神加某號詳書之畢。却書分遣使臣奉制辭香幣祠于廟所。如西海北海附祭亦合書于初年後不復書。或專遣一使徧行則特書。

聖節朝賀

今書聖誕節某日受朝賀。則同元日書。

諸王稱號

親王除有封爵者書其爵。諸王並稱親王。其有昭穆可考者雖無封爵直書某昭穆小名。

皇屬除拜

皇屬前有內職者書立某封某氏爲皇后。自外選內者書納皇后某氏。太子書立某王爲皇太子。公主出嫁並稱下嫁。

內庭宴集

爲某王某國來朝。設宴則書。餘則否。

大會諸王

緣故有所考則書。

神祇祭享

本朝無郊社。如灑馬乳之類。事迹中可見則書。社新立則書。始建社稷于國西。宗廟每歲一享。則書。享於太廟。攝獻官隨所見書。如燒飯等。亦隨所見書。僧道祈禳隨事蹟擇其大者書之。

百官拜罷

左右丞相則書拜。平章則云以某官平章政事。左右丞則云以某人爲某官。參政則云以某官參知政事。罷則書罷。因功罪則各書其下。貶降竄籍誅殺皆書。

百官除目

三品以上則書。其間有因事得官。或特旨與官者。不當以品數論。當悉書之。

蒙古言語

有合書者則云爲國朝語。



誅殺罪人

前代殺當其罪者。書某人伏誅。其不當者。書殺某人。其大辟則歲終書。是歲斷死刑幾人。或有奏讞出入者。則附書其下。

錫賚犒勞

當書緣故。前代多是銀絹錢帛。今多有細色緞子之類。隨事實書。又銀與鈔例合以兩及貫計。不須計定數。其餘賜當從其實。

甲子日分

前史並書甲子。不書日分。近所草定兼日分。姑欲易見耳。今各精考甲子。悉刪去日分。

天地災異

京師所見則皆書。偏方或見有成災者則皆書。餘則否。

奏除臣僚

內有奏而不允者。必書其故。無故者否。

奏對陳言

臣下言事。有關於大體者。雖不準亦書。

陞加散官

初授散官。各官合與備書。其後隨職例陞者不書。或隨職降者則書。不遷職。止陞散官者。則書加某官。

征伐收撫

如平定諸國。初則書命某人率師伐某。其後次第悉書。至入國都。則書某國平。下併書已行事實。或有反叛。則書何地某人反。命某人率師討之。其後次第悉書。至賊破敗畢。則書賊平。上親征者亦然。外國君長

外國不相屬時。則書某國主某殂。立則書某國主某立。自朝廷立之者。則書某國王某卒。立某人爲某國王。未封王者書世子。

營造工作

宮殿皆書。寺觀亦書。器物關朝廷用度者則書。餘則否。

臣下奏事

凡中書省官同奏。則稱中書省官奏。臺院亦同。如一二人奏。則直指其人。或其他有司令省中奏。則稱中書省轉奏某人言某事。或左右近人奏。亦直書某人奏某事。其後得旨。可之則稱從之。有一日

奏數事。則類事于後稱並從之。否則書不允。有旨。並載於下。啓皇太子稱令旨準。否則稱令旨不從。臣僚薨卒。

宰相重臣書薨。餘俱書卒。

【評】此雖當時故事。無用於今。然臨文省覽。亦斟酌變通之一術。可以權古今之宜者也。

先文僖公所著金石例十卷。制度文辭必稽諸古。所以模範後學者也。每見手澤不忍釋去。與其私于一家。孰若公于天下。傳之子孫。孰若法之人人。使咸知先公之心。去浮靡以還淳古。顧不韙與。謹刻之梓。嘉與士大夫共之。至正五年春三月望。濟南潘詡敬書於卷末。

此書元刻于濟南文僖之子刊定。重刻于鄱陽王思明校正。三刻于龍宗武摹泰和楊寅弼抄本。此從鄱陽本錄出。故有思明敘。

【評】此書置案頭二十餘年。繙閱百過。偶有會心。隨手點注。近賢爲文。多喜剗造。或鶩高談。其不欲聞是說也久矣。昔歲居沈氏嘯園。綺雲以所藏書屬爲校閱。是書經繙閱數過。於古人作文之要。頗有所悟。爰錄如左。蓋所在文例。雖不可以成法拘。亦不能以師心自用也。惕甫又識。



# 墓銘舉例姓氏目錄

## 卷之一

韓文公

六十六首

李文公

九首

柳河東

二十七首

## 卷之二

歐陽文忠公

三十一首

尹河南

七首

曾南豐

十八首

王荆公

三十三首

蘇文忠公

九首

朱文公

二十首

## 卷之三

陳后山

三首

黃山谷

二首

陳了齋

七首

晁濟北

四首

## 卷之四

張宛丘

三首

呂成公

三首

【評】「凡爲文章務求得乎心之所安。與其義之所止。例非所重。然誌銘爲史之餘體。工匠削墨。翹想般輸。矧夫稱美發德。與人以千秋者耶。止仲所舉。雖傷繁碎。亦古曰在昔。昔曰先民之意。學者沈潛反復。於是庶幾無偏規矩而改錯矣。」

# 墓銘舉例卷之一

長洲 王 行 止 仲

凡墓誌銘書法有例。其大要十有三事焉。曰諱。曰字。曰姓氏。曰鄉邑。曰族出。曰行治。曰履歷。曰卒日。曰壽年。曰妻。曰子。曰葬日。曰葬地。其序如此。如韓文集賢校理石君墓誌銘是也。其曰姓氏。曰鄉邑。曰族出。曰諱。曰字。曰行治。曰履歷。曰卒日。曰壽年。曰葬日。曰葬地。曰妻。曰子。其序如此。如韓文故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墓誌銘是也。其他雖序次或有先後。要不越此十餘事而已。此正例也。其有例所有而不書。例所無而書之者。又其變例。各以其故也。今取韓文所載墓誌銘錄其目而舉其例于各題之下。神道碑銘亦舉之。又于李文公柳河東二家之文。拔其尤以附于後。用廣韓文之例焉。

韓文公文六十六首 【評】「漢魏類題皆簡古可法。唐人則變古開新。然唐人於詩題皆各有致意。故所以題其文者亦不苟。學者所宜識也。今爲標別出之。」

墓誌銘五十三首

墓碣二首

殯表一首

神道碑銘十首

集賢院校理石君墓誌銘

右誌正例書也

故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墓誌銘 【評】「書故而不冠以代者。大宋朝之義也。」



右誌正例書也。詳書世胄，重其族之大也。又一例也。

太原參軍苗君墓誌銘

【評】「第書其今官，簡也。」

右誌正例書也。書季子生卒後，紀實也。不舉以爲例，以非嫡長之重也。

國子助教河東薛君墓誌銘

【評】「書官又書望，唐重望也，且著別也。」

右誌正例書也

唐故江西觀察使韋公墓誌銘

【評】「書故冠以代，萬世之慮也。」

右誌正例書也。詳書兩娶之父母，兩娶皆先卒，故于此見焉。又一例也。

唐正議大夫尚書左丞孔公墓誌銘

【評】「書階冠以代，其人足以爲一代有無也，不書故，省文也。」

右誌正例書而稍變也

唐故昭武校尉守左金吾衛將軍李公墓誌銘

【評】「書守國故也。」

右誌不書姓，宗室也。元配書遠祖，顯也。又一例也。兩娶析書其子女，又一例也。凡不書姓，宗室

也。名門也。鉅族也。貴戚也。顯家也。五者人所習聞而易知也。

【評】「誌銘爲萬世無窮之慮，習聞易知，止於當代，不可爲例。」

五者之外，又有已見于題而不書者。蓋題實文之綱，文固題之目，綱既舉之，在目有可略之理。此又不書姓之通例也。然略其姓者，其序族出多詳焉。

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銘【評】「書階而不冠以故與代。」

右誌不書姓宗室也。

唐故祕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墓誌銘【評】「書贈又書府君善舊之義也。」或稱府公或稱府君大抵刺史太守而故吏稱之以善舊

爲例亦不盡然」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書妻之父祖顯也。

柳子厚墓誌銘【評】「專書字。」者所以防濫也【評】「朋友書字之例亦不盡然。」學者之事也非作者之業也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書子不書妻略也子厚初娶楊憑女先十七年卒無子不果再娶子蓋微出

也又一例也題不書官其字重於官也又一例也。

唐故河南令張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卒不書日略也凡誌一作例之所略者以非所重也如書諱而不書字書卒

而不書日書葬而不書地之類又一例也。

號州司戶韓府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諱而不字略也詳其父而略其身又一例也。

唐故朝散大夫商州刺史除名徙封州【評】「書貶紀實也。」董府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顯貴家也。詳敘其弟賢之也。又一例也。【評】「此賜死而不書。」

唐故檢校尚書左僕射右龍武軍統軍劉公墓誌銘書公諱也。

右誌不書姓。顯貴家也。書其子曰學于樊宗師。重紹述也。又一例也。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顯貴家也。不書字。卒不日。葬不日。不地。不書妻。重在敘其世舊。故略也。無銘詩。亦略也。然銘亦不必皆詩。文卽銘焉耳。又一例也。

處士盧君墓誌銘【評】「書處士。」

右誌不書姓。略也。書子不書妻。或未娶也。不然。同柳子厚誌例也。

故江南西道觀察使贈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墓誌銘【評】「書贈兼書望。」

右誌不書姓。略也。特書母郡氏贈號。又一例也。

唐故朝散大夫尚書庫部郎中鄭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略也。書母氏。因事也。析書兩妾之子女。同昭武校尉李公誌例也。

崔評事墓誌銘【評】「書官冠以姓。略也。」

右誌不書姓。略也。書子而不書名。亦略也。誌中多有之而不舉者。不足以爲例也。

故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公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略也。書妻之父祖。以妻之孝順祇修。故詳其所自出。又一例也。

唐故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墓誌銘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姓見銘詩中。又一例也。

河南少尹裴君墓誌銘

右誌姓見銘詩中。同越州刺史薛公墓誌銘例也。

施先生墓誌銘

【評】書某先生。

右誌不書字。葬不日略也。有子而書其寮。買石誌其墓。雖紀實。又一例也。前既書韓一作諱某爲之辭。曰云云。後又書系曰云云。則所謂辭者。誌也。所謂系者。銘也。不曰銘而曰系。又一例也。世系鄉邑葬地。見銘詩中。又一例也。題不書官而書先生。從諸生之稱也。又一例也。

考功員外盧君墓銘

右誌不書字。卒不日略也。書妻之父祖。妻同葬也。無銘詩。亦略也。此合葬誌也。誌載夫人內德。并及其父祖。而題不書合葬。此正例也。無銘詩。而題曰墓銘。又一例也。

襄陽盧丞墓誌銘

【評】書官而錯以姓簡也。

右誌不書字。卒不日。無銘詩。略也。官則連父祖之官書于誌中。諱又連父祖之諱書于誌末。又一例也。

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評】『書試存國故也。』

右誌不書字。略也。

故太學博士李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字。不書族出。無銘詩。略也。重在論服食而致誠也。又一例也。

登封縣尉盧殷墓誌銘。【評】『書名而冠以其官。』

右誌不書字。不書族出。無銘詩。略也。題書其名。又一例也。

唐故河南府王屋縣尉畢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字。略也。

故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

右誌遠書世系。而不書父。不書壽年。卒不日。無銘詩。略也。重在紀其世。著其德。識其葬也。舉三綱而後目之。又一例也。曰壙。曰墳。曰窆。各謹書其日。又一例也。

李元寶墓誌銘

右誌不書族出。卒不日。葬不日。不書妻子。客葬。略也。云書石以誌。則非刻石也。雖紀實。又一例也。  
南陽樊紹述墓誌銘。【評】『書字又書望有名也。』

右誌卒不日。葬不日。不地。不書妻子。重在論其文。故略也。題不書官。同柳子厚誌例也。

興元少尹房君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略也。

唐故虞部員外郎張府君墓誌銘

右誌書母封。因事也。卒不日。葬不日。無銘詩。略也。

韓滂墓誌銘。【評】『但書名不官不字。』

右誌卒不日。葬書既斂七日。而不書其日。略也。

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墓誌

右誌書母封氏。因事也。書妻之父祖。以妻賢有法度。故詳其所自出。同幽州節度判官清河張君

誌例也。【評】『妻賢詳其所自出。不贅則不詳。所以勸婦順。昭女美也。』

殿中侍御史李君墓誌銘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

貞曜先生墓誌【評】『書私諡而不官不姓。』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題不書官與姓而書先生從諡者之志尊之也。又一例也。

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評】『位不尊而以公書之亦尊也。』

右誌特書母郡氏同江南西道觀察使太原王公誌例也。書妻之曾祖以其有大名且妻同葬也。而不及其父略也。

唐故國子司業竇公墓誌銘

右誌詳敘其兄弟所歷官以其皆有才名又一例也。世系見銘詩中同施先生銘例也。

唐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銘

右誌詳書敘其兄弟同國子司業竇公誌例也。

唐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

右碣書妻之父祖以其世有衣冠且因妻之辭以銘故詳其所自出同幽州節度判官清河張君

誌例也。無銘詩略也。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評】『書爵簡也。』

右碣卒不日葬不日不地略也。書子不書妻或未娶也。不然同柳子厚誌例也。

監察御史元君妻京兆韋氏夫人墓誌銘【評】書夫官書族望書氏書夫人詳也

右誌書母之父祖顯也。又一例也。書夫之履歷誌論一作婦人之通例也。子女見銘詩中。又一例也。

息國夫人墓誌銘【評】書封不氏顯也。以國封婦人之極遇也

右誌不書諱。婦人重在姓。故或略之也。又一例也。銘書其夫男女七人。而惟敍夫人所生之男女。詳嫡而略庶。又一例也。題書封而不書氏。榮其封也。又一例也。

楚國夫人墓誌銘

右誌銘不書諱。題書封而不書氏。同息國夫人誌例也。世系見銘詩中。同施先生銘例也。

扶風郡夫人墓誌銘【評】非國封而不氏郡亦尊封也

右誌銘不書諱。題書封而不書氏。同息國夫人誌例也。卒不日。葬不地。略也。

河南緱氏主簿唐充妻盧氏墓誌銘【評】書夫名。著別也。書氏不書夫人。夫官卑無封故也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題書其夫名。又一例也。

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墓誌銘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卒不日。葬不日。一作卒葬略也。題書其夫名。同緱氏主簿唐充妻盧氏誌例也。



河南縣令韓愈乳母李氏墓誌銘【評】書所乳之名，示所以銘也。且有名，則顯之也。

右誌不書族出微也。又一例也。無銘詩略也。臨印韓氏曰：葬乳母而爲之銘，自公始也。又一例也。

女孥壙銘【評】書女書名，未嫁之辭也。施之卑幼而宜者也。

右題書壙銘又一例也。

河南府法曹參軍盧府君夫人苗氏墓誌銘【評】先書夫人，後書氏。

右誌序略而銘詳又一例也。

試大理評事胡君墓銘

右銘無序又一例也。

盧渾墓誌銘

右銘無序同大理評事胡君銘例也。銘惟吉當作告慰之辭，無所序述又一例也。題書其名，非例也。

適其可也【評】書名，貶也。無所敘述，非賢也。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雖不賢而不可貶也。告慰之可也。

施州房使君鄭夫人殯表【評】書其夫之官與姓，又書夫人。

右表實銘詩也。銘宜詩而墓表一作銘有用文者，表宜文而此表乃用詩焉，皆變例也。殯而有表，又

一例也。

曹成王碑【評】別書四大字簡也官階勳爵不勝書則從其重也

右碑不書卒日葬日不書妻略也。凡墓碑皆立于既葬之後。如此碑之立。王薨已二十五年。蓋

葬時已自一無有誌矣。故特書其大者耳。大者謂世系也。名行也。功業也。

唐故相權公墓碑【評】書代書故書官書公簡也亦詳也。以姓配公而尤著足以爲一代有無者也

右碑正例書也。官位爵諡也。所宜詳焉。此墓碑之例也。

唐銀青光祿大夫守左散騎常侍致仕上柱國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神道碑銘【評】書階書官書勳書望而書致仕又書封爵焉

紀實也書之尤詳者也

右碑正例書也。

司徒兼侍中中書令贈太尉許國公神道碑銘【評】書官書贈書爵而不書姓顯也

右碑正例書也。書母氏封。因事也。書母之兄。以少依舅氏故也。題書官封而不書姓。又一例也。

唐故河東節度一本此下觀察使滎陽鄭公神道碑文有使字

右碑正例書也。書母邵氏。因事也。銘而曰系。同施先生銘例也。不用詩而議論以感歎焉。又一例也。

也。

唐故江南西道觀察使中大夫洪州刺史兼御史中丞上柱國賜紫金魚袋【評】書官階勳爵贈左散

騎常侍太原王公神道碑銘

右碑正例書也。凡神道碑銘與墓誌銘有不同者。墓誌銘宜簡而要。神道碑銘宜雅而詳。以太原王公神道碑銘與太原王公墓誌銘。劉統軍碑與統軍劉公墓誌銘考之。可見也。

劉統軍碑

右碑詳書階官封爵食邑贈官于敘事之首。以其所終者始之。所以侈其榮也。又一例也。而銘詳序略。序所宜敘者。銘中銘之。又一例也。

李文公文九首

墓誌銘七首

神道碑二首

唐故福建等州都團練觀察處置等使兼御史中丞贈右散騎常侍獨孤公墓誌。【評】書等統辭也。意所簡也。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書父諡而不書諱。又略例之變也。云未仕而夫人卒。則妻卒幾二十年矣。而書子生九歲。則子蓋微出也。【評】書子之義。以著代也。義繫於父也。微出之子不書母。重嫡也。示微不敢有其子也。又一例也。比韓文

柳子厚誌例。此尤著明也。

故處士侯君墓誌。【評】略其官不書書士作者之特筆也。

右誌不書族出壽年卒日葬日。不書妻。無銘詩。略也。重在敘其意氣文辭也。君嘗仕矣。而題書處

士者。蓋三縣皆攝。仕猶不仕。不足以挽其高也。又一例也。

兵部侍郎贈工部尙書武公墓誌

右誌既書了尊夫人憂。再期服除。又書母夫人暴卒。則所謂母夫人。蓋其生母也。按韓文墓誌無書生母者。而此書之。又一例也。然亦因事。非特書也。

故河南府司錄參軍盧君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書卒日而不書年。書葬而不書日。略也。

叔氏墓誌【評】『不氏。同姓。故也。不名。爲尊諱也。』

右誌序略而嚴重。在書其葬日也。書于茲而不書其地。卽其地以實之也。又一例也。銘惟哀其野殯。與慰其客葬之辭。無所敘述。同韓文盧渾誌例也。

故懷州錄事參軍武氏妻傅氏墓誌【評】『書夫氏。』

右誌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無銘詩。權葬。略也。題書其夫。不曰君。而曰氏。又一例也。

故朔方節度掌書記殿中侍御史昌黎韓君夫人京兆韋氏墓誌銘【評】『既書其夫之望。又書婦族焉。唐人重門閥。合以著其兩姓之好也。』

右誌書夫人姓京兆韋氏。冠姓氏一作字于鄉邑之上。而以氏次之。又一例也。不書諱。同武氏妻傅

氏誌例也。書弗克祔于夫之族。而依于女子氏之黨。紀實也。然非禮也。故曰權道也。且將有待

也。又一例也。

唐故特進左

一作右

領軍衛上將軍兼御史大夫平原郡王贈司空柏公神道碑

【評】「書官與爵與贈而冠以勳勲重也。」

右碑葬不日略也。

唐故橫海軍節度齊棣滄景等州觀察處置等使金紫光祿大夫上柱國貝郡開國公食品二千戶贈左

僕射傅公神道碑

【評】「官階勳爵既備書矣。又書其邑戶焉。詳之彌詳也。題詳而文則略也。非襲也。」

右碑題書官階勳爵甚詳而序多略。又一例也。蓋題爲綱。文爲目。綱既詳之。而目則略者。嫌于辭

之繁也。其綱舉其要而目致其詳者。如韓文唐故河東節度觀察使滎陽鄭公神道碑文之類

是也。然綱略而目詳者其常。綱詳而目略者其變。故曰又一例也。按神道碑其題有二。有碑

額之題。有碑文之題。碑額之題簡。碑文之題詳。蓋既題其額。又題其文也。故韓文有錄其碑額

之題者。有錄其碑文之題者。碑額之題。如曹成王碑。劉統軍碑之類。碑文之題。如唐銀青光祿

大夫守左散騎常侍致仕上柱國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神道碑銘。唐故江南西道觀察使中大

夫洪州刺史兼御史中丞上柱國賜紫金魚袋贈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神道碑銘之類。是也。

若蘇文忠公所謂碑身上更不寫題。古一作右制如此。又謂碑只用大額。向下小字直寫文辭。不

須寫題目者。施于宸奎閣碑與經藏碑耳。非謂墓碑也。公又嘗與人簡云。墓表小字。亦有題目。

額上不當復云墓表。故別寫四大字也。以此推之。墓碑用兩題可見矣。墓碑銘始于漢。洪适隸釋所載。俱有額無題。惟樊安碑首行有題無額。額字有多至二十餘字者。題額之簡。非例也。既題額。又題文。亦非例也。文忠實通言之耳。別寫四大字者。變也。

柳河東文二十七首

墓誌銘一十三首

墓碣二首

權厝誌三首

誌殯一首

續墓誌一首

墳記一首

墓輒記一首

墓誌石蓋文一首

墓表二首

墓版一首

神道表一首

唐故邕管經略招討等使朝散大夫持節【評】書使都督邕州諸軍事守邕州刺史兼御史中丞賜紫金

魚袋李公墓誌銘

右誌世系用宗法書。以其代有土田也。又一例也。

故試大理評事裴君墓誌

右誌三代以昭穆書。又一例也。書未果娶。而書男子二人。女一人。則男女微出也。又一例也。比韓文諸不書妻例。此尤著明矣。

故祕書郎姜君墓誌

右誌不書妻。而書子某。母曰雷姬。此墓誌中書妾媵例。又正例之再變也。【評】此用漢書體詳也。非例也。非例而可以

爲例者也。

故襄陽丞趙君墓誌

右誌敘其履歷甚略。重在書其子之協卜而得殯。所以著其孝感也。

覃季子墓銘【評】書次

右銘例所宜有。皆略之。重在序其著書。與歎其不顯也。

東明張先生墓誌【評】書所居

右誌不書字。不書壽年。書卒之歲月。而不日。略也。按韓文無書生者。此書生天寶。又一例也。然因其命弟之辭。又不著其歲。非特書也。題繫其所居。而書先生。非例也。學黃老者之常稱也。

其命弟之辭。又不著其歲。非特書也。題繫其所居。而書先生。非例也。學黃老者之常稱也。

箏郭師墓誌【評】書所業

右誌序之所敘。重在其善音也。壽年葬日見銘詩中。同韓文施先生銘例也。書其藝于題之端。又

一例也。

亡友故祕書省校書郎獨孤君墓碣【評】「書誼。」

右碣詳記其友之知名者于後，與先君石表陰先友記其意，又一例也。無銘詩，略也。題書亡友以表之，又一例也。

故御史周君碣

右碣惟敘其以諫而死一事，此所謂立石者也。他非所重，故多略也。

先太夫人河東縣太君歸祔誌【評】「書稱謂。」

右誌銘其母之葬也。無銘詩，非略也。不忍詩而銘之也。又一例也。題書歸祔，又一例也。

伯祖妣趙郡李夫人墓誌銘【評】「書稱謂。」

右誌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既敘其世系族出矣，又書其夫之世系族出，特加詳焉。蓋婦人以從人爲貴，內夫家，故敘夫姓爲尤備，又一例也。

叔妣吳郡陸氏夫人誌文

右誌書諱，又書字，正例之備者也。不書其夫之諱，蓋已表其墓而書之矣。故誌末云：恭惟仲父之諱，與夫人之爵齒，備于版文，今不書，懼再告也。然韓文誌婦人，亦不皆書其夫之諱，則又其通



例也。無銘詩略也。

朗州員外司戶薛君妻崔氏墓誌

右誌詳書其夫之世系族出同伯祖妣趙郡李夫人誌例也。先書其夫之他姬子男某女某。後書其子男某女某。所以別先後。明嫡庶也。又一例也。

趙羣秀才墓誌

【評】『書名而綴之以秀才。唐人詩題例。』

右誌銘而不序同韓文試大理評事胡君銘例也。題書其名。雖非例。亦韓文盧渾墓銘之類也。

故永州刺史崔君權厝誌

【評】『書權厝。』

右誌既書二孤溺死。又云。今尚有五丈夫子。則子蓋七人也。而惟二孤書名。權厝略也。族出諱字壽年見銘詩中。同筭郭師誌例也。權厝有誌。又一例也。

故連州員外司馬凌君權厝誌

右誌不書族出。不書壽年。不書葬日。權厝略也。

誌從父弟宗直殯

【評】『書誌殯。』

右誌卒不書日。而云元和十年七月病。又云是月二十四日殯。死七日矣。以七日與二十四日推一作之。則卒日可見矣。又一例也。誌某人殯。又一例也。

續榮澤尉周當作君墓誌【評】『書續誌』

右誌題書口續蓋以續太傅崔集無祐甫之辭也故惟敘其緩葬之故與著其終事之年月日而

他不之及也按韓李文無所謂續誌者而此有焉又一例也無銘詩非略也無所事于銘也

又一例也

亡姑渭南縣尉陳君夫人權厝誌【評】『書亡姑書權厝』

右誌不書諱同伯祖妣趙郡李夫人誌例也特書母郡氏同韓文故江南西道觀察使太原王公

誌例也無銘詩略也

韋夫人墳記【評】『書墳記非大葬也志必遷也』

右記云祔而不合大葬未利以俟蓋實權厝誌也其辭甚略而惟詳其塋之年月日又一例也題

書墳記又一例也

小姪女子一無慕甄記【評】『未嫁例不氏字』也無名故不名也

右記實銘詩也而無序同趙羣秀才誌例也題書墓甄記又一例也

亡姊崔氏夫人墓誌蓋石文【評】『書蓋石猶碑陰銘陰也』

右文云敢附碑陰之義假蓋石以書其辭則非正例也其爲婦爲妻爲母之道良人旣爲之誌而

銘之矣。故惟敍其自幼以至于笄之【評】一作爲女之道焉。又一例也。

唐故給事中皇太子侍讀陸文通先生墓表【評】書私諡【書職】

右表議論以發其端。而敍爲春秋之學者。互相排詆。所以歎聖人之難知。而著其春秋集註。爲有

功也。又一例也。略其履歷者。非所重也。按此例蓋以其所專重者。不可不詳。故于其不必兼

詳者。不得不略。又略例之大者也。韓文凡四殿中少監馬君誌。太學博士李君誌云云。見補闕。

故宏農令柳府君墳前石表辭【評】漢人立石柱以表墓而刻文於其柱。此其例也。

右表詳序其大墓昭穆之位。又一例也。書妻之父祖妻同葬也。

故叔父殿中侍御史府君墓版【評】書墓版。

右名一作墓版。其實表也。首敍世系。同韓文諸神道碑例也。其敍德履云。其在閨門也。其在公門

也。則綱而目之云。修己之大經也。從政之大略也。孝如方輿。公文如吳興守。正如衛太史。清如

魯士師。則目而綱之。又一例也。

先侍御史府君神道表【評】書先書神道表。

右表首敍世系。同叔父府君墓版例也。曰神道表。又一例也。表陰記其先友。自袁高至張宣。力凡

六十七人。其末書云。先君之所與友。凡天下善士舉集焉。信讓而大顯。道博一作而無雜。今之

世言交者以爲端。敢悉書所尤厚者。附茲石以銘于背。同亡友獨孤君碣例也。蘇文忠公云。先友六十七人。考之于傳。卓然知名者。蓋二十人焉。邵太史云。子厚欲著其父。雖不顯。所交游者。皆天下善士。故列其姓名官爵云。

### 右唐文三家凡九十八首七十二例

按墓銘一作誌

不始于唐。而今舉唐人以爲例者。何也。以八代之衰。又不足以據也。

【評】非例止於此也。漢

魏六朝年代在先。文非不古也。不可以爲法。則勿例也。

夫銘者。論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勳勞慶賞名聲。以列于天下

者也。雖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以盡其孝子孝孫之心。然無美而稱之。是誣也。八代之文靡矣。其能免于誣乎。若韓子其文與史遷相上下。而理則過之。其所論撰。得其正矣。今不取之以爲法。將何所法哉。既取韓文以爲法。非李柳之文。又無可以附于韓。此所以舉三家以爲之例也。  
【評】比自考訂之說興。人人漢魏。家家金石。薄唐以後文爲無足觀。薄宋以後人爲孤陋寡聞。而文律且蕩然矣。文章之用。莫盛於唐。以唐爲本。則上收漢魏。下取宋元。凡其不足法者。不必例而文已不可勝用矣。此非驚博廣侈之事。正以嚴潔爲義者也。



# 墓銘舉例卷之二

文自東漢之衰，更八代而愈下。至唐韓文公始振而起之，以復于古焉。【評】「韓以前，亦有可以爲例者，宋之文，亦自有法，故韓以前文，不可以例言，而實例之所出耳。」韓文公既爲之倡，同時和之者，惟李文公柳河東而已。【評】「韓柳之劉禹錫，亦榮華成家，非皇甫獨孤一流，諸雜家可比。」後二百年，至宋之盛，始復得穆參軍。【評】「柳仲塗實在其先。」蘇滄浪歐陽公尹河南，相與源而繼之，而歐公其傑然者。當時文風實爲之變，從而和之者，日以浸盛。而南豐曾氏、臨川王氏、眉山蘇氏出矣。【評】「同時若原父、貫父、二劉氏，實能自拔於歐曾。」南渡以還，斯文之任，則在考亭焉。【評】「羅願鄂州小集爲最。」今墓銘一作「既舉韓文爲之例，而閒取李柳之文廣之矣，故復取歐公而下數公之文之尤粹者，附于後，蓋以廣三家之例也。」【評】「北宋之季，畢仲游實能繼起歐曾之流風。」【評】「南宋以後，語蒙古語官名地名人名非此無例可援，居今日而言文，自不能專用韓歐法盡之。」【評】「明自宋金華以後，亦各有厥作，如震川壽序在古人無是文，而今日有是體勢，亦何能無取。」

## 歐陽文忠公文三十一首

### 墓誌銘一十八首

### 石槨銘一首

### 墓碣一首

### 墓表三首

### 阡表一首

### 神道碑銘六首

塔記一首

鎮安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贈中書令諡文簡程公墓誌銘

右誌特書三代妣氏封。按唐三家墓誌無書三代妣者。而公多書之。又一例也。

張子野墓誌銘

右誌特書三代妣氏封。同文簡程公誌例也。題不書官。以其魁傑賢豪。位不足以稱其才志。同韓

文柳子厚誌例也。

尚書都官員外郎歐陽公墓誌銘【評】書姓誌以貽後世。非以告當時。不載不書也。

右誌三代。皆以廟室書。又一例也。

資政殿學士尚書戶部侍郎簡肅薛公墓誌銘【評】書證而簡。

右誌序首既正書三代贈官已。序末復舉之。而詳三代妣氏之封焉。又一例也。

太子太師致仕杜祁公墓誌銘【評】冠姓於爵。亦簡也。

右誌首書其世系之詳者。以春秋諸侯之子孫。歷秦漢千有餘歲。不絕其世譜。而唐之盛時。公卿

家法。猶存於今者。惟杜氏。同韓文故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誌例也。

尚書職方郎中分司南京歐陽公墓誌銘【評】雖同姓爲文。無有不書姓。萬世之慮也。

右誌序末書世系自得姓始歷敘其由漢而唐以至高曾三代甚詳而遠者蓋兄子自銘其叔父故尤謹其家世也又一例也。

尙書虞部員外郎尹公墓誌銘

右誌特書母氏封同韓文江南西道觀察使太原王公誌例也。

贈尙書度支員外郎張君墓誌銘

右誌特書母氏封同虞部員外郎尹公誌例也。姓見銘詩中同韓文唐故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誌例也。

徂徠先生墓誌銘【評】書先生學者稱之而天下共與之也。不宜審所重也。不姓不待姓而著也。

右誌書妻而不書氏略也。先生非隱者其仕嘗位于朝矣而題不書其官者以先生魯人之所尊故因其所居之山以配其有德之稱德重于其官也不書姓姓有不待書也。不書姓謂題不書姓序固云姓石氏也。

尹師魯墓誌銘【評】此與梅聖俞皆朋友書字之義且位不副德官不足書也。

右誌不書族出以嘗銘其父之墓而已詳之也。卒不日略也。題不書官以其名重當世天下之人識與不識皆稱之曰師魯故也又一例也。



梅聖俞墓誌銘

右誌首敘其病死之詳，重其交游之盛也。特書兩母封氏，又一例也。題不書官，以字書，武夫貴戚，兒童野叟，皆能道其名字，同尹師魯誌例也。

太子中舍人王君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略也。詳于敘其子之好學有成也，世系歷官壽年見銘詩中，同韓文施先生銘例也。南陽主簿黃君墓誌銘

右誌首書亡友以表之，同柳文亡友獨孤君碣例而稍變也。

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誌銘

右誌題下書曰：山東道節度使掌書記知伊陽縣事天水尹洙撰，而序末書云：渤海歐陽修爲之銘。又張君改葬墓碣，亦曰河南尹師魯誌其墓，廬陵歐陽修爲之銘，則此誌序乃洙爲之，銘則公爲之也。兩人共爲一誌，又一例也。【評】此一人爲誌，一人爲銘之例。

南陽縣君謝氏墓誌銘

【評】書封書氏而不書夫官，本息國夫人之例而變也。

右誌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書其兄以時之聞人，同韓文國子司業竇公誌例也。

長安郡太君盧氏墓誌銘

右誌不書諱。同南陽縣君誌例也。專論五福。而夫人之履歷具焉。又一例也。銘辭嚴。書葬日。葬地。而不詩。又一例也。

李夫人墓誌銘

【評】「不書夫人。」

右誌不書諱。同南陽縣君謝氏誌例也。

右監門衛將軍夫人李氏墓誌銘

【評】「書夫官。不書夫姓。以夫固宗室。不待書也。」

右誌不書夫姓。宗室也。

河南府司錄張君墓碣

右碣爲其改葬而作。他無所述。獨敘其久故之情。而致感歎之意者。以嘗銘其墓也。又一例也。無

銘詩。非略也。蓋雖曰碣。實表也。又一例也。

母鄭夫人石槨銘

【評】「書石槨。凡銘題之所有。而墓誌之所無也。」

右石槨有銘。又一例也。書作槨之日。而系以銘。又一例也。【評】「漢孔耽碑書并作畜槨。畜槨者。壽槨也。」

胡先生墓表

【評】「重其人者不在官。故書先生以姓配先生而已。著并不必如徂徠先生之冠以號也。徂徠先生一方之辭也。施先生。胡先生。天下之辭也。」

右表略其族出官。履歷者。重在敘其尊師道。立教法。以成人才。同柳文陸文通先生表例也。題不書官。以天下後世尊先生者。不在其官。同徂徠先生誌例也。

石曼卿墓表

右表其序不書葬日而書既卒至葬之日數又一例也其表無所敘述而皆議論感歎之辭同韓文榮陽鄭公碑例也題不書官以其自顧者重官不足以稱之同張子野誌例也

連處士墓表

【評】「書某處士」

右表不書壽年卒不日不書妻略也重其以一布衣終于家而鄉里之人久復思之故致詳于其德履也

瀧岡阡表

【評】「此別書四大字例而標以地不敢斥尊也亦本於漢碑額書安西道表」

右表其先君之墓道也而題以地書變例以致其尊也嚴書立表之歲月朔日甲子重之也詳書己之勳階官爵封號食邑所以著先德之所致也亦皆變例也

守太尉文正王公神道碑銘

【評】「簡法」

右碑首謹詳奉勅之辭而後序次其事賜碑之正例也詳書賜號階官勳爵食邑贈諡于敘事之首以其所終者始之所以侈其榮同韓文劉統軍碑例也

鎮安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贈太師中書令程公神道碑銘

右碑首謹詳奉勅之辭而後敘次其事同王文正公碑例也

觀文殿大學士行兵部尙書西京留守贈司空兼侍中晏公神道碑銘

右碑首謹詳奉勅之辭。而後敘次其事。同王文正公碑例也。

資政殿學士戶部侍郎文正范公神道碑銘

右碑不書姓名門也。世次官爵皆不書。書其繫天下國家之大者。又一例也。

太子太師致仕贈司空兼侍中文惠陳公神道碑銘

右碑題書贈官而序不書。序書封爵而題不書。又一例也。【評】取其可以互見省文也。詳書兄弟之官。同韓

文國子司業竇公誌例也。三代贈封皆以公恩。今書其爵土階官而不曰贈。又一例也。

袁州宜春縣令贈太師中書令兼尙書令冀國公程公神道碑銘【評】書子贈仍繫原官。

右碑無大功德可書。故歷敘其因子而累贈之官封。及詳書其氏系世德。三代考妣。又一例也。

明因大師塔記【評】書僧塔例。

右記爲浮屠氏作也。而無一語及其法者。此誌浮屠之正例也。卒不日。葬不日。略也。按唐三家

墓銘。無書生年日者。柳文東明張先生誌。雖書生天寶。而不著其年。此書生年。又一例也。

尹【評】師魯。河南文七首

墓誌銘七首

故宣德郎守大理寺丞累贈司封員外郎皮公墓誌銘【評】「書累贈」

右誌書國子贈官不曰贈某官而曰得以某官告其第又一例也。

故贈祕書丞左君墓誌銘【評】「書贈官不書原官重贈也」

右誌書贈官不曰贈某官而曰追命爲某官又一例也。書其妻追封不曰追封而曰以某封告第。

同故宣德郎皮公誌例也。

故將仕郎守瀛州樂壽縣尉任君墓誌銘

右誌銘不以詩而論禮以識過期不葬且辯君之葬不在所譏同韓文滎陽鄭公碑例也。

故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右散騎常侍降授右一作左監門衛將軍持節集使持節惠州諸軍事惠州刺史兼御史

大夫輕車都尉隴西郡開國侯食邑一千七百戶李公墓誌銘【評】「書檢校書持節書兼官」

右誌題書階官勳封食邑甚詳而序多略同李文唐故橫海軍節度贈右僕射傅公碑例也。【評】「已詳可略也」

於題則序

故推誠保德功臣金紫光祿大夫守太子少傅致仕上柱國天水郡開國公食邑四千二百戶實封集食實封

一千戶趙公墓誌銘【評】「官階勳爵無所不書又冠之以賜號備國制也」

右誌不書葬日而書自卒至葬之日數同歐文石曼卿表例也。題書賜號階官勳封食邑甚詳而

序多略。同降授右監門衛將軍李公誌例也。

故大中大夫尙書屯田郎中分司西京上柱國王公墓誌銘

右誌書葬地曰葬某所。不從于先君。用卜吉也。又一例也。題書階勳而序略。同降授右監門衛將軍李公誌例也。銘不以詩。而論一論上以望之。同故將仕郎任君誌例也。有斷字

故三班奉職尹府君墓誌銘

右誌銘辭嚴書葬地而不以詩。同歐文長安郡太君盧氏誌例也。

曾南豐文一十八首

墓誌銘一十五首

神道碑銘二首

塔銘一首

試祕書省校書郎李君墓誌銘

右誌書其先。則詳其世系。而敘其歷代之顯人。書其後。則及于曾京而敘其四世之蕃衍。此正例之尤備者也。

虞部郎中戚公墓誌銘

右誌議論以發其端。而致感歎一作之意者。以著其家世學行之美。同柳文陸文通先生誌例也。

張久中

一作文仲誤墓誌銘

前旣敘其二世父子兄弟之出處矣。後復詳其氏之自出。與其鄉里之遷徙焉。又一例也。

右誌書未娶。

此下有未葬四字

而敘其所以未娶之故。而未娶見焉。又一例也。

胡君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葬不日。不書壽年。略也。而書其生之年。同歐文明因大師塔記例也。

劉伯聲墓誌銘

右誌詳其性資問學。而略其履歷者。重在敘其久故之情也。題不書官。官不稱其學。而字重于其

官。同韓文柳子厚誌例也。

殿中丞監揚州稅徐君墓誌銘

【評】「書官書使」

右誌詳敘其所自出者。所以著盛衰之不可常。而深致感歎之意也。又一例也。

王容季墓誌銘

右誌書母之父顯也。同韓文京兆韋氏夫人誌例也。詳書其諸兄。以其皆有才學。同韓文國子司

業寶君誌例也。

【評】「此例亦本於漢碑」

都官員外郎胥君墓誌銘

右誌書其子乞銘云。祕閣校理裴煜。以茂譴之疏來請銘。按唐三家及歐尹書乞銘。皆曰以狀。而此曰以疏。雖紀實。又一例也。

光祿寺丞通判太平州吳君墓誌銘

【評】「散官帶職。內外兼書。國制存焉爾。」

右誌首云。龍圖閣直學士給事中吳仲庶具

其一作

書載其子業官世行治。屬余曰。吾子某。不克壽。

不得見其志。希得銘信後世。則某其不泯泯。尙足以慰吾思也。按唐三家及歐尹墓銘。無書其父具載子之官世行治乞銘者。此雖紀實。又一例也。

壽安縣君錢氏墓誌銘

右誌首敘其夫自處之高者。所以著君之能相之也。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

永安縣君謝氏墓誌銘

右誌不書葬日。而書既卒至葬之日數。同歐文石曼卿表例也。

永興尉章佑妻夫人張氏墓誌銘

【評】「書妻。又書夫人。」

右誌題書其夫之名。同韓文緱氏主簿唐充妻盧氏誌例也。

江都縣主簿王君夫人曾氏墓誌

【評】「夫姓婦姓。並書之。」

右誌不書諱。同壽安縣君錢氏誌例也。葬不日。無銘詩。略也。



亡妻宜興縣君文柔晁氏墓誌銘

【評】冠字于氏。特筆創例也。

右誌題書文柔晁氏。按唐三家及歐尹墓銘書法。無以字冠于氏者。此冠氏以字。變例也。誌婦人而題書其字。又一例也。

二女墓誌銘

【評】書二女。統辭也。同葬。不別誌也。

右誌無銘詩。略也。

太子賓客致仕陳公神道碑銘

右碑敘事而書其辭曰云云。同韓文施先生銘例也。

刑部郎中張府君神道碑

右碑銘不以詩。而論以歎美之。同韓文滎陽鄭公碑例也。

寶月大師塔銘

右銘爲浮屠氏作也。而略無一語及其法者。同歐文明因大師塔記也。

王荆公文三十三首

墓誌銘二十四首

墓表四首

神道碑銘五首

尙書集無尙書二字度支郎中葛公墓誌銘

右誌敘履歷既總舉所閱一作歷之官以綱之矣。敘政業又各舉所居之職以目之。同柳文故叔父府君墓版例也。壽年以甲子書。又一例也。

王逢原墓誌銘

右誌論之詳者。美其行之修一作佛而足以有功于世也。敘之略者。蓋悲其年之短。而他有所不足書也。又一例也。書葬日而不書卒日。非略也。自葬日而以所計九十三日。逆推之。卒日自見。同柳文宗直殯誌例也。書子而曰妻方娠。未知其子之男女。雖紀實。又一例也。

王深父墓誌銘【評】雖兄弟無不書姓。

右誌論詳序略。同王逢原誌例也。題不書官。仕非其志也。又一例也。

節度推官陳君墓誌

右誌議論以發其端。而致感歎之意者。深惜其有材與志。而無其年。同柳文陸文通先生墓表例也。不詳其履歷。非所重也。

叔父臨川王君墓誌銘【評】雖叔父書君。又書姓。皆後世之辭也。【評】漢碑之書其父。皆曰君。碣孔君諸碑可按。

右誌書父而不書諱。集云。余叔父諱師錫。字某。略也。詳敘其爲善而不得職。所以深致著一作其悲。

也。又一例也。

贈光祿少卿趙君墓誌銘

右誌書死節之綱于首，而後詳其履歷，先所重也。又一例也。

都官郎中致仕周公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葬書年而不日，略也。

屯田員外郎邵君墓誌銘

右誌書母氏因事也，卒不日，不書壽年，略也。

金溪吳君墓誌

【評】「書姓冠以地。」

右誌書子不書妻，或未娶也，不然，同韓文柳子厚誌例也。諱字世系，一作諱字氏系，又作諱氏字系。見銘詩中，同

韓文施先生銘例也。

太常博士曾公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葬不日，略也。書生年同歐文明因大師塔記例也。銘不以詩，而論以足序意，同尹文

故將仕郎任君誌例也。

胡君墓誌銘

【評】「專書姓。」

右誌書生年同大常博士曾公誌例也。不書妻。或未娶也。不然。同金溪吳君誌例也。壽年見銘詩中。亦同吳君誌例也。

尙書度支員外郎郭君集作公墓誌銘

右誌特書母氏封。同韓文太原王公誌例也。世系見銘詩中。同金溪吳君誌例也。

孔處士墓誌銘

右誌敘其有致仕官矣。有贈官矣。而題書處士。同李文處士侯君誌例也。

祕閣校理王平甫墓誌【評】「書官更書字。」

右誌書母封。因事也。無銘詩。略也。

秦州海陵縣主簿許君墓誌銘

右誌卒不日。略也。

馬漢臣墓誌集墓誌銘

右誌不書壽年。而云冠五年矣。則壽年可知也。又一例也。葬月一作日。而不日。不書妻子。無銘詩。略也。

謝景回墓誌

右誌書卒不曰卒曰終。而曰棄世。又一例也。

廣西轉運使李君墓誌銘

右誌書葬地。而曰君所自爲壽藏。按唐三家及歐尹曾墓誌無書壽藏者。此雖紀實。又一例也。

虞部郎中晁君墓誌銘

右誌序略銘詳。同韓文法曹盧府君夫人苗氏誌例也。而此銘尤詳。又同劉統軍碑例也。

東京提點刑獄陸君墓誌銘

右誌序略銘詳。同虞部郎中晁君誌例也。

楚國太夫人陳氏墓誌銘

【評】「書太夫人」

右誌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書夫人子女。不繫夫人。而曰公子女。公塔。又一例也。

永嘉縣太君陳氏墓誌銘

集永嘉縣君案夫王逢無子不當稱太

右誌不書諱。同楚國太夫人陳氏誌例也。

宋右千牛衛將軍仲焉故妻永嘉縣君武氏墓誌銘

右誌不書夫姓。宗室也。書卒曰棄世。同謝景回誌例也。序書某官某之妻。故某封某氏。題書某官

某故妻某封某氏。一以故繫封。一以故繫妻。義雖不殊。自成兩例也。按唐三家及歐尹曾誌婦

人無書某人故妻者。而此書之。又一例也。題書其夫之名。同韓文緝氏。簿唐克妻。盧氏誌例也。  
金華縣君集題云。太常博士楊君夫人金華縣君云。吳氏墓誌銘

右誌不書諱。同楚國太夫人陳氏誌例也。書其夫之壽年葬日。又一例也。

寶文閣待制常公墓表

右表不書諱。不書字。不詳履歷。而議論以終篇。又一例也。

處士征

本作徵。避仁宗嫌名改爲征。

君墓表

右表敘德履。而并其同志之友二人者敘之。又一例也。

長安縣太君墓表

集作長安縣太君王氏墓誌。正仲當據舊本作表。不敢改也。【評】書封不書姓。

右表不書諱。同楚國太夫人陳氏誌例也。書君十四而嫁。五十一而老。五十六而卒。按唐三家及

歐尹曾墓誌無書老者。此書之。又一例也。題不書姓。兄爲表也。

外祖母黃夫人墓表

【評】書所稱謂。

右表不書諱。同楚國太夫人陳氏誌例也。不書族出。略也。

虞部郎中贈衛尉卿李公神道碑

右碑首書贈誥之辭。所以榮君之慶施也。又一例也。

檢校太尉贈侍中正惠一作忠馬公神道碑

右碑首詳書賜號官階勳爵邑謚同韓文劉統軍碑例也。

司農卿分司南京陳公神道碑

右碑書履歷而曰官終于司農卿而所更某官某官任終于知陳州而所歷某任某任皆綱而目之同度支郎中葛公誌例也書世系于序末而尤詳于銘詩中又一例也。

贈司空兼侍中文元賈魏公神道碑【評】『書贈書兼書諡又書封』

右碑序端不書世系而遠譜略見于序末又一例也按韓文神道碑皆首書世系其不書者清邊郡王碑而已此豈亦是例歟。

宋翰林侍讀學士知許州軍州事梅公神道碑

右碑序略銘詳同韓文劉統軍碑例也。

蘇文忠公文九首

墓誌銘五首

神道碑四首

宣徽南院使致仕特贈司空文定張公墓誌銘【評】『書特贈非故事也』

右誌稱天子之大德而論其所以致太平而得賢才者以發其端然後敘次其事又一例也特書

三代妣不以妣書而繫其夫。書曰：「妥。」又一例也。書女已嫁而復歸，雖紀實，又一例也。

銀青光祿大夫滕公墓誌銘。

【評】『書階而已略也。』

右誌首書始對帝問，輒進直言，所以著公之見用以正也。銘詩所敍，詳在被讒，所以惜公之所有不得盡施也。二者皆公生平之大，而首末謹書之，雖立言之法，亦一例也。

王子立墓誌銘

右誌不書姓，略也。書子曰：「有遺腹裔，紀實也。」同王文王逢原誌例也。

陸道士一無墓誌銘。

【評】『書道士。』

右誌不書族，出不書葬日，略也。詳于論其丹學也。

李太師墓誌集有誌字銘。

右有銘無序，同韓文試大理評事胡君銘例也。

司馬溫公神道碑。

【評】『此與李太師皆用曹成王例。』

右碑首敍信順尚賢三德，以贊頌天子母后之聖，所以重公之賢也。次敍婦人孺子夷狄姦邪，亦皆仰公之德化，所以實公之賢也。既又敍公既葬之後，人之哀慕祠祀者，四方遠近皆然，能致乎此，公之一誠而已。又推公所以爲賢之本也。三者雖敍公之賢，實繫國家之大政，故特詳之。



然後敘次其事。同文定張公誌例也。謹詳奉勅之辭。同歐文文正王公碑例也。

### 富鄭公神道碑

右碑序景德盟後。虜人不敢盜邊者三十有九年。慶歷聘後。北方無事者四十有八年。百年之間。所以四方晏然以休養生息。而致太平之盛者。先則冠公之功。後實公之功也。公方進用之初。固已任其大者如此。故首書之。然後敘次其事。同文定張公誌例也。謹詳奉勅之辭。同司馬溫公碑例也。

### 趙清獻公神道碑

右碑敘國家善于用人。是非明辨。賞罰必信。而天子穆然無爲。坐收成效。此爲治之至要也。而公與有功焉。故首書之。而後敘次其事。同文定張公誌例也。謹詳奉勅之辭。同司馬溫公碑例也。太子少師致仕諡康靖趙公神道碑

右碑敘國家有天下。六聖一心。用仁尙德。守之不變。此宋興百二十有五年。四方乂安。民物忻戴。自漢以來。太平之盛。未之有者。由當時公卿大臣類多長者。相與輔相之所致也。而公其一焉。故首書之。然後敘次其事。同文定張公誌例也。

### 朱文公文二十首

墓誌銘七首

墓碣銘二首

墓記二首

壙記二首

埋銘一首

墓表四首

神道碑二首

端明殿學士黃公墓誌銘

右誌書贈官。不曰贈某官。而曰詔以某官告其第。同尹文故宣德郎皮公誌例也。

承務郎李公墓誌銘

右誌首書其致仕誥命之辭。同王文贈衛尉卿李公碑例也。

陳師德墓誌銘

右誌議論以發其端。而著科場之弊者。所以深嘆夫聖賢修己治人之方。國家禮義廉恥之教不行。同柳文陸文通先生表例也。

劉十九府君墓誌銘

【評】書次特例也。以其齋舊而名門也。故十九府君云也。

右誌不書姓名門也。題書其第。又一例也。

直顯謨閣潘公墓誌銘

【評】止書今宜簡也。

右誌詳書妻之氏諱與字。雖妻同葬。又一例也。

郭得誼墓誌銘

右誌序略銘詳。同韓文盧府君夫人苗氏誌例也。銘皆贊美之辭。無所敘述。同韓文盧渾誌例也。

潘氏婦墓誌銘

【評】『書婦舅主喪也。』

右誌題書潘氏婦。按唐三家及歐尹曾王蘇婦人誌題。有書某氏妻者矣。無書某氏婦者。此蓋雖

夫請銘。而主于舅也。又一例也。

篤行趙君彥遠墓碣銘

【評】『表其德。特例也。既表其德。而官可略也。』

右碣書生年。同歐文明因塔記例也。題揭其德以表之。又一例也。而不書官。德重于其一無官也。

又一例也。按唐三家及歐尹曾王蘇墓銘。非賜碑。則撰文製題。皆出一手。無別製題者。此云

福國陳公大書其碣之首。曰皇宋篤行趙君彥遠之墓。而子某使人奉狀請銘。而刻諸一作下

方。則撰文製題出兩人矣。又一例也。【評】『一人題額。一人撰文。猶之一人爲序。一人爲銘耳。』

題額。別是一人。例無不可。』

司農寺丞翁君墓碣銘

右碣敘君守正不阿。而以智全趙氏。天下莫不高其誼。慕其名。而想見其爲一無字。人。此平生之大

節也。故首書之。而後敘次其事。同蘇文文定張公誌例也。既書調某官。以母喪不赴。又書以少母喪去官。所謂少母。蓋其生母也。而因事見之。同李文兵部侍郎贈工部尙書武公誌例也。

劉樞密墓記

【評】『書墓』

右記詳書其生之年月日時。又一例也。題書墓記。同柳文章夫人墳記例也。

范直閣墓記

右記詳書其生之年月日時。同劉樞密記例也。生年不書甲子。而書釋歲。釋歲謂元默敦牂。卒年亦然。又一例也。題書葬墓。當作記。同劉樞密記例也。

知縣何公壙記

【評】『書壙記』

右記書其生之年月日。同劉樞密墓記而稍略也。一作題書壙記。同韓文女孥壙銘例也。

亡嗣子壙記

【評】『書亡嗣子。重繼嗣也。不名。同柳小姪女子例也。』

右題書壙記。同知縣何公記例也。

女已埋銘

【評】『書名書埋。』

右銘無序。同韓文試大理評事胡君銘例也。題書埋銘。又一例也。

屏山先生劉公墓表

【評】『書地書姓。示不以官重也。』

右表有銘詩。則雖云墓表。實墓誌銘也。題不書官。同歐文俱徠先生誌例也。

程君正恩墓表

右表議論以發其端。而致感歎之意者。傷其爲學能擇能行。而無年以死。不得見其德業之所成就。同陳師德誌例也。葬不日。略也。

曹立之墓表

右表葬不日。略也。表後有系。又一例也。

韓溪翁程君墓表

【評】『書白號』

右表題書其所自號者。揭之。又一例也。

朝議大夫致仕贈光祿大夫黃公神道碑

右碑敘宣和之末。弄臣竊柄。建取燕雲之策。而公固已有先見之憂。已而果召非常之變。京城陷沒。衆皆俛首奉賊。公獨感憤移檄。致事而去。雖不數日。竟以病卒。然祖宗所以涵養斯人至深且遠者。乃于公少見遺餘也。故首書之。而後敘次其事。同司農寺丞翁君碣例也。不書諱與字。

同王文寶文閣待制常公表例也。

龍岡閣直學士吳公神道碑

右碑書贈官。不曰贈某官。而曰有司以某官告其第。同端明殿學士黃公誌例也。

右宋文六家凡一百九首六十八例。

【評】宋人製題義例不嚴。然其閒亦有變古開新者。足以備不得已之營度云。



## 墓銘舉例卷之二

墓銘書法。既舉韓文爲之例。而取李柳歐尹曾王蘇朱八家之文廣之矣。復因閱諸文集。值有可爲例者。或一或二隨而舉之。而輒實之。又所以廣九家之例也。以所錄先後爲次。不以其其無人之先後爲次者。所值不可預期。而錄之蓋未有一無已也。

### 陳后山三首

#### 墓銘一首

#### 墓誌銘一首

#### 墓表一首

魏嘉州墓銘 【評】『以姓屬官。能有其官者也。亦簡也。』

右銘詳書其世胄所自。與其遷徙之次者。重其族之大。同韓文河南尹杜君誌例也。既詳書兩母之氏封矣。又特書所生之氏封焉。按九家之例。有因事見人生母者。無特書所生者也。而此書之。以其有封也。又一例也。 【評】『唐以前不書生母。世代彌後。喪崇彌甚。因人心而爲之品節。亦自不得不然。故爲古文者。不可不知例。却又不得拘於例也。』

### 仲父榮州資官縣尉陳君墓誌銘

右誌書妻曰娶某氏不終。故其葬不祔。所謂不終。蓋離婚耳。按九家之例。書妻無著離婚意者。此



雖紀實又一例也。

宋魏府君墓表

【評】冠以代意以爲一代之人也。【評】書納粟出身例。

右表篇末之論議譏薄祭厚葬之非其說是已。及詆夫求文表墓者乃曰韓退之爲銘文數十。去今幾時穹石偉畫一作畫顧無存者而其事功奕奕在人心目。如今日事是以知金石之不足恃也。然則金石不足恃如固足恃矣。而以爲非者蓋欲揚其意反抑其辭以激之耳。后山好奇故其文如此。

實例

魏嘉州墓銘

魏氏望鉅鹿。自漢兖州刺史衡之曾孫始居魏之館陶。五世而至鄭公。辨毅慈明爲唐宗臣。館陶之魏始大。甲于國譜。又五世而至司徒暮。暮一本皆作某之子別居歛之婺源。其後四世而至尙書禮部侍郎諱羽。爲太宗眞宗三司使。十有八年而生龍圖閣直學士諱瑾。一作瑾見徵致集作著。大。功昭南邦。以吏部侍郎歸老。下蔡。葬壽春八公山下。仍父子贈太尉。在名世之數。別爲下蔡之魏。太尉兩娶刁氏。有子十一人。君乃一作其第十子也。諱紹。字承集作奉。之。仕爲將作監主簿。嘗知虞城縣。禁捕博而盜止。留守下其法焉。勾當合流鎮。歲大飢。君歎曰。朝請而夕報。亦不及矣。振廩出以下佈。集作估而後聞。旁近賴之。通判絳州。行州事。新廟

學具師徒。士故沈浮俗間。檄縣諭出之。講試以時。君與其屬過焉。後以右無朝散郎知嘉州。自唐開元

獻荔子。而今樂用朱桑。人始病之。久而微矣。不給其求。而刑者衆。嘉祐中有良守哀之。作二詩刻石以諷。

君將行。要貴多求者。既至。摹其石詩以報。點賈奪人鹽井。更數守。訟不決。君刑而還之。君孝友慎和。而不

受私。居無子弟過。出有吏能。嘗有勞。再登格。而賞不及。君亦不自言也。紹聖元年二月癸未卒。年五十七。

明年二月甲子。從葬壽春。兩母並封榮崇榮。二國夫人。而所生何氏。別封旌德縣太君。娶李氏。左金吾

衛大將軍忠吉集作告之女。封壽安縣君。三子。男汶。女嫁蔡州助教刁寶臣。濠州參軍晁載之。將葬。君夫人

曰。葬有銘。君之行治。不可不書也。使晁載之具其事曰。君常調不及用。循職而已。毋異也。既具合宗而謀

曰。其誰銘。晁婦曰。其陳氏乎。不則沒吾父矣。晁載之曰。士求銘于陳氏。辭者屢矣。吾所見也。求可冀乎。其

婦曰。盍索其辭以固請乎。於是汶來及余于潁水之上。以請。晁與余交。又與俱來。其何辭。銘曰。魏氏再

顯。惟其有繼。有作有承。以有其位。再登公師。有子之致。君伏不興。亦保其世。韃爲之政。不侮不畏。更四十

年。良有其二。事惟其常。亦何以異。夫人之云。銘則不愧。

仲父榮

一作榮

州資官縣尉陳君墓誌銘

仲父諱某。字某。先大父評此稱先大父不合法。宋諸家書法固已離合參半爲懷州。有相者過之。使視諸子。謂君不宜仕。慶歷中。

君以任一作仕下君非不仕同爲試祕書省校書郎。調榮之資官尉。不赴。京兆之鄠臨潼主簿。舉監環之。折博務皆

不終。謂君非不任，特不宜耳。何妙一作少邪？然則形骨可以知其貴賤，氣色可以知其休咎，而荀子非之，何

也。元豐幾年，年五十有幾而卒，有一子曰師中，三女嫁李某、邵敏、修、張某、敏、修，今爲臨淄一作主簿。【評】子女

蓋皆微出，故不著其母，猶唐例也。建中靖國元年五月某日，叔父前崑山丞珣葬于彭城呂柵之大塋。【評】銘中有兄弟之懷，故誌此。

君娶解氏，光祿卿程之女，亦不終，故其葬不祔。銘曰：婚宦不卒，則歸之天，如何不淑，又不得年。兄弟之懷，葬從先人，歸安其居，宜爾子孫。

宋魏府君墓表

君諱宗一作崇，字景仁，彭城安德里人。治平幾年，東人飢，天子出使賑業之，募民出粟而賜以官，君於是

爲州助教。【評】納教官之始。其先累富，父齊爲洋州司理參軍，娶胡氏，有五男子。君以季，少任事，矜恤內外，敬

士而親，緩急叩門，不以事辭。有報者，未嘗不辭也。凡貸而後，則倍期而不倍息，或損之曰：人一而吾二，爾

何損。凡質不問當不一作否，惟其所欲，有來以篋，使自驗而不發，或疑焉曰：雖妄何憚。且一失而不復，人必

不爲也。及疾，屬其子于母兄，以學度有集無有字，不可償，與償而後者，皆焚其券。後其兄病，胡夫人復行之，人

談之至今。君以熙甯三年八月甲子卒，年三十有三。娶高氏，一男四女。紹聖五年七月甲子，其子滌謀于

其宗，自大父而下，與君凡幾柩，別葬于大彭鄉之新城村。滌舉進士，方質謹厚，不談人之短，有談者，弗應。

至巨惡，人所唾罵，一歎而已。家雖貧，【評】當其父時，猶富也。蓋及滌而貧。不苟受，將葬，宗不共其費，或問之曰：葬吾責

也。使不問。同。集作吾且專之。而況有助乎。余由是與之遊。始一作葬。欲余銘而不敢請。既聞而哀之。昔阮思曠有好車。人欲以葬而難之。思曠曰。車而使人憚借。何以爲也。遂焚之。思曠之車與人共之。猶以爲難。則余之色辭拒者多矣。於是申以敝之。使陳諸墓。古者葬以死。祭以生。謂鬼有知而尸無知也。故不封而廟。後之人薄祭而厚葬。旣封殖之。而又識之。旣掩諸幽。而又揭于道。旣守之子孫。而又以累人。真集作爲不朽極矣。雖然。韓退之爲銘文數十。去今幾時。穹石偉畫。一作書顧無存者。而其人之事功奕奕在人心目。如今日事。是以知金石之不足恃也。今魏氏欲顯其親。而必余之述。豈不悖哉。元符元年九月辛亥。東里陳師道撰。

### 黃山谷文二首

#### 墓誌銘一首

#### 墓誌一首

瀘南詩老史君墓誌銘【評】『書其自號詩老云者。多其能也。』

右誌書三代。而二代皆書其所自號。按前例并續例。無書父祖之自號者。此書之。又一例也。書題而以世所推之號冠之。從推之者之志。同歐文徂徠先生誌例也。

黃氏二室墓誌【評】『書黃氏女子。重所歸也。書二室。簡也。所以簡者。詳著於目也。』

右誌書二夫人歿。後庭堅始得男曰相。他日當使相乞文于余友而刻之。隨。按前例并續例。無誌

妻而書其卒。後得子者。蓋妻既卒。而得子必後。娶所生不繫于先妻。故不書也。而此書之。必微出者。微出則母先妻而書之禮也。又一例也。題書二室墓誌。雖紀實。亦一例也。

實例

瀘南詩老史君墓誌銘

維史氏遠有世序。自唐尚書吏部侍郎嚴從一作後。僖宗入蜀。生德言。爲山南東道觀察支使。因不能歸。占

籍于眉山。生光庭。孟氏時試大理寺寺一無字。評事知應霧一作靈。縣。應霧生著明。嘉州軍事推官。嘉州生溥。

生溥一作主簿。見蜀之亂。遂不出仕。號江陽隱君。【評】漢人多書官不書名。宋人多書自號。此亦隨世而變之一端也。江陽生回。能詩。自號知非。

子。知非。生宗簡。名能知人。善料事。自號天和子。天和子實生詩老。詩老諱扶。字翊正。少則篤學。能詩。紹知

非之業。以貧干試于眉州。又干試于開封府。皆見絀。乃遊瀘州。杜門讀書。士大夫之子弟多委束脩於門。

遂老于瀘州。州一無字。妻子或謁不足。君熙熙然曰。會當有足時。自守。挺然不妄取與。有挾勢利而求交者。雖

鄰不覲也。其見刺史縣令。鞠躬也。未嘗有私謁。既晚暮。不及仕進。閑居無一日廢書。尤刻意于詩。登臨樽

酒。率嘗吐佳句。壓其坐人。故士君子推之曰。詩老云。夫人楊氏。生二子。銳。鎮。一女。嫁進士王庸。繼室杜氏。

生四子。鑄。銅。鎬。銓。君卒。以紹聖三年四月某甲子。享年若干。葬以元符二年正月癸亥。其兆在瀘川。州一作

之上。白茅蕭之原。自天和而上。皆葬眉山。而葬瀘川。州一作。自君始。鎮有文行。瀘州學者宗之。竭力大事。而

來請銘之。銘曰：人皆汲汲，仰掇俯拾，商財計級，脅肩求入。君獨徐徐，書耕筆鋤，我躬則臞，我心則腴。縑袍後先，藜藿當一作肉，哦詩滿屋，金革匏竹，瀘川洋洋，樞栝其岡，勒銘詔藏，其嗣之昌。

黃氏二室墓誌【評】二室既皆得其所歸，故大書黃某，而又皆名父之子也，故又繼之以幸。老師厚各系其父，此亦碩人詩義，碩人志其變，此則表婦順而昭女美爾。

豫章黃庭堅之初室曰蘭溪縣君孫氏，故龍圖閣直學士高郵孫公覺莘老之女，年十八歸黃氏，能執婦道，其居室相保惠教誨，有遷善改過之美，家人短長不入庭堅之耳，方是時，庭堅爲葉縣尉，貧甚，蘭溪安之，未嘗求索于外家，不幸年二十而卒，殯于葉縣者二十有二年，繼室曰介休縣君謝氏，故朝散大夫南陽謝公景初師厚之女，年二十歸黃氏，閑于禮義，事先夫人愛敬不倦，侍疾嘗藥，不解衣，至于復常，修禪學定而不廢女工，能爲詩而弟妹不知也，言有宮庭，行有防表，不皦不污，長少咸安懷一無之，年三十六而卒，生一女曰睦，纔四歲，過時而先夫人哭之哀，殯于大名者十一年，元祐六年，先夫人捐館，乃克歸二夫人之骨于雙井，八年二月，從先夫人葬焉，同宮而異槨，一作庭堅年十七，從舅氏李公擇學于淮南，始識孫公，得聞言行之要，啓迪勸獎，使知嚮道之方者，孫公爲多，孫公憐其少立，一作故以蘭谿歸之，及庭堅失蘭谿數年，謝公方爲介休擇對，見庭堅詩曰：吾得培如是足矣，庭堅因往，一作求之，然庭堅之詩卒從謝公得句法，嗚呼！如蘭谿之女美，介休之婦德，皆室家之則也，常欲以楚辭哭之，而哀不能成文，二夫人平生常恨無男，二夫人歿後，庭堅始得男曰相，他日當使相乞文于余友而刻之，隧以哀其終。

陳了齋文七首

墓誌銘四首

墓誌一首

埋銘一首

墓識一首

李景溫墓誌

右誌書爲郁擇所宜娶。得將樂楊氏中立先生之女。蓋郁其子所娶其子婦也。按前例并續例無書子婦者。而此書之。然非正書也。亦因上事而推一作繼其意以書之耳。雖似例。不可以爲例也。

中奉大夫游公墓誌銘

【評】銘序止稱居士。故標其官於額中。

右銘序稱居士。而題書所贈之官。書官雖以榮君之寵。亦紀實也。又一例也。

陳謹常墓誌

右誌書鄉邑姓氏名字卒日葬地之外。例所當書者皆不書。惟敘其遠來之情。病死之故。以深致一作著其悲感。末則致辭以喻慰焉。雖類夫韓文盧渾墓銘。然又一例也。

太令人黃氏墓誌銘

【評】書太令人。不書天官封。以再適故也。此再適之婦。以子賢故見書。

右誌書所歸曰先適。大中大夫孫公諱迪。次適中奉大夫游公諱潛。書子曰子男三人。謬爲孫氏子。按前例及續例。誌婦人無書再適者。今書兩適。故必著其先適之子焉。雖紀實。又一例也。

仁壽縣君高氏墓誌銘【評】唐張說郎國長公主碑始婚於薛亦志其先適之子女繼乃書之曰朝制斷恩改嬪鄭氏未又救其均覆二室歐公之於范文正亦大書再適長山朱氏皆此例所從出也

右誌書女適某官姓某再適某官姓某按前例并續例無書女再適者而此書之雖紀實又一例也。

侍郎鄒公埋銘【評】國史有傳且其時尙有梗避不可顯書故官簿外不加一字

右銘序所歷官而不書行治略也按前例并續例誌人之墓而無銘者必有感歎或議論或悲悼唁慰之辭此皆無之惟結以某官陳某敘次一語亦略例中之一例也題書埋銘同朱文公女已埋銘例但彼銘而不序此序而無銘又一例也【評】侍郎顯於朝而累遭貶斥卒死瘞鄉不成誌故不曰誌題曰埋銘哀之也哀其夷於皂隸也

尙書豐公墓識【評】識與誌字通無異諱

右識序所歷官而不書行治無他辭惟結以某官陳某敘次一語同鄒公埋銘例也題書墓識又一例也。

### 實例

李景溫墓誌銘



景溫諱庭。姓李氏。景溫其字也。世爲邵武軍光澤縣人。大理評事諱鐸之孫。惠州河源縣主簿諱詔一作紹之子也。大理公初欲教其子讀書游舉。而以資給未饒爲患。於是治產積儲商而通之。達百貨于中都。以其贏餘買書以歸。未幾。火焚居第。大理公方宿田廬。或報之。亟問曰。書燬乎。曰。惟書在爾。及還家。喜語諸子曰。書在足矣。子誥以業儒起家。官至太常博士。河源公薦于鄉。數黜禮部。因語所親曰。從仕治生。勢不可兼。自先大理一本大理下有公字以來。蓄少施多。舊資浸耗。祿不可以力干。我當盡力于一家爾。由是一於幹蠶。出入不避寒暑。而阡陌增廣。使官者學者益加一作皆優裕。得以養廉自重。太博公有三子。其二登科。而河源公晚沾恩命。得子亦晚。然景溫天資謹厚。父母曰。孝。兄曰。弟。朋友信之。其自飭甚一無甚字嚴。雖責于人者。薄而皆忌憚。隨流品酬酢。各盡其情。有不可其意者。而救一作數其失而去。無後言。其人皆畏而不怨。燕居默坐。終日無懈惰。一無懈字容動止有常。耆舊推與。子弟之觀型一作行而化者多矣。知其隱德。而服其不見于事者。非特其鄉人也。景溫娶同郡葉氏。屯田員外郎誼之女。無子。以其兄之子郁爲後。初。余仲妹歸太博公之仲子叔平。生四子。郁其季也。郁三歲時。景溫請于叔平曰。先太博公與河源公同產相親愛。今或子孫蕃衍。或繼嗣未立。欲以阿郁爲請。忍拒之乎。叔平曰。我子猶汝子也。汝齒尚未壯。無乃太早計乎。一下有乎字後十有七年。叔平閒居海陵。景溫復以書請曰。齒之未壯者。髮今白矣。旣老且獨。兄不念前語乎。一平無乎字叔平覽書惻然。卽報之曰。以郁爲汝後。叔平善教子。郁有知識文行。景溫家習和肅。夫婦相待如賓。爲郁擇

所宜娶。得將樂楊氏。中立先生時之女。郁既承顏率禮。婦亦謹職順助。一門之內。雍雍如也。里居與季兄瀆飲酒賦詩。游處必偕。既而孟兄勉倦官而歸。兄弟聚集。方相娛樂。而景溫逝矣。仲兄深叔平也。叔平當官不苟。所至必詢考民情。爲之興利除疾。當路者以是知之。仕沒顯矣。崇寧初。坐元符末上書邪一本缺此字等。自京西提舉官。削籍投竄。凡四年。始得赦復自便。平生喜辨論。而恥于苟隨。其愛景溫尤厚。景溫宣和元年三月丁未。以疾卒于正寢。享年五十有九。子惟郁一人。孫曰延孫。嗟夫。景溫可壽可達。而天嗇其年。老得一官。訖無所施設。雖里居之樂。怡然自足。而亦不得久享。使世之爲善者。將孰視而勸乎。可悲也已。

【評】宋人文字。大抵筋骨透露。此承韓歐之後。而加之風霜剝畫者也。郁將以宣和二年七月辛酉葬。亦時勢自然必至。【評】宋曾子固文。稍覺渾厚。然不逮唐人遠矣。

景溫于光澤西鄉歸仁里。夏壇之原。前葬。遣人來南康請銘。夫景溫躬行之美。化被一鄉。發揚之助。亦何俟于銘哉。若夫隱德身教。在其子孫者。未遽白也。今雖鬱後必通顯。亦當祇懼以需爾。銘曰。嗚呼景溫。有執一本有常。嚴取與于一介。泯毀譽而韜光。彼競我恬。然足以藏。使其達而克施。化詎一作止于一鄉。休休焉終身一作守。不易。矯矯乎君子之強。齋此以沒。雖天不亡。

### 中奉大夫游公墓誌銘

居士諱潛。字升叔。家建州建陽之唐石里。累世爲名族。居士少敏慧。風力過人。遇事無所屈。早喪母。竭力事父。鄉人皆推其孝。性樂善。無媚嫉。聞人嘉慶。如在己。終日言。不及人之過惡。有盜聚劫。過居士之門。相

戒以勿譁。且呼于道曰。毋怖。毋怖。里俗親歿。卽分財析居。居士畢喪。且十年。猶不忍與兄弟異食。居士居家嚴整。以身教其子弟。二子舉進士中第。醉試太學錄。居士攜醉之官。京居數年。親舊至者。皆館焉。俸薄用窘。居士約身從儉。以率治一作其家。惟恐不足爲親舊歡也。醉除太常博士。命下辭。得知西京河清縣。二年。命再下就職。未幾。復請外官。簽書興德軍節度判官廳公事。初。醉將欲求外補。先請于居士。居士曰。士行其志。出入適宜。無不可者。我何容心乎。兄之子醇。爲廣西機宜卒。居士聞訃。哭之過哀。日夜以其兄爲憂。卽分先疇歲入。以助其生。未幾。居士得疾。卒于齊州之官舍。紹聖二年三月己未也。享年六十有六。夫人黃氏。有令德。生二子。【評】此處不書其再適。以其大有造。醉今爲朝散大夫提點成都府長生觀。醉出繼爲南康軍司理參軍。勛之後。自高郵尉解官奔齊州。與其兄扶居士匱以歸。今爲奉議郎提轄淮南路直達綱。孫男八人。攜文林郎洪州司兵曹事。餘皆幼。女孫三人。以紹聖四年三月辛酉葬于石唐里之松原。前葬居士長子定夫。以承事郎江汝舟。江舟一作汝所述。行狀屬銘于某。一本皆以遷葬南北不暇。敘述。今蒙恩自便。憩于九江。蓋自紹聖丁丑。迨今政和丁酉。二十有一年。居士之墓木拱矣。而定夫仕不加顯。所以奉承先訓。磨勵素守。久益著也。【評】文境極深遠。光揚德美。其要在是。奚復假于衰憊之言乎。辭不獲已。愧不足以助發揮也。居士自定夫登朝。累贈至中奉大夫。銘曰。閭里推孝。盜不忍譁。人與其誠。善積于家。言無枝葉。誨子以身。斥聞取達。惟是之循。子官學省。再求補外。得請于廷。動吉無悔。捨彼所爭。我實

訓之。取彼所棄，恪守弗違。白首未行，不貳以俟。歿而彌彰，慶在有子。

陳謹常墓誌

【評】此自誌其姪孫而誌首人書之曰延平善士陳之顏者，天下之公辭也。所以不沒之顏於後世也。

延平善士陳之顏，字謹常，卒于鬱林，葬于合浦慈恩寺之東。初崇寧二年二月，予自袁州移竄廉州。是年三月，過潭州興化寺，五月過合浦，就拘囚于城中。之顏自鄉里遠來，見其叔祖之幽憂一作辱窮餓，貨米于鬱林，得十斛，寄合浦。其書曰：米至，公可餬口。之顏病，恐不得歸，又半月，僕挈其骨以還。予方病瘴癘，一慟失聲，因成痺眩，不能再哭。慈恩在城外，不得親臨其穴，葬之日，遙望而默告之曰：汝萬里遠來，有意收一作也。吾骨，今誰委乎？使汝客死瘴鄉，不得歸見老母者，由汝叔祖。汝叔祖觸禍至深，理不生還。汝其安穴以待。終當與吾骨並遊于海，一作以歸。生死命也，壽夭數也，先後時也。汝其毋憾。

侍郎鄒公理銘

【評】通篇只書官簿，不加一語，以其人國史有傳，本傳詳之也。不成誌矣。故曰埋銘。

鄒公諱浩，字志完，世爲杭州錢塘人。祖霖，故任尙書都官郎中，徙居常州晉陵。今爲常州晉陵人。父箴，故任廣濟軍錄事參軍，贈朝奉郎公。元豐五年，中進士第，調蘇州吳縣主簿，未赴。改除揚州州學教授，移雄州防禦推官，知安州孝感縣事，未赴。改除潁昌府學教授。元祐七年，除太學博士。明年用御史來之邵言，爲襄州州學教授。紹聖三年，丁朝奉憂，服除，改宣德郎。元符元年也。哲宗召對，除右正言。明年九月，以言事除名，勒停羈管新州。【評】累有勒停貶謫，或其時尙有所梗，避不可書者，故不識一辭。今上卽位，復宣德郎，添監袁州酒稅。除右正

言遷左正言左司諫起居舍人。明年除通直郎。試中書舍人。賜三品服。差同修神宗國史。遷吏部侍郎。侍一字無郎。賜對衣金帶。是年遇南郊恩。奏補仲弟洞爲假承務郎。請免修國史。乞閑局。改兵部侍郎。遂乞外補。除寶文閣待制。武騎尉文安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知江寧府。尋改知杭州。未赴。責授衡州別駕。永州安置。明年正月除名。勒停昭州居住。崇寧四年冬。移漢陽軍居住。五年復承奉郎。遂歸常州。大觀元年。用寶赦轉宣義郎。四年。特一作時復直龍圖閣。公自嶺表還。親側凡六年。而瘴癘歲作。今年春大病。遂不起。政和元年三月九日也。享年五十有二。母張氏。封安康郡太君。夫人沈氏。蓬萊縣君。子男二人。曰柄。曰楸。卜以今年十一月。二月初二日。葬公于常州晉陵縣之德澤鄉林莊原。祖考之兆。從公志也。敍復宣德郎陳某。敍次。

尙書豐公墓識

【評】『歷官子姓卒葬外。無一語略例之尤者。非凡誌所有。故以一識字別之耶。』

公姓豐氏。諱稷。字相之。明州鄞縣人。嘉祐四年。中進士第。歷亳州蒙城縣。眞州六合縣主簿。襄州穀城縣令。越州會稽縣丞。熙寧十年。安公燾使高麗。辟公爲書狀官。還。特改著作佐郎。除知開封府。封丘縣。元豐二年。召對。除太子中允。一作推監察御史裏行。改通直郎。除祕書省著作佐郎。守尙書吏部員外郎。避嫌。請外。補除利州路提點刑獄。轉承議郎。除尙書工部員外郎。殿中侍御史右司諫。轉朝奉郎。除國子司業。起居舍人。太常少卿。國子祭酒。轉左朝散郎。哲宗幸太學。講尙書。賜金紫。自祭酒兼侍講。除尙書刑部侍

郎充北朝國信使。還除集賢殿學士。知潁州。知一無江寧府。紹聖二年。除龍圖閣待制。知廣州。未行。除吏部侍郎。求外補。待請一作侍讀。除龍圖閣待制。以朝散郎知河南府。知鄆州。知成德軍。轉朝請郎。知潁昌府。知應天府。知湖州。知杭州。轉朝奉大夫。今上即位。覃恩。轉朝散大夫。以諫議大夫召。轉御史中丞。除工部尚書兼侍讀。遷禮部尚書。除樞密直學士。知蘇州。除越州。降充寶充閣待制。知明州。落寶充閣待制。知常州。責授海州團練副使。睦州安置。道州別駕。台州居住。除名。勒停建州居住。崇寧四年。移婺州居住。五年。特授朝散郎。管勾亳州太清宮。任便居住。歸明州。大觀元年十二月戊戌。薨于正寢。壽七十有五。公曾祖衍。祖表。皆不仕。父祿。贈中奉大夫。母凌氏。贈華原郡太君。夫人李氏。贈大寧郡君。繼室陳氏。贈文安郡君。男三人。曰安常。試太學正。曰太常。壽州壽春縣主簿。皆前卒。曰希仁。承奉郎。女二人。長適朝散郎監潁昌府台流鎮。中謹。次適奉議郎郭壽。孫男曰濟。登仕郎。遼州遼山縣尉。曰治。承奉郎。曰渙。曰漸。尚幼。孫女一人。適承奉郎西京宗子博士張琪。曾孫男女五人。希仁得迷罔之疾。不能當大事。濟自遼山去官。承重而歸。與其弟治。以三年十二月甲申。葬公子鄆縣通遠鄉金谷里鋤山奧之原。敍復宣德郎陳某。敍次。

晁濟北文四首

墓誌銘四首

□□朝請

一作散

大夫致仕陳君墓誌銘

右誌書自出云。父光祿大夫。前夫人賈氏永年縣君。後夫人潘氏安福縣君。而君寧國縣太君賀氏出也。書歷官云。調寧國軍節度推官。遭安福憂。則君既仕。後母尚無恙。所謂寧國太君。蓋其生母以子而貴者也。而因事書之。同李文兵部侍郎武公誌例也。

黃君墓誌銘

右誌書祖父而不書諱。書卒而不書日。書孫而不書妻子。略也。重在敘其不嗜利。而能出穀救人。不用術。而知致富有命也。

李氏墓誌銘

右誌不書卒日。非略也。書自卒至葬。不以月計。而曰歿後四百六十八日。某年某月某日。祔於某山。舅某官某諱之兆。同歐文石曼卿墓表例。而少變也。彼則因卒日而順數。可得葬之日。此則因葬日而逆推。可得卒之日。同柳文宗直殯誌例也。

闕氏墓誌銘

【評】「書氏微也。」

右誌書邑里。而不書世系。不書嫁。而書入。不書祔于夫。而書近夫之故兆。是蓋微者爲其子而銘也。又一例也。

實例

朝請大夫致仕陳君墓誌銘

君姓陳氏諱知和字德時。按其譜博州人也。六世祖翔。唐末從事成都府。王建有異志。翔屢沮之。屢居閬州之西水。孟昶以蜀歸。曾祖諱省華。始來自蜀。爲祥符人。仕本朝爲左諫議大夫。有能聲。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秦國公。秦公生三子。皆以儒學擢高第。位將相。有勳勞于國。樞密使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英國公諡文忠諱堯叟。君祖也。英公生尚書都官郎中贈金紫光祿大夫諱師古光祿生君光祿前夫人賈氏永年縣君。後夫人潘氏安福縣君。而君寧國縣君賀氏出也。光祿當任子。以與其族人。而君從祖太尉康肅公。方觀察宿州。任君右班殿直。及長知書。歎曰。吾家世如此。吾父教我以學。何如而吾可用此進耶。乃上書願易所得官。從左選。仁宗嘉其意。且以其文忠後。從之初調河陽節度推官事。四守梁適。李淑張觀蘇紳。皆當時顯人。其趣操不必同。而君介然若一。四人者皆賢之。再調寧國軍節度推官。竄卒誘耕民剽里中。卒殺人。民從旁止之。傷而免。守欲并論民死。君爭之力。守怒而入。君立廡下不去。守悟爲讞諸朝。民果不死。遭安福憂。免喪。擢衛尉丞。知硤石縣事。縣當陝衝。卒苦于役。作僞印帖隱民間。前令比獲。以要賞。君一日執六人。且嘗度關。法應死。既不忍以要賞。見其阨然誠苦于役者。爲移文所從來。無他過。取僞印帖焚之。還其役。戍兵道縣中。羣博犯法。邏者執于庭。數百人。謀一作譁。縣門且奪之。吏趣閉門。君徐出坐堂下。一作命開門。衆莫敢入。因陽叱邏者解縱之。既行。密疏其名。河



南府皆正其罪。改僉書彰德軍節度判官事。未行。遭寧國憂。免喪。遷大理丞。知緱氏縣事。英宗卽位。遷右贊善大夫。昭陵採石。聚兵緱氏。城中萬人。倉無儲粟。而輸者未至。君度不可。俟報。乃下令借富人停粟。約與之息。匿者沒官。令出而辦。比輸者至。則兵仰食縣者十五日矣。事已。旁縣吏皆遷。而君不自言。賞亦不及。遷殿中丞。又遷國子博士。通判果州事。神宗卽位。遷尙書虞部員外郎。賜五品服。還朝。用薦監左藏庫。不就。通判趙州事。遷比部員外郎。曾孝寬察訪河北。奏君偕行。朝廷方議省郡縣。寬力役。吏希旨爭言可省。而乾寧保定順安三軍在議中。俾君往視。還書沿邊城犬牙相制。以利守禦。而便轉輸。此祖宗深意。不可改。朝廷然之。爲不廢三軍。中人程昉建言。徙漳河洺州。一作川使者以君權知洺州董其事。漳河役大。昉欺朝廷。以易集務。滅人徒。人徒以故怨之。百餘人燒民廬爲暴。君盡捕得。誅其始謀者八人。事且畢。會新守至。君還趙州。昉以君爲暴其短。乃歸功新守。而君亦不辯也。丞相王公安石。雅知君可用。使人諭君。歛故難治。而朝廷方行法。欲以倚君。君不得辭。擢知歙州事。遷駕部員外郎。自以不能當執政意。至則求閒局。差管勾嵩山崇福宮。民上書願留者以千數。房州地僻。守屢以賊敗。又擢知房州事。郡阻山。城西有溪。所從來高。望之洵洵在城上。舊有堤圯。不治餘三十年。君議增築。不欲調民。乃以術招竄卒廩之。益以州兵。凡用工萬。高其舊丈二尺。而廣如之。人初以爲煩。會明年溪大漲。得堤而定。人乃服。君奏課京西第一。遷虞部郎中。擢知泗州事。郡當水衝。屬霖潦。君度淮汭。洙泗滿必大下。因預爲守城備。水至浸城且壞。

吏倉卒不知所爲。而君規畫素定。語吏如此。如此。城旣無虞。而民賴以活。萬計。璽書獎諭。擢提點廣南東路刑獄事。改朝奉大夫。番禺南粵都會。守俸月七萬。守方對詔獄。君攝州事。竟八月。當得錢六十萬。君不取。曰。我豈緣人不幸而自樂耶。宴賓客。爲徹樂。其忠厚如此。遷朝散大夫。盜起梅州。去治所更四郡。君以爲道驛而往。恐後。乃自南雄州絕山倍道。崎嶇茅竹間。蒙霧得疾。幾殆。後良愈。因求上印紱。時方六十一。今上卽位。遷朝請大夫。賜三品服。勳上柱國。爲人清慎。退約。不干權貴。善與人交。自以無怨惡于人。明白立斷。所至民愛之。善楷隸。喜爲詩。旣謝事。作燕譽堂于第之西北隅。蓋以訓辭名之。日從賓客飲酒談笑。其間以疾卒。壽六十有四。元祐二年五月丁巳也。夫人鄭氏。安居縣君。男曰适。寧鄉縣尉。逾鄭州司戶。適臨河主簿。女長適朝散郎潘行。次適通直郎王鎮。次適道州錄事楚仲。一作冲次適宣德郎周昕。幼在室。孫男七人。諸孤以君卒之明年七月壬申。葬于河南府密縣義臺鄉之武泰岡。來求銘。銘曰。仕可以藉其世。而公不賴之。進可以遇合。而公不競之。時未可以去也。而公去之。事取其先。得取其後。名處其薄。功處其厚。造物者報其天。不報其人。其人不亡。在其後之子孫。

### 關氏墓誌銘

關氏開封人。年十七。入故太子洗馬贈銀青光祿大夫濮陽杜侯家。生四男四女。年七十七。以元祐元年八月丁亥卒。以其年九月癸酉。葬于濮州鄆城縣青山里之原。近侯之故兆也。初侯捐館舍。關氏奉其家。

事恪如侯不亡而教其男女以職。內外有法度。故季子宣德郎刪定省曹一作寺監條貫于民。遂以文學中進士第。有聲。而女亦爲士妻。宜其家。曰劉龜年。馬希閔。二壻也。三男及女蚤卒。而有孫七人。皆宣德之子。績、綰、緜、緜、緜、緜、緜。可謂盛矣。宣德既仕。當塗大夫稱其材。而所與遊。又多一時知名士族。人亦咸謂洗馬有子以爲榮。而宣德君曰。吾何以得之。維一作雅。一作吾母教使然也。嗚呼。是足可。一作銘也。已。銘曰。善教子。以有祿。生無悔。從吉卜。

【評】北宋之宜增者。柳仲塗之外。原父貢父二劉。及其季則畢仲游之西臺集中多誌表。南宋增羅端良。元增虞道園姚牧庵。明一代增宋金華王陽明歸震川。此外亦可以不必也。

# 墓銘舉例卷之四

張宛丘文三首

墓誌三首

王仲孺墓誌

右誌諱字鄉邑妻子見銘詩中同韓文施先生銘例也歷官爲政序綱而銘目之又一例也

華陰楊君墓誌

右誌書子曰遺腹同王文王逢原誌例也遠系略見于序末同王文贈司空兼侍中文元賈魏公碑例也無銘詩略也

符夫人墓誌

右誌不書諱同韓文息國夫人誌例也書祖曾而不書諱略也而諱其夫之父祖同柳文伯祖妣李夫人誌例也書卒而不書日亦一無字略也

實例

王仲孺墓誌

河南王雯者。齒少篤于自修。好學而能文。余聞之而未見也。紹聖四年。余以罪戾。謫官齊安。一日。有客墨

衰造門。視其謁。雯也。見余則泣而言曰。先君與子舊矣。雯不幸。旣孤。將葬而無辭。以刻先君之墓。敢以是

屬之子。某曰。余嘗見朝奉君子于京師。其深者。某之陋所不敢知。而其粗與夫衆所譽者。竊聞之矣。不曰篤

恭好學以廉儉者歟。敏于爲吏。愛民。狗公直已。不撓于權者歟。然其人厚于實而薄于名。豐內而廉一作

外。世之君子。未必知之。余嘗辱聞焉。則屬銘于余。固宜謹取其爵里行事。敍之曰。君曾祖諱恪。西頭供奉

官。祖諱淮。越州諸暨主簿。贈太常博士。考諱起。尙書屯田員外郎。祕閣校理。贈左中大夫。君初補太廟齋

郎。調陝府湖城縣尉。又爲澠池安邑二縣主簿。河中府猗氏縣令。改宣德郎。監解州鹽池。兼知縣。覃恩遷

進一作通直郎。賜五品服。知孟州温一作恩縣。遷奉議郎。加武騎尉。管勾京北排岸司。遷承議郎。加雲騎尉。監

京米倉。遷朝奉郎。知德州。加飛騎尉。紹聖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棄于官。享年五十。以某年某月某日。雯奉

君之喪。葬于河南府某縣某鄉某原。以夫人楊氏李氏祔焉。銘曰。君諱仲孺。時中其字。世河南人。河清

其里。以蔭策仕。湖城是尉。湖廢官罷。留君一歲。實維相逢。從湖民意。其在安邑。涌水于野。邑人走祠。君鞭

而罷。後令猗氏。有愛其民。旣去十年。見之如親。實其耆老。以謂子孫。民居侵達。使者議毀。君紆其苛。一道

是賴。安邑賈鹽。民富悍豪。君教之學。獎禮其髦。孝秀聿興。鄙悖茲消。西民餽師。履產輸泉。君力弛之。鰥寡

用安。【評】銘辭簡質。有骨無肉。多力豐筋。此雖出於宋人。其文境亦未易幾也。令温治盜。曰姑安之。勿浚其姦。吏逸民嬉。盜悔而耕。厥壤大

滋。邑豪坐獄。重賂而逸。君以奇購。唾手則一作獲。君之去溫。其民涕留。耆老百千。聲言于朝。惟河內溫。邑聯部異。河內有請。假君決事。後守德州。河溢而驚。羈一作羈。民流殍。所活萬數。伍長驕悍。其將笞之。長以衆逃。斥將之疵。君謂長叛。首一作置。于罪。貸將不問。境爲無事。【評】宋唐之分。只未達於一開。一時持權。久學昌黎。文自能辨晰也。爭欲用君。勉之比周。君爲不聞。云胡不淑。五十而償。君凡三娶。皆有婦道。粵初楊氏。其父曰慥。一作熒。繼李父周。學士集賢。今夫人陳。姻黨稱焉。劉時張闕。又楊克一作竟。中培其三子。惟德之同。君三男子。惟雯在耳。進士登科。甚飭而藝。陶牙之原。鬱乎松楸。乘者下之。君子之丘。

### 華陰楊君墓誌

華陰楊景從。予遊。數爲予道其叔父君之賢。曰叔父始好讀書。博通絕人。而其意嘗狹儒生。思立武功奇節。人亦以是與之。兩舉進士。罷去。不得志。客江湖久之。無所知名。時獨遊山澤間。飲酒悲吟。泣下。未嘗語人其意。而人亦莫能測其何爲者。熙寧六年。朝廷出軍治辰州。諸蠻。景之先人朝奉君從軍。以君從行。師克懿洽。城主將李浩。請君招未附者。君大喜。匹馬懷檄入其穴。一夕報命。得降者數百人俱來。明年築懿洽。【集此上有爲字】沅州帥謝麟奇君才。留館之。君爲麟畫攻守策甚衆。未及用而麟罷。君亦去。明年君卒。夫人符氏遺腹產一男子。元祐四年某月某日。景始獲迎君之喪。葬于蘇州某縣某鄉。吾叔少孤。教養于先兄。恂恂如也。其死且三十五年矣。【評】卒年入敘事中】天窮而人厄之。有至是也夫。予曰。是固無怪。彼其悲歌泣下。至

匹馬入敵。輒大喜。此其所欲誠集作。非易售者。窮固其所。君諱某。字某。曾祖某官。祖某官。考某官。世華陰人。蓋漢太尉震後云。【評】「彌簡而彌詳。真韓文嫡嗣。」

符夫人墓誌

夫人符氏。南海番禺人。曾祖祖爲布衣。考臻。虔州司法戶一作。參軍。年二十。嫁故大理寺丞陳君世則。寺丞參知政事諱恕之孫。贈金紫光祿大夫諱執禮之子。夫人歸陳氏。陳氏族素貴。夫人起寒家。以禮奉順。莫或敢以貴臨之。寺丞君宦坎壈。家徒四壁。集此下有立字。夫人安之。內外忘其貧。性寬仁無怨惡。撫異出子如己子。子男四人。鼎熊。鼎靈。孫四人。鼎與。子同學。宛丘。是時鼎叔爲郡要官。而鼎刻苦自同諸生。窮冬積雪。寒坐塞集作。一室。杜門。諷誦不輟。子竊賢之。而考其淵源。固已知其親之賢也。今年冬。鼎以書來云。夫人沒矣。將葬于池州青山之南原。而屬子銘狀其行事如此。其不誣已。夫人年七十。其葬實紹聖三年正月己酉。銘曰。自微嬪貴。儼弗陵從。夫于艱順。以承考終。同穴如平生。子孝而賢。以有銘。

呂成公文三首

墓誌銘三首

林安之墓誌銘

右誌不書族出。不書妻子。略也。重在敘其學之篤。而哀其年之短也。敘其師爲之請銘。雖紀實。又

一例也。

金華汪仲儀母王氏墓誌銘

【評】「大書某母者，以其子獲書也。」

右誌議論以發其端，而著譜學婚議實相爲用者，所以見汪王之婚族，望稱而情義通。同柳文陸文通先生表例也。題書某郡某人母某氏，又一例也。

金華時澤母陳氏墓誌銘

右誌議論以發其端，而致感歎之意者，所以著葬師之說不可信，而夫人之識合乎禮。同金華汪仲儀母王氏誌例也。題書某郡某人母某氏，亦同金華汪仲儀母王氏誌例也。

實例

林安之墓誌銘

自予與永嘉陳君舉傅良遊，每道其學者林安之居，實不去口。歲在壬辰，安之始來婺，相與共學。其冬以病歸，間二年復自溫來會，甚瘠且憊，形貌非復昔人，而志愈強，識愈明。其學亦非復昔人也。予慮喜參半，別去餘月，君舉以書計曰：噫，安之死矣，哀甚不能執筆，其爲我銘之，蓋安之之爲人。隆于師友，一日不見，則一無字，惘然若有所亡。至其合堂同席，心融意洽，身之休戚，年之早暮，鄉閭之遠若近，皆不暇知，病益侵，尙講貫釋繹不休。獻款者，納忠者，代之憂者，動之以危語，悲辭者，日交于前。安之蓋自如也。士而有志于



學者蓋鮮。亦既有其志矣。愴焉輒移。撓焉輒止。莫大于死生。莫切于疾病痾痛之賊。其肌膚及是而猶不舍業。使老其志。庸可限其所至耶。安之以淳熙二年十月十九日卒。是歲十二月二十日。其父母葬之干其鄉。年實三十四。銘曰。若是而不可謂之成耶。彼佻達者。竟何成也。若是而可謂之成耶。夫豈自以爲成也。哀哉。

金華汪仲儀母王氏墓誌銘

譜學姻儀一作不相爲謀。而相爲用。昔者氏族之學。嘗行矣。南有王謝。北有崔盧。品第甲乙。聘娶一失其班。則俗以爲大恥。放乎末流。乃或挾以相市。于是氏族乃爲婚姻病。及其既衰。則又混爲一區。由卑援高者。厥咎倍。厥罰常辱。厥妖婦乘夫。由高耦卑者。厥咎貪。厥罰常驕。厥妖夫虐婦。眡鄉者之患。未知其孰先後也。以吾觀于州閭之嫁娶。不外慕。不遠求。族望旣稱。情義亦通。宜于家而蕃其後者。當必由之。尙氏族者。誠若是。亦何負于世乎。言金華之閭閻者。汪與王爲顯姓。夫人受氏于王。出適于汪。汪王之睦。有自來矣。蓋予所謂族望稱而情義通者也。自初盟饋。訖于終。勤儉自律。未嘗衽服治容。內外親以簞謁者。隨多寡及之。曰。彼以親親之道來。空行空返。吾慙焉。聊以致吾心耳。其誨諸子。則曰。汝曹第專意經史。毋以貨敗一作爾志。婢妾童奴。拊循一以和厚。條理家事。方有緒。而夫人則死矣。壽甫五十一。實乾道九年十二月一作癸未。葬以淳熙元年八月甲申。其鄉惠日。其原九里。曾祖本贈宣教郎。祖登承議郎。累贈特進。考

師方。夫曰浩。子曰仲儀。仲儼。仲侃。仲僞。仲億。女六。長以疾在室。次適曹著。次適曹莊。次適時伯茂。餘未行。時氏婦後。夫人七月亦卒。孫男四。仲儀嘗從予遊。先葬請識。乃銘之曰。鈞其匹。燕其宗。相其原。安其宮。

金華時湮母陳氏墓誌銘

【評】此只書一事例。亦韓法也。銘亦擬韓。

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初一日。媿宮室。次二日。族墳墓。是維死生之大紀。三代相傳而不變者也。居焉而父子有秩。兆焉而昭穆有班。奇袤譎怪之說。未嘗出于其間。斯民之生。老壽死。蕃社繫族以宗。名官以氏。至于千百年而不替。王政既息。舉立封竈之柄。委之巫史。妖誕相承。誘愾並作。民始忍以啜粥食水之時。起射名干利之望。窀穸所卜。畔經一作徑。遠祖度越。驅眇一作眸。孤峙數舍之外。服降屬疏。蓋有樵牧不

禁者矣。甚者兄弟忿鬪。或謂是山于伯獨吉。或謂是水于季獨凶。狐疑相伏。暴其親之遺骨而不可掩。是

可哀也已。學士大夫慨然尙論先王之制。則世共譁以爲遠于人情。子獨于陳氏夫人之葬有感焉。夫人

一作主。于壺幃之中。組紉是習。簠饋是共。未嘗親接儒先之餘論也。病革。屬其子曰。必耐我先舅之旁。毋

深徇葬師。以拂我志。遂改位于舅墓之東。曰楊塢。然則墳墓之族。實人情之至願。當巫史紛若之際。猶有

不讀周官。暗與之合者。禮豈強人者哉。故予樂道夫人之事而論次之。夫人諱瓊。曾祖某。祖某。父某。男四。

女一。孫男二。時氏金華巨一作右族。舅沒姑老。夫人以冢婦傳家。闔門千指。無違言。每與其夫語。必曰。先舅

無恙。時賓禮髦峻。一作課讀諸孫爲如何。君主其外。吾主其內。毋使一事減于舊可也。其子見里有藏書

者歸而有羨色。夫人出簪珥，直數十萬，俾爲僦工費。且曰：吾家非窮空也，特欲異日汝曹見此書，不忘吾此意耳。夫人歿後，諸子爲予誦言。一作之，輒涕下不能禁。庶幾有成其志者。銘曰：葬書五車，重折軸，微祥畏譏，莫不族。淑哉夫人，見何獨。續息留言，毋遠卜。有欲踵之，求其躅。皇舅之原，原在麓。

墓銘舉例補闕

唐故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左散騎常侍兼右金吾衛大將軍贈工部尚書太原郡公神道碑文【評】「不姓不證」

右碑姓見銘詩中，同越州刺史薛公誌例也。題書官封而不書姓，同贈太尉許國公碑例也。

清邊郡王楊公神道碑

右碑不書姓，略也。詳書兩妻之父祖，同昭武校尉李公誌例也。凡神道碑，首必詳書其世系，重

其所自出也。而此略之，先世蓋可知也。一作矣。

唐故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墓神道碑

右碑卒不日，略也。凡墓碑題書神道，則不書墓字。而此書之，莆田方氏以爲亦一無變例也。

右三文繼韓文後

韓文凡四。殿中少監馬君誌。太學博士李君誌。貝州司法參軍李君誌。南陽樊紹述誌。李文凡一。處士侯君誌。柳文凡五。故襄陽承趙君誌。覃季子銘。故御史周君碣。續榮澤尉周君誌。與此表也。題不書官而書先生。同韓文貞曜先生誌例也。

### 右柳文

憶崇禎末年。館西城王氏。甫里許人華至。攜示古今謚法及金石例二書。予所未有。急手錄之。錄未半。遭湖兵爲患。避兵者匝月。比適館。則二書烏有矣。中怏怏。逾三十餘年。偶過鄭桐菴先生。生言及金石例。輒出之笥中。覺與前本微異。假歸重錄。別爲一帙。復從汲古閣借得墓銘舉例。又錄一本。與謚法合三。旣喜夙願得完。更增別本。尤爲快意。庶幾酌古準今。于昔人之著。有所攷據。無滋疑謬云。癸丑秋九月望後六日。耿菴漫識。時年七十有二。

墓銘舉例四卷。長洲王行止仲編。先以唐韓退之李習之柳子厚。次以宋歐陽永叔尹師魯曾子固王介甫蘇子瞻陳無已黃魯直陳瑩中晁无咎張文潛朱元晦呂伯恭。凡一十五家之文。舉以爲例。足以續蒼厓潘氏金石例而補其闕矣。是書未見雕本。抄自無錫秦氏。竊意墓銘莫盛于東漢。鄱陽洪氏所輯隸釋隸續。其文其銘。體例匪一。宜用止仲之法。舉而臚列之。惜乎予老矣。不能爲也。康熙丙戌立秋日。秀水朱彝尊書。

余少爲同里先輩孫莪山先生所知，謬託忘年，過從談藝。一日先生以書一冊示余曰：此東吳王止仲墓銘舉例也。每見近人碑版之文，漫無法式，得此乃知文章非苟作者，余受而讀之，爲錄一通，藏于篋，衍者有年矣。第轉寫之書，訛闕頗多，嘗欲校刊行世，而一行作吏，鞅掌風塵，未暇及也。今年冬，于吳中藏書家借金孝章手錄本，與錢牧齋家藏本三者合校，又取韓柳歐蘇十餘家文集參互訂正。訛者刊之，闕者補之，疑者兩存以備考，而是書始稱完善。既卒業，臨漳張君喆士請授梓，乃以畀之。長夜展閱，回憶與先生把酒京師，抵掌論文，屈指四十餘年，恍如昨日。是書向無刻本，今得與潘黃二書彙爲三例以並傳，而成先生嘉惠後學之意，竊以自慰。潘例有至正五年雕板，黃例取諸南雷文定略爲讎校，是役也。元和惠君定宇、華亭沈君學子，暨張君與有勞焉。雅雨山人再書于揚州之官梅亭。

【評】竹垞朱氏以墓銘盛於東漢，欲取洪氏隸釋隸續所載，用止仲之法，廣其體例。在止仲極其流而未溯其源，第以警末流之蕪濫，不暇陳皇古之風規，稍闕先河之義。然漢氏之文，自班馬二家外，其雜家無言義例者。至於六朝尤多蕪陋，昌黎出而後以春秋之法寓諸銘章，義從嚴謹，然後有例可舉。蓋韓以前作者故無例，韓以後作者莫不奉韓爲宗，依例撰造，故止仲自韓柳外寧下逮而弗之遐追焉。爾況漢魏六朝墓銘雖多，類出門生故吏，或鄉老養生，不必託諸文人，甚至調文別字，晦塞不辭者，往

往有之。又豈可以爲法乎。可以法則例之。不可爲法則勿例。此書之作。方將迴倒瀾而示之坊。非以廣異聞而揚其波也。不過漢魏六朝中。自有簡質可法者。卽爲韓柳所從來。唐文粹所載諸家。亦尙有巽然自立於韓柳之外者。安得以八代之衰一語。概從吐棄。學者博學而詳說之。第精擇其一二。可以爲法者。用廣茲編所未逮足矣。若欲一一盡舉其例。則開闢以來。何所不有。雖罄南山之竹。未足書之。抑且務廣而荒大。失所繇言例之初心矣。 惕甫識



# 金石要例

餘姚 黃宗羲 梨洲

碑版之體。至宋末元初而壞。逮至今日。作者既張王李趙之流。子孫得之。以答賻奠與紙錢寓馬相爲出入。使人知其子姓婚姻而已。其壞又甚于元時。似世系而非世系。似履歷而非履歷。市聲俗軌。相沿不覺其非。元潘蒼崖有金石例。大段以昌黎爲例。顧未嘗著爲例之義。與壞例之始。亦不必例而例之者。如上代兄弟宗族姻黨有書有不書。不過以著名不著名。初無定例。乃一一以例言之。余故摘其要領稍爲辯正。所以補蒼崖之缺也。【評】文章者。碑性而談扶義以立。乘氣以行。極才而止。無例可儒宿學。莫不斷斷於此。亦聊爲無知妄作者正告之。爾。凡著書皆爲知者道。惟此乃爲不知者道也。

## 書合葬例

婦人從夫。故誌合葬者。其題只書某官某公墓誌銘或墓表。未有書暨配某氏也。【評】此幾峯汪氏所極力爭之者。然震川有之。要亦無害大義。此猶張說爲蕭灌神道碑云。南城侯之夫人同刻碑銘。其題贈吏部尙書蕭公神道碑。例之可以從俗者也。其妻韋氏書事實於內。題則不列。楊炯爲王義童神道碑。其子師本陪葬。亦不別爲標題。自唐至元。皆無夫婦同列者。此當起于近世王慎中集中。如處士陳東莊公暨配黎氏墓表。蓋不一而足也。

## 婦女誌例



婦女之志。以夫爵冠之。如某官夫人某氏。或某官某人妻某氏。庾信陳子昂張說獨孤及皆然。若子著名。則以子爵冠之。如柳子厚爲王叔文母誌。書戶部侍郎王公先太夫人河間劉氏。【評】今制婦人夫與子兩有官。許從其品高者就封。則誌亦宜依諸勅書之。」婦人後夫而死者。其葬書祔葬。權德輿集中宏農楊氏河東縣君柳氏。博陵縣君崔氏。皆如此例。

書名例

碑志之作。當直書其名字。而東漢諸銘。載其先代。多只書官。唐宋名人文集所志。往往只稱君諱某字某。使其後至於無考。爲可惜。【評】生平亦最不喜文中書某某字。而竟不能不然。今日求文者。有茫然不克自舉其祖父名諱者矣。」

稱呼例

名位著者稱公。名位雖著。同輩以下稱君。若舊則稱府君。昌黎集中有董府君獨孤府君張府君衛府君盧府君韓府君。【評】舊稱府君者。唐也。漢人碑版則不然。」有文名者稱先生。如昌黎之稱施先生貞曜先生。皇甫湜之稱昌黎韓先生。友人則稱字。如昌黎之于李元賓。樊紹述張孝權。元姚牧菴稱趙提刑夫人爲楊君。則變例也。

墓誌無銘例

墓誌而無銘者。蓋敘事卽銘也。昌黎張圓之誌云。敘次其族世名字事始終。而銘曰云云。蓋所謂誌銘者。

通一篇而言之。非以敘事屬志。韻語屬銘。【評】若對文而言。則志是志。銘是銘。猶如作賦者。未有重曰亂曰。揔之是賦。不可謂重。是重亂是亂也。故無銘者。猶賦之無重無亂者也。正考甫之鼎銘云。一命而僂。再命而偃。三命而俯。循墻而走。亦莫敢余侮。饘于是。粥于是。以餬余口。比于銅盤曰。右林左泉。後岡前道。萬世之寧。茲焉是保。漢滕公石銘曰。佳城鬱鬱。三千年見白日。吁嗟滕公居此室。此有韻之銘也。季札之喪。孔子銘其墓曰。嗚呼有吳延陵季子之墓。衛孔悝鼎銘曰。六月丁亥。公假于太廟。公曰。叔舅乃祖。莊叔左右成公。成公乃命莊叔。隨難于漢陽。卽宮于宗周。奔走無射。啓右獻公。獻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乃考文叔。興舊耆欲。作率慶士。躬恤衛國。其勤公家。夙夜不懈。民咸曰休哉。公曰。叔舅。子女銘。若纂乃考服。悝拜稽首曰。對揚以辭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此無韻之銘也。古來原有此兩樣。墓表神道碑。俱有銘。有不銘。

### 單銘例

敘事卽在韻語中。昌黎房使君鄭夫人殯表。大理評事胡君墓銘。盧渾墓誌銘。

### 墓表例

墓表表其人之大略。可以傳世者。不必細詳行事。如唐文通先生。宋明道先生之表是也。

歐文胡瑗石曼卿墓表。皆不書子姓。今制三品以上神道碑。四品以下墓表。銘藏于幽室。人不可見。碑表

施于墓上。以之示人。雖碑表之名不同。其實一也。故墓表之書子姓。墓表之有銘。不可謂非也。自有墓表。更無墓碣。則墓表之製。方趺圓首可知矣。故與碑分品級。柳州稱神道表。神道與墓。無品級之可分也。

神道碑例

柳州葬令曰。凡五品以上爲碑。龜趺螭首。降五品爲碣。方趺圓首。此碑碣之分。是凡言碑者。卽神道碑也。後世則碣亦謂之碑矣。豈以神道二字重于墓乎。地理家以東南爲神道。蘇瓌碑建于瑩北一十五里。亦曰神道碑。【評】以漢碑考之。不必皆在東南。且神道石闕。有雙豎者。每闕各書一官。或一用故階。一用今秩。皆書神道。或加表字。或不加表字。無定例。曰神道者。猶云衣冠出遊之道焉爾。宋孫何碑解云。班固有泗亭長碑文。蔡邕有郭有道陳太丘碑文。其文皆有序冠。篇末則亂之以銘。未嘗以碑爲文章之名也。迨李翱爲高愍女碑。羅隱爲三叔碑。梅先生碑。則所謂序與銘。皆混而不分。集列其目。亦不復曰文。戾孰甚焉。今當如班蔡之作。存序與銘。通謂之文可也。

楊炯爲成知禮神道碑。其碑銘之後。有系曰。若楚詞。別自一體。【評】此初唐時體。未足爲例。婦人妃主亦稱神道碑。如張說和麗妃息國長公主。李華東光縣主。楊綰郭汾陽夫人。是也。

行狀例

行狀爲議諡而作。與求志而作者。其體稍異。爲諡者。須將諡法配之。可不書婚娶子姓。昌黎狀董晉。亦書子姓。柳州狀段太尉狀。柳渾是也。爲求文者。昌黎之狀馬韓。柳州之狀陳京。白香山之狀祖父。是也。【評】今制無子孫請諡之事。

狀皆爲求文而作，則不能不多。此隨時而變，非例所存。惟婦人不當有狀，則不可得與民變革者耳。

### 婦女行狀例

王魯齋曰：衛公叔文子卒，其子請諡于君曰：日月有時，將葬矣，請所以易其名者，請諡之詞，意者今世行狀之始也。自唐以來，有官不應諡，亦爲行狀者，將求名世之士爲之誌銘，而行狀之本意始反矣。觀昌黎廬陵東坡三集，銘人之墓最多，而行狀共不過五篇，而婦人不爲也。又知婦人之不爲行狀之意亦明矣。按江淹爲宋建太妃周氏行狀，任昉裴野皆有婦人行狀，非婦人不爲行狀也。【評】江淹任昉皆六朝古文，不可援其例以亂古文法律。

### 行述例

歐陽玄銘曾秀才云：行述似翁所作，李兪魯獅作姚天樞神道碑云：其子侃以公行實徵錄，歐陽發作事迹，此皆與行狀名異而實同也。今既有行實，又有行狀，無乃重出乎。

### 誄例

誄亦納于壙中，故柳州虞鶴鳴誄云：追列遺懿，求諸后土，誌銘亦可謂之誄。元鄭師山爲洪頤墓誌銘云：其門人兪溥狀其言行，俾爲之誄，以識其葬。

### 子孫爲祖父行狀例

今人爲其父行狀稱父之父爲王父。王父之父稱爲曾王父。曾王父之父稱爲高王父。非也。稱謂當以父爲主。故穆員狀父云高祖宏遠。曾祖固禮。祖思恭。考元休。未嘗以員之自稱易之。孫述父銘。陳子昂父志。皆如之。【評】『假如子孫先亡而以曾元承重其稱謂不從亡者則所稱五世六世不過亡者之父與祖稱之不當從生者稱之則涉目易了於文爲順於事亦便』

碑誌煩簡例

【評】『此亦有例而無例者與前不書昏娶子姓語相反然亦無妨並存』

誌銘藏于壙中宜簡。神道碑立于墓上宜詳。然范仲淹爲种世衡志數千餘言。韓維志程明道亦數千言。東坡范蜀公志五千餘言。唯昌黎煩簡得當。

先廟碑例

先廟碑見於昌黎集中者皆敍立廟之由本其得姓之始祖功宗德而已。至元則侈大其子孫。【評】『昌黎亦未嘗不侈大其子孫蓋因子孫而得廟食其先德別無可考亦義不得不然』於祖宗反略焉。先塋先德昭先等碑名雖不同其義一也。宋景濂爲單氏先塋碑銘云公之勳業不附先德之後何以自前人積累之深雖昧於造文之體不暇卹也。當知碑先德而後子孫者非文之正體矣。【評】『漢碑則皆詳於祖宗』

書祖父例

蔡邕祖攜碑云攜字叔業曾祖父勳攜生稜稜生邕邕至勳連身六世。【評】『世數自不當連身計算』故後漢邕傳稱

勳爲六世祖。而唐穆員爲其父。誌高祖上一世。則稱五代祖。陳子昂志父墓。五世祖太樂生高祖。方慶生曾祖湯。湯生祖通。通生皇考辯。柳州父神道表。六代祖慶。五代祖旦。高祖楛。蘇子美父誌亦然。此當從後。【評】此卽臨文不諱書父名例。

范育呂和叔墓表。稱曾祖爲皇考。祖爲王考。庾承宣爲田布碑。稱曾祖爲王大父。柳州柳府君墳前石表辭。稱高祖王父。曾祖王父。祖王父。

### 不書子婦例

女子重所歸。故壻多書。子婦例不書。楊炯爲曹通神道碑。載子婦一人。以其陪窆于塋內也。裴抗爲田承嗣神道碑。載子婦二人。以其爲公主也。而宋之黃裳誌夫人黃氏。男三。長曰瀄。娶孫氏。次曰昱。娶楊氏。少曰延。娶張氏。楊慈湖誌舒元質云。生子五人。曰鉞。叔晦壻。曰鉦。娶袁氏。曰銑。簡女女焉。曰鐸。娶趙氏。曰鑣。叔和之壻也。方大琮誌其父云。大輿娶溫陵趙奉直不劬之女。大琫娶福唐林簡肅栗之孫女。大鏞娶薛左史元昇之孫女。誌林景誥云。男榮公聘王氏。誌徐母趙氏云。子庭蘭娶兪料院某之孫女。此外諸家文集亦不多見。至元而古法蕩然。閻復廣平王碑。元明善淇陽王碑。無不書子婦矣。【評】書子婦。大非古法。

### 子女不分書所出例

子女皆統于父。雖異母而不分書所出。在唐如權德輿誌李巽三夫人四子。不言某屬某氏。楊綰作郭汾

陽夫人神道碑。六子八女。俱書夫人下。在宋歐公誌蘇子美先娶鄭氏。後娶杜氏三子。誌梅舜俞初娶謝氏。再娶刁氏。子男五人。女二人。溫公誌呂獻可始娶張氏。後娶氏時。四子六女。荆公志葛源元配孫氏。繼配盧氏。三子一女。誌蘇安世娶葉氏。又娶某氏。子四人。女子五人。誌李宗辯男十五人。女十九人。俱書夫人季氏下。是皆以父爲主。不必分屬之母。此定例也。然婦無別志。卽附見夫志之內者。前後夫人不妨分屬子女。如昌黎碑楊燕奇夫人李氏。有男四人。女二人。後夫人雍氏。有男一人。女二人。志昭武李公三娶。元配韋氏。生子紘。女貢。次配崔氏。生綽。紹綰。今夫人無子。白樂天之志元微之。穆員之志鄭叔。則皆用此例。迨元姚牧菴碑姚樞。書子女某出某出。虞伯生志牟應龍。亦書某出。張起岩狀張宏夫人趙氏。姜氏。二子元節。趙出。元里。姜出。此非古法之所有也。【評】「斟酌義例。志銘表狀。皆可勿書。而家傳當書也。」

婦人誌書子女例

婦人之志。非其所生者不書。臨川誌曾易占子男六人。擘、鞏、牟、宰、布、肇。女九人。其志夫人吳氏。子男三。鞏、牟、宰。女一。

妾不書例

婢妾所生之子。書其子不書其母。如昌黎志李邕云。夫人博陵崔氏。七男三女。邕爲澄城主簿。其嫡激。鄜城令。放。芮。城尉。漢。監察御史。澧。洸。潘。皆進士。是崔氏所生。只激一人。其六人皆不書其母。誌李惟簡云。夫

人崔氏公有四子。長曰元孫。次曰元質。元立。元本。元立。元本。皆崔氏出。其二子皆不書其母。誌鄭君云。初娶韋肇女。生二女一男。後娶李則女。生一女二男。其餘男二人女四人。其餘者。蓋婢妾所生。故不書其母。李定母仇氏。王文公爲李閒誌。書定于正室浩氏之下。不書仇氏。古例皆然。至元而壞之。劉敏中忠獻碑。書妾李謙爲張文謙神道碑。書側室姚牧菴阿力海涯碑。書如夫人潘澤碑。子希永他室。李出。蘇天爵高文貞碑銘。子男三人。履恆。麻夫人出。益。側室王氏出。耶律有尙碑。子男五人。長楷。次樸。次權。皆伯德夫人出也。次栝。次檢。庶也。宋景濂方愚菴慕版文。稱妾爲少房也。【評】柳子厚作李員外婦誌銘。外婦者。伎合造作側室少房名目。【評】左氏傳趙有側室曰穿。漢文帝詔朕高皇帝側室之子。皆謂支子。非宗子耳。原不指婦女言之。】

### 不書子姓及妻例

周隋碑志。多不書子姓。并不書配。其時夫婦各自爲志。故不書。至于合葬者。夫人必書。如庾子山之段永。司馬裔。柳霞。侯莫陳道生。宇文顯和。諸碑是也。後來歐陽爲石守道志。不書妻某氏。子某名。尹師魯亦不書子名。有書子不書妻。周隋閒多有之。至唐如孫逖誌李昂。獨孤及志姚子彥。皆然。【評】合葬非古也。合葬者。特鮮。蓋魏晉猶沿漢俗。故六朝人夫婦各自爲誌。】

### 單書嗣子例

周隋之碑。單書嗣子。未嘗人人而書也。觀庾子山諸碑。司馬裔但書世子侃。長孫儉但書墩等兄弟。紇干



宏但書世子恭等。崔詵但書世子洪度。辛威但書世子永達。段永但書世子岌。唐權文公爲伊慎神道碑。但書家嗣。餘書息男十六人。【評】古以嫡長爲重。不書衆子。卽宗法也。今國家承襲世爵世職。既不盡拘嫡長。此例所宜變通。悉書可也。

書孫曾例

昌黎碑誌。只書子女。更無書孫者。孫逖爲杜義寬碑書孫。以表其墓。權文公爲王端碑書孫。以其葬王父。白樂天碑崔孚書孫。以其求文。張曲江爲呂處真書其孫女。爲李仁瞻書其孫。李廻秀爲裴希惇書其孫。皆以立碑故。其他皆不書也。至宋則皆書孫矣。不特孫也。且及于曾孫矣。廬陵蘇明允誌書孫。曾子固誌錢純老書孫。東坡狀溫公書孫。子固誌沈率府子三人某某。孫八人某某。曾孫三人某某。東坡范蜀公誌書曾孫女。虞伯生碑張宏範書孫六人。某官某。曾孫十一人。某官某。【評】在古碑誌之作。不關世系。故世系之一端。從宋例書之爲允。

書孫婿例

葉水心臧氏誌書孫婿。虞伯生狀董文用。孫女十人。長適某。次適某某。馬石田銘劉百戶。孫女四人。一適某。一適某。唐時孫婿不敢入碑志。或列之碑陰。與先友一例。權文公之碑王光謙是也。

書外甥例

【評】此當以異事。故書非常例。

王文公仁壽縣太君徐氏誌。書外孫四十七人。

孫不宜分屬例

今世書孫又各於孫下系以某子所出。爾雅曰：男子謂姊妹之子爲出。公羊傳曰：蓋舅出。以節世子巫與魯襄公俱是莒外孫，嗣所自出，故凡言出者，因母姓而云也。今以出屬之于父，不通甚矣。【評】即欲分碑楊太尉曰：某子某子，且父在則孫俱屬之父，子不私爲一己之有也。【評】分屬之不合書某出某出。例祇宜家傳。

不書塔祖父例

女之所適，但書塔之姓氏，不當及塔之祖父也。元明善誌袁夫人史氏，書女長適宋相史莊肅公嵩之之孫似伯，次適工部尙書余天任之孫昌期，次適宋資政殿大學士史岩之之孫益伯，以顯宦著名，故變例書之。【評】非著名則必其故舊親戚，而申之昏姻，別有所爲，因事及之耳。蘇天爵志袁文清女四人，其二人書適故觀文殿大學士趙某，孫由錫，適故相史忠定王玄孫公衍，其二人書適同知袁州路總管府事趙孟貫，適處州儒學錄余應桀，二書祖父，二不書者，以著名不著名也。然已爲濫惡。今世不論馬醫夏畦，一概書某某之子若孫，某不知何謂也。

書生卒年月日例

凡書生卒，止書某年某月某日，不書某時。【評】今所傳碑版間有書某時者，唐宋人文集概未之有。

書國號例

凡書出仕於前代。稱其國號。當代稱皇。柳州柳渾陳京狀是也。

書妻變例

張景妻唐氏再適。宋祁載之。

書女變例

韓文公三女。其長女初適李漢。改適樊宗懿。誌書塔左拾遺李漢。聳集賢校理樊宗懿。次女許嫁陳氏。三女未笄。聳即塔之別名。此皇甫持正變例也。

塔銘例

柳州云。凡葬大浮圖。無窆穴。其於用碑不宜。然柳州之為浮圖。碑多矣。今釋氏之葬。不曰碑銘。而曰塔銘者。猶存不宜用碑之義也。【評】唐諸家所銘浮屠。有曰碑銘。有曰塔銘。蓋刻之塔斯塔銘矣。刻之碑斯碑銘矣。

書僧臘例

【評】漢甄漢。魏皆先書天子紀年。而後書侯國自紀之年。與史記漢書同。今回部有史書曰陀鞞克其紀乾隆己亥日一千四百年。蓋溯起唐時耳。漢五鳳塲曰五鳳二年。魯世四年。成。今若與回部紀事常用此例。

今之為塔銘者。于其終也。書僧臘若干。【評】春秋書年月。有大一統之義。塔銘只合視柳州例。不書僧

不合別稱世壽若干。因話錄云。釋氏結夏。隨其身之輕重。以蠟為其人。解夏之後。以本身驗于蠟人。輕則

為妄想耗其氣血矣。今作伏臘之臘。失其義矣。柳州書為僧凡若干年。其壽若干。或凡年若干。為僧若干。

期。【評】今泰西有閏日而無閏月。回部亦有四節三袁大年小年之異。彼自紀其年例不移其國俗。若吾人執筆則亦當如僧臘例。

僧稱公例。【評】彼家之義不欲以名字自見。即所謂佛菩薩亦皆無名號。番僧始入中華亦無名號。有名有號。彼教之哀末法中事。故或名或字。皆無不可。彼固謂之強名。則無擇於其間矣。

凡僧稱某公皆以其名。宋景濂塔銘可案也。今乃以其字稱公。此村野驅鳥所爲。奈何文章家因之。

### 寺碑例

宋景文筆記云。碑者施于墓則下棺。施于廟則繫牲。古人因刻文其上。今佛氏揭大石鏤文。士大夫皆題曰碑銘。何耶。案儀禮碑在堂下三分庭之一。當碑揖。宗廟路寢庠序皆有碑。所以識日景。是不特繫牲而用也。碑于釋氏無礙名義。如王簡栖頭陀寺碑文。其來已久矣。

### 銘法例

祭統銘之義稱美而不稱惡。此孝子孝孫之心也。故昌黎云。應銘法若不應銘法。則不銘之矣。以此寓褒貶于其間。然昌黎之于子厚。言少年勇於爲人。不自貴重。誌李干單。書服祕藥一事。以爲世戒。誌李虛中。亦書其以水銀爲黃金服之。冀不死。誌王適。書其謾侯高事。誌李道古。言其薦妄人柳泌。皆不掩所短。非截然諛墓者也。【評】古之道不苟譽毀。無美而稱之。是誣也。風雅之義美刺兼收。銘亦詩之餘也。有褒有貶。兩不相妨。

### 論文管見附

昌黎陳言之務去。所謂陳言者。每一題必有庸人思路共集之處。纏繞筆端。剝去一層。方有至理可言。猶如玉在璞中。鑿開頑璞。方始見玉。不可認璞爲玉也。不知者求之字句之間。則必如曹成王碑。乃謂之去陳言。豈文從字順者。爲昌黎之所不能去乎。

言之不文。不能行遠。今人所習。大概世俗之調。無異吏胥之案牘。旗亭之日歷。卽有議論敘事。敝車羸馬。終非鹵簿中物。學文者。須熟讀三史八家。將平日一副家當。盡行籍沒。重新積聚。竹頭木屑。常談委事。無不有來歷。而後方可下筆。顧僉父以世俗常見者爲清真。反視此爲脂粉。亦可笑也。

作文雖不貴模倣。然要使古今體式。無不備于胸中。始不爲大題目所壓倒。有如女紅之花樣。成都之錦。自與三村之越異其機軸。今人見歐曾一二轉折。自詫能文。余嘗見小兒搏泥爲炆。擊之石上。鏗然有聲。泥多者聲宏。若以一丸爲之。總使能響。其聲幾何。此古人所以讀萬卷也。【評】孔子言博文約禮。孟子及其放之於文。則曰辭達而已。文從字順。所謂達也。

敘事須有風韻。不可擔板。今人見此。遂以爲小說家伎倆。不觀晉書南北史列傳。每寫一二無關係之事。使其人之精神生動。此類上三毫也。史遷伯夷孟子屈賈等傳。俱以風韻勝。其填尙書國策者。稍覺擔板矣。

文必本之六經。始有根本。唯劉向曾鞏多引經語。至於韓歐。融聖人之意而出之。不必用經。自然經術之

文也。近見巨子。勳將經文填塞。以希經術。去之遠矣。【評】經術之氣。南宋羅端良爲最。又出韓歐之上。文不可以時代論也。】

文以理爲主。然而情不至。則亦理之郛廓耳。廬陵之誌交友。無不嗚咽。子厚之言身世。莫不悽愴。郝陵川

之處真州。戴剡源之入故都。其言皆能惻惻動人。古今自有一種文章。不可磨滅。真是天若有情。天亦老

者。而世不乏堂堂之陣。正正之旗。皆以大文目之。顧其中無可以移人之情者。所謂剗然無物者也。【評】

三國志敘事最精。而不能動人。職此之由。六朝之文。純乎筭筮。絃陳壽之文。純乎匏土草木。故一傷於淫宕。一苦於木彊耳。】

作文不可倒卻架子。爲二氏之文。須如堂上之人。分別堂下臧否。韓歐曾王。莫不皆然。東坡稍稍放寬。至

於宋景濂。其爲大浮屠塔銘。和身倒入。便非儒者氣象。王元美爲章質誌。以刻工例之。微明伯虎。太函傳

查八十許。以節俠。抑又下矣。

廬陵誌楊次公云。其子不以銘屬他人。而以屬修者。以修言爲可信也。然則銘之其可不信。表薛宗道云。

後世立言者。自疑於不信。又惟恐不爲世之信也。今之爲碑版者。其有能信者乎。而不信先自其子孫始。

子孫之不信。先自其官爵贈諡始。聊舉一事。以例其餘。如某主江西試。以試策犯時忌。削籍。有無賴子高

守謙。結黨十餘人。恐喝索賂。某不應。遂掠其資以去。某尋死。崇禎初。昭雪死事者。竄名其中。得贈侍讀學

士。今其子孫。乃言逆奄竊柄。某抗疏糾參。幾至不測。閣臣爲之救解。已而理刑指揮高守謙等緹騎逮訊。

某辯論侃侃。被拷掠而斃。崇禎初。贈侍讀學士。諡文忠。脫空無一事實。不知文忠之諡。誰則爲之。且并無

賴之高守謙。授以僞官。真可笑也。潘汝禎建逆奄祠於西湖。某已臥病不能起。奄敗。遂有言某入祠不拜。爲守祠奄人所挺。因而致死。以之入奏者。今無不信之矣。近見修志有無名子之子孫。以其父祖入於文苑。勃然不悅。必欲入之儒林而止。嗚呼。人心如是。文章一道。所宜亟廢矣。

所謂文者。未有不寫其心之所明者也。心苟未明。劬勞憔悴於章句之間。不過枝葉耳。無所附之而生。故古今來不必文人始有至文。凡九流百家。以其所明者。沛然隨地湧出。便是至文。故使子美而談劍器。必不能如公孫之波瀾。柳州而敘宮室。必不能如梓人之曲盡。此豈可強者哉。

昔青浦王蘭泉少司寇，嘗病近人碑版之文，承訛沿俗，其所載體例，率與潘氏昂霄王氏行之書刺謬不合。適爲有識所哂，竣光深韙其言，嘗欲取德州盧氏所刊金石三例摹雕行世。久之未果。一日書賈以長洲王鐵夫學博閱本見售，評點分朱藍兩筆，書法亦分數體，或行或楷，無不精妙可玩。其評識各條，尤闡發入微，持論嚴正。潘王諸書，固爲藝林所重，學博評點之本，尤爲讀三家之書所不可少者也。據其自識云：此書置案頭二十餘年，繙閱百過，偶有會心，隨手點注，蓋其閱歷者深，故語無泛設如此。爰召良工，照原本摹雕，公諸藝林，而刻工以原書精緻，書法不二難之。時吳君桐雲、鄭君玉軒及余三弟吉雲，皆以爲此書及王氏評點之佳，不必定在書法精妙，宜仿坊間所刻何氏評點昭明文選、紀氏評點文心雕龍等書之式爲便。今竣光急欲西征，爰從吳鄭兩君及三弟之議，付諸手民。他日更當以學博所纂碑版文廣例，及同時諸公所撰金石諸編，次第校刊，乃酬夙願也。又原本雖有朱藍二筆，不過當日隨時各就案頭丹黃之便，非若歸太僕標錄史記以朱藍等色分義例也。今必遵之，適滋閱者之疑，乃統用朱筆一色印行焉。

光緒三年歲次丁丑夏四月南海馮竣光識



大兄竹儒以去年四月解蘇松太道任。將迎先大夫遺殯於伊犁。瀕行時。以長洲王念豐學博手批金石三例屬爲付梓。又以吳江郭氏麐金石例補二卷附之。將俟此書竣工。更以梁氏玉繩誌銘廣例。李氏富孫漢魏六朝墓銘纂例。馮氏登府之金石綜例。劉氏寶楠之漢石例。吳氏鎬之漢魏六朝志墓金石例。梁氏廷相之金石稱例。及王氏碑版文廣例諸書。次第校刊。裒爲金石全例。以餉同志。今年三月。大兄扶先櫬歸抵漢臯。瑞光先期馳迎。旋共舟東下。大兄自入關後。沿途哀感。寒暑頻侵。行至九江。沈疴頓作。迄返滬城。病遂不起。是書以刻工蹉跎。又兩越月而竣。而大兄遂不及見矣。摩挲新帙。能不茫然。戊寅夏六月弟瑞光附識